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火星公主

 **eBOOK**
网络资源 电子图书

前言及引子

前言

谈起科幻小说，无论在国内或国外，少年朋友们几乎没有不喜爱的，近年来，国内影视等大众传播媒介，甚至玩具公司，都竞相以科学幻想手段来激起少年儿童的兴趣，丰富他们的生活。相比之下，对于外国科幻小说的翻译出版却远没有那么热火。广大少年朋友在课业负担逐渐减轻的条件下，很想看一些外国科幻小说。正是这种情况促使我们决定翻译介绍一套《世界科幻小说精品丛书》，来适当满足少年读者课余文化生活中的饥渴。

然而，对于外国科幻小说究竟是一种什么样的作品，对人们起过什么作用，今后可能产生，什么影响，无论是年轻一代还是学生家长，都很想了解。真正的科学幻想小说在世界文学领域里是个新兴的独立文学体裁，并已成为通俗文学中的一个流派。严格地说，它的特点是以人类科学文明为基础，以带有科学探索精神的幻想故事为内容，其中有典型人物、曲折生动的情节和特定的环境，并且以合乎科学推理的浪漫主义文学手段去描写过去、现在和未来（主要是未来），从而激发人的想象力和求知的热情作为一种独立文学体裁的科幻小说，至今已有一百七十余年历史。它的孕育和诞生，还有一段萌发时期。有趣的是，最初带有科学幻想性的原始边缘科幻作品，大多是跟科学家的名字连在一起的。伟大的天文学家伽利略和开普勒早在十七世纪写的《星空通报》和《梦》，就把月球旅行这个带有科幻文学色彩的主题，跟科学探索结合了起来。当然这还不算现代意义上的科幻小说。不过它给后世的文学家很大影响和启发。后来许多作家把小说创作建立在科学假想的基础上，摆脱了神话，形成了萌芽期的边缘性科幻小说。从此科学推理的灵魂和大胆幻想的精神便越来越普遍地为人们所接受，最后终于植入了科幻小说萌芽的土壤。

历史跨入 19 世纪以后，英、美、德、法等国先后完成了工业革命，资本主义在西方世界逐渐占据了统治地位。科学技术的演变，使科学进一步分化；资本主义的发展，加深了社会矛盾和冲突，因此以科学眼光来观察世界就变得更理所当然。原来并不十分自觉地以科学幻想手法创作出来的边缘科幻小说，便逐渐变成比较自觉地以科学幻想为独立体裁的作品，于是真正的科学幻想小说流派便形成了。为早期经典科幻小说作出重大贡献的大多是文学史上享有盛誉的严肃作家。

例如，英国的玛丽·雪莱和乔治·威尔斯以及法国的儒勒·凡尔纳。

玛丽·雪莱的《弗兰肯斯坦》（又译科学怪人）已被公认为世界第一部科幻小说。它通过一个人类双重性格的形象，触及了人类与科学、科学与社会发展的关系及其后果。法国作家凡尔纳在科学知识的基础上大胆设想，并预言未来。他的作品所作的预言基本上都被科学的发展所证实。英国作家乔治·威尔斯把科学幻想和推理同社会学结合起来，以科幻小说形式揭露了现实社会中的矛盾和冲突。

他们都成功地以科学幻想小说为我们描绘了一幅幅逼真的图画，把疑问、预见以及隐约可见的、好或坏的后果推到社会面前，让人们去欣赏、鉴别与思考。概括说来，科幻小说自形成独立文学流派时起，不是侧重于自然

科学主题，便是侧重于社会科学主题，或者二者相互交织。经过二十世纪二十至四十年代现代科幻小说复苏的“黄金时代”和当代“战后觉醒时期”，乃至六七十年代新浪潮运动后的可“繁荣时期”，正统的严肃科幻始终保持着这一特征，其影响所及不仅渗入了其他文学流派，吸引了严肃一流作家的注意，而且引起了科学界和教育界的巨大反响。不少举世闻名的高雅文学作家，如马克吐温·詹姆斯·希尔顿以及马尼格特等，都曾以科幻手法写出了寓意深刻的传世之作。不少发达国家已在中学和大学将科学幻想列入教育计划，力求尽量去激发青少年的想象力和求知的热情，尽可能地引导他们去创造美感，引导他们去追求真与善，去探索和建设理想的未来，同时提醒人们对假、丑、恶有所警惕。这也正是科幻小说得以源远流长、绵延不绝并始终吸引人的原因。

不过，鉴于外国科幻小说的翻译，在我国已有几十年的历史，古典边缘科幻和近代科幻代表作已基本上有所介绍，我们决定侧重于翻译介绍现代和当代英、美、德、日和苏联等国的科幻小说。主要选编“人类进及变异”、“宇宙太空和异星生物探索”、“时空转换和奇异世界探险”、“生态平衡破坏引发灾难”、“科学实践与未来社会”以及“幽默讽刺、隐恶扬善”等题材的优秀作品。

然而，应该说明，科学幻想小说毕竟只是一种浪漫主义的文学形式，而不是科学发展远景的蓝图或实验报告。科学幻想小说的内涵，即使有某些似乎可信的科学假设，也总是带有模糊的超前想象性质，甚至有悖于纯科学的原则我们只希望这套丛书不仅能够有助于读者了解什么是外国科幻小说，而且能够极大地丰富少年朋友们的想象力，激发起积极的科学探索精神。

最后还应该说明，为了编辑出版这套丛书，福建少年儿童出版社的同志在整套丛书的规划、题材和篇目的选定以及译稿的审决处理方面，给予了不少指导和帮助。

作为主编和译者，特在此表示由衷的感谢。

我们同时殷切地期望，广大少年读者关心这套丛书，随时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以便今后我们翻译和编选每一辑丛书时集思广益，把《世界科幻小说精品丛书》编得更好。

主编

1990年11月于上海

引子

当我把卡特上尉的这本奇怪的手稿印成书送给你时，我认为讲几句关于这位了不起的人物的话会使人感到有趣的。

我对卡特上尉的最早的回忆是：正好在南北战争开始之前，他在弗吉尼亚州我父亲家里待了几个月。虽然那时我只是一个五岁的小孩，可是我确实记得这位身材高大、皮肤发黑、脸孔发亮的运动员，我称他为杰克大叔。

他似乎老是在笑；他参加孩子们的游戏也像参加成年人的游戏那样尽情欢乐，那样充满友谊。或者，当他津津有味地听我的老祖母讲她在世界各地所过的放荡而又奇怪的生活经历时，他会整整一小时坐着不动。我们都热爱他，而我们的奴隶则对他所走过的地面都相当崇敬。

他是男人的光辉典范，身高足足有六英尺二英寸，腰细膀宽，具有训练有素的战士的风度。他相貌端正，黑头发剪得很短；而一双眼睛则是青灰

色的，表现出坚强、忠诚的性格，充满了热情和首创精神。他的风度是十全十美的，而他的优雅高贵则是最高尚的南方绅士的典型。

即使在强手如林的地方，他的骑术也是令人吃惊、令人高兴的，特别是在猎狗后面奔驰更显得如此。我常常听到我父亲告诫他不要狂妄自大、粗心大意，可他总是笑着说，能把他从背上摔下来跌死的马还没有出生呢。

南北战争爆发时他就离开了我们，此后大约隔了十五、六年没有再见到他。他事先没有告诉我们就回来了；我看到他外表一点也不显得老，也没有其他明显的变化。当和其他的人相处时，他还是像过去那样和蔼可亲、轻松愉快，但是当他独自沉思时，我就发现他常常凝视天空达几小时之久，他的脸孔流露出深沉的眷恋和失望的痛苦。晚上他总是这样坐着仰视天空，直到多年以后读到他的手稿后，我才知道他所注视的东西。

他告诉我们说，南北战争以来他已经花了一部分时间在亚利桑那州找矿和采矿；又说供给他的金钱数额非常大，足以证明他的采矿事业是非常成功的。对这些年他生活的细节他保持缄默，事实上他根本不愿谈起这些细节。

他和我们在一起大约呆了一年就到纽约州去了，在那里的哈得逊河畔买了一小块地皮。

每年，当我旅行到纽约时，总去看望他----那时我们在弗吉尼亚州各处拥有并经营着一系列杂货店。卡特上尉有一所漂亮的小屋，他座落在哈得逊河畔的一座峭壁上。1885年冬天，在我最后几次访问中，有一次拜访时，我看到他忙于写作；我现在猜想，他写的就是这部手稿。

那时他对我说，万一发生什么事，他希望我接管他的全部财产。他书房里有一个保险柜，他把这保险柜的一个分隔箱的钥匙交给我，对我说，我可以在那里找到他的遗嘱和他个人的指示，他要我保证绝对忠实地执行这些指示。

晚上就寝之后，我从我的窗户里曾看到他在月光照耀下站在俯视哈得逊河的峭壁的边缘上，双臂伸向天空，好像祈求什么似的。我认为，那时他在祈祷，虽则我认为他从严格的意义来说决不是一个教徒。

我记得，我最后一次拜访他会到家里几个月以后，也就是在1886年3月1日那一天，我收到他打给我的电报，叫我立刻到他那里去。在卡特家的年轻的一代人中间，我一向是受他宠爱的人，所以我赶紧去满足他的要求。

1886年3月4日上午我到达距离他的领地约一英里的那个小车站，当我叫出租马车的人把我送到卡特上尉家里时，他回答说，如果我是卡特的一位朋友，他就要告诉我一个很坏的消息，就在那天早上天亮后不久，看守人发现上尉已经死去。

因为某种理由，这个消息并没有使我感到意外，但是我仍然尽可能快地赶到他的住所去，以便我能看管他的遗体，处理他的事务。

我找到了发现他遗体的那个看守人，同时找到了当地的警长和几个本城的人，在他的小书房里集合。看守人叙述了发现遗体有关的几个细节。他说当他碰见遗体时，它还是温暖的。他说，遗体直挺挺地躺在雪地上，两臂向头上伸直，朝着峭壁边缘的方向。当他把出事地点指给我看时，我马上想起那块地方正是我在那几个晚上看见上尉的地方，上尉两臂向天举起，在那儿祈祷。

遗体上没有暴力留下的痕迹。在当地医师的帮助下，验尸陪审团很快作出判断：死因是心脏病。我单独留在书房里，打开保险箱，把抽屉里的东

西拿出来。他曾告诉我，我可以在那里找到给我的指示。那些指示确实是相当特殊的，但是我却尽可能忠实地执行其中每一个细节。

他指示我把遗体运到弗吉尼亚州去，不要涂香油防腐，遗体要放在打开棺盖的棺材里放进他事先造好的墓穴里。事后我才知道，墓穴的通风条件是很好的。指示命令我必须亲自监视按照指示的办法执行，如果需要的话，就采取秘密监视的办法。

他的财产的馈赠方式是：我应得到他 25 年中的全部收入，本金应属于我。他的进一步的指示说的是这部手稿。我发现手稿时它是密封的，我要使它在 11 年中保持密封状态，不得开封阅读。到他死后 21 年我才能说出手稿的内容。

安放他遗体的坟墓的一个奇怪的特色是，厚实的墓门上安装了一把巨大的镀金弹簧锁，这把锁只能从里面打开。

第一章 在亚利桑那州山上

我是个很老的老人了；我不知道我到底多么老。可能我已有一百岁，可能还要老些。我也记不起我的童年。据回忆所及，我一向是个男人，一个 30 岁左右的男子汉。我今天的样子与我 40 年以前或 40 多年以前的样子一样，但是我感觉到我不能永远活下去，总有一天我要真正死去，死后再也不能复活。我不知道我为什么会怕死。我已经死过两次，可仍然活着。但是我仍然像从来没有死过的你一样，非常怕死；正是因为这种怕死的心理才使我深信我必死无疑。

因为这种必死的信念，我才决定把我生活时期和死亡时期的有趣的故事记录下来。我不能解释这些现象，我只能用一个幸运士兵的话把我所遭遇的奇怪的事件记录下来。这些事件是在死去了的我躺在亚利桑那州的一个山洞里而没有被人发现的 10 年当中发生的。

我从来没有讲过这个故事，在我永远死去之前也没有任何凡人看过这个手稿。我知道一般人不会相信他的理智所不能掌握的东西，因此当我把未来的科学能够证明的事实讲出来的时候，我决无意使自己受到公众的嘲笑，受到讲坛和报纸的谴责，使自己被人们当作大骗子揪出来示众。我在火星上所得到的启发，以及我能写在这本书里的知识，可能有助于我们初步理解我们的姊妹行星的神秘。对你是神秘的事情，但对我却不再是神秘的了。

我名叫约翰·卡特，而弗吉尼亚州的杰克·卡特上尉则更为人所熟知。南北战争结束时，我发现自己有几十万美元（南部联邦的货币），还领受一个部队的骑兵兵种的上尉军衔，可这个部队已不再存在了。随着南部联邦的希望破灭，我这个国家公仆也消失了。没有主人，没有金钱，赖以生存的战斗也结束了，于是我决定到西南去闯一条路子，设法通过找金子来挽回我失去的财产。

我花了将近一年的时间和另一个南部联邦的官员一起勘探金矿，那人就是里奇蒙的詹姆斯·K. 鲍威尔上尉。我们的运气非常好，因为经过千心万苦之后，我们终于在 1865 年冬末勘探出最了不起的含金的石英矿脉，这简直是我们梦想不到的。曾经受过采矿工程师教育的鲍威尔说，我们在短短三

个月的时间就探出价值一百多万美元的矿石。

因为我们的采矿设备非常简陋，所以我们决定必须从我们两人中选一个人回到文明地区去，购买必需的机械，组织足够的人力带回来，以便适当地开展采矿工作。

因为鲍威尔熟悉文明地区，深知采矿需要那些机器，所以我们决定他跑一趟。我们一致同意，要坚持我们的要求，不让我们的采矿权受到游荡的探矿者的非法侵占，尽管这种侵占的可能性是极小的。

1866年3月3日，鲍威尔和我把他的口粮装在我们的两只驴子上。他向我告别之后就骑上他的马出发，顺着山坡向山谷走去，过山谷就开始踏上他的第一个阶段的旅途了。

鲍威尔出发的那天早上，像几乎所有的亚利桑那州的早上一样，天气晴朗而美丽。我能看见他和他那驮运粮食的驴子顺着山坡向山谷走去。整个上午我都不时看着他和驴子，看着他们走上陡峭的山脊的顶上，或者走到一块平坦的高原。我最后一眼看到鲍威尔是在下午3点钟左右，那时他已进入山谷另一面的山脉的阴影里。

大约半小时以后，我的目光碰巧偶尔扫过山谷，看到在我最后一次看见我的朋友和他的两匹驮驴的地方有3小点，不禁大吃一惊。我不喜欢无事烦恼，但是我越是使自己相信鲍威尔一路平安，相信我在他走过的山路上所看到的小点是羚羊或者野马，就越不能使自己放心。

自从我们进入这块领地以来，我们没有碰到一个怀敌意的印地安人，因此我们变得非常粗心大意，竟把我们所听到的关于这些为数极多的抢劫者的故事视为笑谈。人们传说这些人在山路上出没，对每一群落入他们手中的白人加以杀戮或折磨。

我知道鲍威尔是武装得很好的，而且是富于战斗经验的战士；但是我也曾在美国北部的印地安人中生活过、战斗过多年，因而知道他面对一伙狡猾的追踪他的阿柏支族印地安人，活下来的机会是很少的。最后，我忧心如焚，再也不能忍受下去了，便用两支柯尔特公司制造的左轮枪和一支卡宾枪把自己武装起来，身上绑了两条子弹带，跨上有鞍的马，沿着鲍威尔上午走过的山路出发。

我刚走到比较平坦的地面，就催我的马跑起来。直到天快黑时，我发现了其他足迹和鲍威尔的足迹连在一起的那块地方。这些足迹是没有装蹄铁的矮种马的足迹，矮种马共有三匹，它们曾经飞跑。

我循着马迹快跑，直到夜色已深，我不得不等待月亮上升，曾此时机思考我这样追赶是否明智。也许我所幻想的危险是不可能发生的，像神经过敏的老主妇的幻想那样。当我赶上鲍威尔，他会笑我庸人自扰的。然而，我并不是神经过敏，在我的一生中，不管责任感会导致什么，它始终是我崇拜的对象。是它让我赢得了三个共和国赐给我的荣誉：一个强有力的老皇帝和几个小君主的勋章和友谊，在为他们效劳时，我的剑多次给鲜血染红了。

大约晚上9点钟时，月光已经够亮了，使我能继续前进，使我能毫无困难地循着地上的印迹骑马快走，一直跑到半夜前后才停下来。那时我已跑到鲍威尔原先期望在那里扎营的水坑边。出乎意料之外，那里一片荒凉，没有新扎营的任何迹象。

我注意到跟踪者的足迹（现在我确信他们必然是跟踪者）连续不断的紧跟鲍威尔，只是在那个水坑饮水时稍微停顿了一下，此外就是一直与鲍

威尔相同的速度追踪。我现在可以肯定，追逐者是阿柏支族印地安人，我确信他们想要活捉鲍威尔，残酷地折磨他来取乐，因此我催促坐骑以近乎危险的速度前进，妄想红皮肤的恶棍攻击之前赶上他们。

我前面很远的地方的两声模糊的枪声突然打断了我进一步的猜想。我知道现在是鲍威尔最需要我的时候了，便立刻催马以最快的速度在狭小难跑的山路上疾驰。

我奋勇前进了也许一英里或更多一些的路程而没有再听到枪声，那时山路突然穿出山谷，进入山口顶峰附近的一块小的开阔高原。在我突然进入这块高原之前，我已穿过一条狭小的险峻的山峡，在高原上所看到的景象使我充满了惊恐和沮丧。

这一小块平地上扎满了北美印地安人的圆锥形帐篷，呈现一片白色，大概有五百个红皮肤的武士集结在营地中心附近的某个目标四周，他们这样全神贯注地把注意力集中在他们感兴趣的目标上，竟没有注意到我，因此我本来能容易地转身进入黑暗的山峡深处，把自己隐蔽在十分安全的地方。然而，直到第二天我才想起这个主意，这一事实使我无权要求得到英雄的称号，否则，我叙述这段故事时就可以把自己描写成英雄了。

我认为，我并不是由构成英雄的材料做成的，因为，在我面临死亡的成千成百次的行动里，竟没有一次想到采取其他办法。我的头脑显然是没有经过耐心思考就潜意识地被迫走上尽忠负责的道路。不管我的头脑怎样，我对于我没有采取懦弱的办法从不后悔。

当我看到现场的情况后，我就突然抽出我的两支左轮手枪，大喊大叫地向着整队的印地安武士冲去，左轮枪迅速射击。我单枪匹马，不能采取更好的战术。红皮肤的武士在受到突然袭击的情况下，认为他们受到不少于一团的正规军的袭击，因而转身向各个方向逃窜，去拿他们的弓箭和步枪。

在亚利桑那州月亮的明亮的光辉照耀下，鲍威尔躺在那里，他的身体上猬集着那些武士们充满敌意的箭矢。我不得不认为他已经死了，可是我还要像拯救他的生命那样快地拯救他的遗体，使它不至于被阿柏支族印地安人的手斩成数段。

我骑马走近他的遗体，从马鞍上俯身伸手抓住他的子弹带，把他提起来横放在马肩隆上。我回头望一眼就知道，如果我从来路上回去，那就比继续走过高原更危险。因此我用马刺刺我那匹可怜的马，向着山口的开口冲出去，在高原的这一边我看得见山口。

那些印地安人这时已发现我是单人独骑，他们就用咒骂、箭矢和枪弹来追击我。除了咒骂之外，要想在月光下准确瞄准是很困难的，他们已被我出乎意料的突然袭击弄得晕头转向，再加上我是个迅速移动的目标，这一切使我不至于在敌人的致命的箭矢和枪弹的追击下丧生，使我能够在他们有组织有秩序的追捕之前逃到四周山峰的隐蔽处。

我觉得我的马大概比我更知道通到山口的那条山路的准确位置，所以我的马实际上是在没有我的引导的情况下行走的。这样一来，它便碰巧走进一条不是通到山口、而却是通到山顶的隘路，而我的本意却是希望从山口走进山谷脱险的。然而，大概是由于改变了道路才使我逃出了一条命，使我在之后的 10 年中具有奇怪的经历，从事奇怪的冒险。

当我听到从我左面传来的追捕我的野蛮人的叫喊声突然变得越来越模糊时，我就开始知道我没有走原来打算走的山路是对的。

那时我意识到他们在高原边缘的凸凹不平的岩层的左面跑过去了，而我的马则驮着我和鲍威尔的遗体从岩层的右面通过。

我在一块小而平的山角上勒住马，朝左俯视下面的山路，看见那伙追捕我的野蛮人在邻近山峰的四周消失了。

我知道那些印地安人不久就会发现他们走错了路，而一旦他们找出我的足迹，就会朝着正确的方向重新收捕。

当一条似乎是极好的山路展现在一座很高的峭壁的正面时，我只前进了一小段距离。那片山路平坦而又宽敞，它向上通到我想要前进的大概的方向。我的右边是高几百英尺的峭壁，而我的左面则是几乎垂直向下、深达七百英尺的岩石深谷。

我循着这条山路或许走了一百码就突然向右转弯，走到一个大山洞的洞口。洞口高约四英尺，宽约三到四英尺，而洞口就是这条山路的终点。

时间已经是早晨。通常没有天色微明的阶段，白天几乎使人毫无准备的一下子就来临了。这是亚利桑那州的惊人特色。

我下马把鲍威尔的身体放在地上，但是经过最费力的检查仍然不能发现他有一线生机。

我把水壶里的水用力倒进他的嘴里，洗他的面孔，同时磨擦他的两手。我虽然知道他已没有复活的可能，可是仍然花了半个多小时对他进行煞费苦心地的救护。

我很喜欢鲍威尔；他从各方面看来都是真正的男子汉。他是一位很有修养的南方绅士，一位坚定的、忠实的朋友。我怀着最深沉的悲痛终于放弃了想把他救活的愿望。

我把鲍威尔的遗体放在岩石的突出部，自己则爬进山洞查看。我发现一个大房间，它的直径可能有一百英尺，高度则有三十和四十英尺，平滑的地面久经踩踏，再加入其它许多证据，足以说明这个洞穴曾住过人。洞穴背后太暗了，我看不清是不是还有通到其它房间的洞口。

在继续查看的时候，我开始感到昏昏欲睡的快感向我袭来，我认为，这是由于我长途骑马劳顿，还由于战斗和追踪时过度兴奋的反应。我知道在现在这个地方，一个人可以抵敌一队人马，所以我有比较安全的感觉。

不久，睡意向我袭来，我几乎不能抵御想躺在地面上休息一会儿的强烈愿望，但是我知道我决不能睡觉，因为这将意味着我肯定要死在红皮肤的武士的手里，他们在任何时刻都可能会袭击我。我奋力向洞口走去，不料却像醉汉那样摇晃着靠在洞穴的墙壁上，并从墙上面孔朝下地滑倒在地面上。

第二章 死里逃生

甜美的睡意征服了我，我的肌肉松弛了，当我正想放心去睡的时候，越跑越近的马蹄声传进我的耳朵。我正想站过来，可是却发现我的肌肉不听从使唤，我不禁大吃一惊。我已完全清醒了，可是我的肌肉已经完全不能运动，好像变成了石块似的。正在这时，我第一次发现二团薄雾充满洞穴。这雾非常稀薄，只是在透进日光的洞口才看得见。我的鼻子还嗅到一股略带刺激性的臭味，我只能假定我受到某种毒气的袭击。但是为什么我有思考能力却不

能运动肢体，我感到莫名其妙。

我脸朝洞口躺着，能看到洞穴和环绕峭壁的山路的转弯处之间的一小段山路。跑近的马蹄声已经停止了，我判断那些印第安人正在沿着小小的岩石突出部偷偷地向我匍匐前进。我记得我曾希望他们根快把我解决，因为我并不喜欢他们对我采取多种折磨手段。

我没等待多久就听到一个轻微的声音，知道他们已经逼近了，后来又看到一张戴有羽毛头饰的、脸上涂有条纹的脸孔小心翼翼地绕过峭壁的突出处，而凶猛的双眼则盯住我的双眼。那时朝阳已经通过洞口照射在我身上，我肯定他能靠洞穴里的朦胧的光线看见我。

那家伙并不逼近我，而只是站着注视我。他双睛凸出，下巴下垂。然后又出现另一张凶恶的脸孔，接着又出现了第三张、第四张和第五张脸孔，他们把脖子伸过前面同伴的肩头。

峭壁的突出部太狭，他们挤不上来。每只脸孔都流露出恐怖的神色，但是我当时不知道为什么会这样，直到 10 年之后才知道。在那些注视着我的武士们后面显然还有其他的武士，因为前面的人在悄悄地把情况告诉后面的人。

一个低沉的但却情晰的呻吟声突然从我后面的洞穴深处发出，而当这声音传到那些印第安人的耳朵里时，他们就被吓得惊惶失措地转身逃跑。他们慌忙逃避我后面的看不见的那个东西，以致有一个武士倒栽葱地从峭壁上摔到下面的岩石上。他们的狂乱的叫声在峡谷中回响了一阵子，然后一切归于静寂。

使他们大吃一惊的声音没有再发生，但是那声音已足够使我猜想可能潜伏在我背后的黑影里的恐怖。害怕是个相对的名词，因此那时我只能用我过去经历过的危险境况来衡量我的感觉，只能用自那时以来我所经历过的险境来衡量我的感觉。

我处于麻木状态。我认为，我有好几次听到身后微弱的声音，好像是有人小心翼翼地移动的声音，但是这些声音终于消失了，而我就无休止地默想我的处境，我只能模模糊糊地猜想我失去知觉的原因，而我唯一希望的就是麻木会像它突然来临那样突然消失。

我那匹本来拖着缰绳站在山洞前面的马，在下午晚些时候开始在山路上慢慢走着，去寻找食物和水去了，而我则孤单地和那个秘不可测的同伴以及我朋友的尸体呆在一起，尸体仍然躺在峭壁的突出处，也就是早上我把它放在那儿的地方，那地方正好在我的视力范围以内。

从那时起，可能一直到午夜为止，一切都是静悄悄的，死一般的静寂，然后，到次日早上的时候，我的耳朵突然听到可怕的呻吟声，从黑影处传来物体移动的声音再一次传入我的耳朵，还有一种模模糊糊的沙声，像是落叶发出的声音。对于我那已经过度紧张的神经系统来讲，这个使我震惊的声音是非常可怕的，我想用超人的努力来挣脱可怕的枷锁。这种努力是理智的、意志的和神经的努力，而不是肌肉的努力，因为虽然我甚至不能移动我的小指，但是我仍然要作出努力来挣脱枷锁。后来，经过一阵恶心的感觉，突然发出尖锐的卡嗒声，像是钢索折断一样，我突然站了起来，背靠着山洞的洞壁，面对着秘不可测的仇敌。

后来月光照进山洞，我突然发现一个遗体躺在我面前，是我的遗体！它在那里已经躺了这么多个钟头了。它的双眼盯着洞口的峭壁突出处，它的

两手软弱无力地放在地面上。我首先看着山洞地面上的我那毫无生气的遗体，然后大惑不解地看着我自己；因为我本来是穿着衣服躺在地上的，可现在却赤身露体地站在这里，像是初生的婴儿那样赤裸裸的。

这个变化太突然了，太出乎我的意料之外了，使我暂时忘记了其他任何事物，而只记得我的奇怪的脱胎换骨。我的第一个想法是：这就是死亡吗？！

难道我真的已经永远过渡到另一个生命了吗？！但是我不能相信这件事，因为当我努力把自己从麻木中挣脱出来时，我感觉到我的心脏撞击我的肋骨，我的呼吸急促，冷汗从全身每个毛孔渗出。我采用古代的拧肉实验，因为拧肉会痛，所以我知道我决不是幽灵。

从洞穴深处发出的古怪的呻吟声又发生了，它再一次使我突然想起我那燃眉之急的处境。我既然一丝不挂，而且毫无武装，我当然不想面对威胁我的那个看不见的东西。

我的两支左轮枪系在我那毫无生气的遗体上。

由于某种难以解释的理由，我无法接触我的遗体。

我的卡宾枪放在我的遗体的长统靴里，而长统靴又是系在马鞍上的。我的马既然溜走了，我也就失去了保卫自己的武器了。我所能选择的唯一的办法似乎就只有逃跑了。在我的反常的想象中，在洞穴的黑暗处，那个东西似乎正在偷偷地爬到我身边来，当我再一次听到它那沙沙沙的声音时，就马上作出逃跑的决定。

我再也不能抗拒离开这块可怕的地方的诱惑了。我迅速地从洞口跳了出来，跳到亚利桑那州的明朗夜空的星光下。洞穴外面令人神清气爽的山区空气起着速效兴奋剂的作用。我感到体内注入了新的生命和新的勇气。我在岩石突出部分的边缘休息的时候，由于现在看来似乎毫无根据的忧虑，我责备自己。我自己在那儿思考，我在没有任何帮助的情况下在洞穴里躺了许多钟头而没有受到任何骚扰。当我思路清楚的对候，我的正确判断使我相信，我所听到的声音必然是天然发生的，而且是没有害处的。大概这个洞穴具有这样一种结构：微风吹来就会造成我所听到的那种声音。

我决定调查一下。首先把头抬起，吸进夜晚山间新鲜的、使人神清气爽的空气。吸气的时候我看到下面的岩石山峡的美丽景色，还看到长满了仙人掌的一块平地。在月光笼罩下，这些东面呈现出柔和而又华丽的奇景，具有不可思议的魅力。

比亚利桑那州的月下景色更使人兴奋的西方奇景几乎是没的，远处银色的群山、陡峭的山脊上和旱谷中的奇怪的光线和阴影，还有挺拔而又优美的仙人掌的奇形怪状，这一切所构成的景色非常迷人，仿佛人们第一次发现了一个消失而被人遗忘的世界，它的景色和地球上其他任何地方的景色大不相同。

当我这样站着沉思的时候，我把目光从地上的风景转向天空，无数的星星给地球上的奇景构成了一个美丽而又相称的天盖。我的注意力很快地被远处地平线附近的一颗红色大星吸引住了。当我注视这颗星的时候，我觉得受到一股极大的吸引力的吸引--它是火星，是战神；对作为一个战士的我来讲，它一向具有不可抗拒的魅力。当我深夜注视它的时候，它似乎通过难以想象的空间向我召唤，引诱我到它那里去，像磁石吸引铁屑那样把我吸引到它那里去。

我渴望到它那里去的愿望是不可抗拒的。我紧闭双目向战神伸出两臂，我感到自己像思想那么快地通过渺无人迹的漫漫空间，被吸引到它那里去了。那时我感到非常寒冷，极端黑暗。

第三章 我到了火星

我睁开眼睛就看见离奇古怪的景色。我知道我已到达火星；我相信我神志正常，头脑清醒。我并没有睡着，不需要拧自己的肉。我的意识清楚地告诉我，我是在人星上，正像你的意识告诉你，你是在地球上一样。你不怀疑你在地球上这个事实，我也不怀疑我在火星上这个事实。

我发现自己俯卧在淡黄色的地衣似的植被上，这块植被在我四周向四面八方漫无止境地延伸了许多英里。我似乎躺在一只深深的圆面盆里，沿着这只圆面盆的外部边缘，我能辨别出四周小山的不规则的形态。

时间是正午，太阳光直射在我身上，它的热度对赤身露体的我来讲是比较强烈的，但是与在亚利桑那州沙漠里的直射阳光比较起来，它的热度就不算强烈了。到处的岩石都显现出含有石英的样子，在阳光下闪闪发光，在我左面不远处，大约一百码左右，有一道低围墙，墙的高度约四英尺。除了地衣外没有明显地看到其他植被。我既然有点儿口渴，就决定考察一下。

我站了起来，第一次在火星上吃了一惊；因为这站的力量在地球上正好使我采取站立的姿势，可是在火星上，这力量却使我离地约三码左右。我轻轻地停在地面上，没有明显的摇动。接着就开始发生一连串似乎非常可笑的行动。我发现我必须从头开始学习走路，因为在地球上轻便稳妥地步行时所运用的肌肉的力量，在火星上就会做出滑稽的步行动作。

我不能庄重稳健地步行，却做出形形色色的独脚跳，每一跳使我离地几英尺，每第二跳或第三跳却使我俯卧或仰卧在地面上。我的肌肉完全适合于并且习惯于地球上的重力，开始时却不能适应火星上的较小的重力和较低的气压，因而力下从心，老是和我自己捣蛋。

我决定考察这座低建筑，它是我看见的有人居住的唯一的证据，因此我所做到的唯一的动作是回到第一运动定律来--爬行。我爬得很好，不久就爬到了那个矮墙旁边。

在靠近我这一边的围墙上没有门和窗，但是由于墙高只有四英尺左右，我小心翼翼地站了起来，通过墙顶窥视我从来没有看见过的奇景。

围墙的屋顶是固体玻璃做的，厚度约四五英寸，屋顶下面是好几百个大蛋，蛋形浑圆，蛋色雪白。蛋的大小是一律的，直径约二英尺半。

五六只蛋已经孵化出来了，这些奇形怪状的东西在阳光下坐着眨眼睛，这景象足以使我怀疑自己是否神志正常。他们似乎大部分由头部构成，身体很瘦很小；颈部很长，腿有六只；或者如我后来所了解的，除两腿两臂之外还有介于腿臂之间的两肢，能够随意当手臂或当腿用。他们的眼睛长在头的两侧，在头中心稍上的地方。眼睛突出，能向前看或向后看，彼此不相互依赖，因而使这种奇怪动物能够朝任何方向着，或者不必转动头部就能同时朝两个方向着。

耳朵长在眼睛的稍上方，彼此比较接近。耳朵都很小，是杯状的触角，在这些年轻的动物头上伸出不到一英寸。他们的鼻子不过是纵向的裂口，长

在面部中心，在嘴巴和耳朵之间。

他们身体上没有毛发，呈淡淡的黄绿色。像我不久之后所知道的，成人身体的颜色较深，呈橄榄绿色，男性的绿色比女性深。并且，成年人的头部和身体的比例并不像年幼的人的头部和身体的比例那样失调。

眼睛的虹彩是血红色的，像患白化病的人的虹彩那样，而瞳孔则是黑色的。眼球本身很白，像牙齿的颜色那样。这些特色给那种可怕的容貌增添了极凶猛的外观；并且下獠牙向上弯成尖锐的末端，它们的位置相当于地球人的眼部的位置。牙齿的白色不是象牙色的，而是雪白的颜色，是发光的瓷器的颜色。在他们的橄榄绿色的黑暗背景的衬托下，他们的獠牙非常明显夺目，非常可怕。

这些特色中的大部分是后来知道的，因为我几乎没有时间推测我新发现的奇迹。我已经看到那些蛋正在孵化过程中；当我站着注视这些可怕的小怪物破壳而出的时候，却没有看到二十个成年的火星人从我后面向我逼近。

他们在柔软的、踏上去没有声音的地衣上走来，这种地衣实际上正盖着整个火星的表面上，只有两极的冰冻地区以及分散的耕种地区是例外，他们本来可能轻而易举地俘虏我，但是他们的意图却恶毒得多。正是最前面的武士的装备所发出的嘎拉声使我受到警告。

一个这样小的事件救了我的命，这使我常常奇怪我竟这么容易就逃避了危险。如果这一队人的领队的步枪（它挂在领队马鞍旁边的扣件上）摇动的时候没有碰到他的用金属包裹的长矛的话，那末我就早已在不知死亡逼近的情况下被他消灭了。但是这个轻微的声音使我转过身子，一支大矛的矛尖离我胸口不到十英尺，矛长四十英尺，矛尖是发亮的金属做的，持矛的家伙的样子和我一直注视着的小怪物一模一样，他骑在马上，矛杆低低地贴近腰部。

与这个仇恨和死亡的巨大而又可怕的化身相比，那些小怪物显得多么软弱和无害。我可以称之为人的那个家伙，足足有十五英尺高，如果在地球上，他的体重会有四百磅左右。他骑在坐骑上像我们骑马一样，用他的下肢抓住那动物的躯体，而他的两只右手则握住他的巨大的矛，平放在他坐骑的腰部；他的两只左臂向侧面平伸出去，借以保持他的平衡。他所骑的动物既没有马勒，也没有用来牵引的缰绳。

他的坐骑啊！怎么能用地球上的言词来形容它呢！它肩部离地十英尺，每边有四只腿，有一只阔而扁的尾巴，末端比根部更大。当它疾走的时候，尾巴便向后伸直；一只裂开的嘴巴把它的头部从它的鼻部到它的长而大的颈部分成两半。

像它主人一样，它光秃无毛，却带有蓝黑的颜色，非常平滑而有光泽。它的腹都是白色的，它的前后腿则从肩部和臀部的蓝黑色逐渐变成足部的鲜明的黄色。足部肉趾很厚，没有趾甲，所以这些动物前进时，听不出它们的足音。此外，它们的腿都很多，这一切就是火星上的动物的特色。只有最高级的人和一种其他的动物（唯一生存在火星上的动物）才有长得很好的指甲及爪，在那里根本没有蹄的动物。

这第一个冲在前面的魔鬼后面，跟着十九个其他的魔鬼，他们在各方面都很像，但是，像我后来所知道的，他们都各有自己的特色；正如我们虽然具有同样的体型，却没有两个人是完全相同的一样。这种景象，或者宁可说是具体化的梦魇（像我最后所描写的），当我转身面对它的时候就给我造

成了一个突然发生的可怕的印象。

我虽然毫无武装而且一丝不挂，可是自然的第一定律在唯一可能解决迫在眉睫的问题时出现了，那就是避开向我冲来的矛尖。因此我跳出了一个极平凡同时又极不平凡的一跳，跳到火星人的孵卵房的顶上，我肯定那东西一定是孵卵房。

我这一跳极为成功，这成功使我大吃一惊，同时也似乎使火星武士们同样大吃一惊，因为那一跳使我跳到空中，离地足足三十英尺，同时使我离开追捕我的武士们一百英尺远，落在围墙的另一边。

我很容易地落在柔软的地衣上，没有跌伤，转过身子就看见我的敌人们在围墙的另一边排成一行。有几个敌人带着某种表情审视着我，我后来才知道这种表情是表示极端的惊恐，其他敌人则因为我没有骚扰他们的年幼的一代而显然感到满意。

他们用低沉的音调对话，打着手势，并且指着我。他们发现我没有伤害小火星，发现我是没有武装的，这种发现必然使他们不那么凶恶地看待我；但是，像我后来所知道的，对我最有利的东西是我所表现的跳跃本领。

火星人人个子很大，同时他们的骨骼也很大，他们所具有的力量是与他们必须克服的重力成比例的。结果是如果考虑到他们的体重，他们和地球上的人比较起来就很不灵活，而且力气不大。我很怀疑，如果他们当中一个人突然运到地球上，他是否能从地面上撑起他自己的体重，说实在的，我肯定他做不到这一点。

于是我在火星上的功绩也像在地球上可能取得的功绩一样惊人。他们从想要杀死我突然转变为把我看作一个奇异的发现，想把我抓起来在他们的同伙当中展出。

我的出乎意料的灵敏动作使我能暂时休息一下，并且容许我考虑下一步的计划，同时更仔细地注意那些武士的外表，因为我不能把我心目中的这些人和一天以前曾经追捕过我的那些印第安武士分隔开来。

我注意到每个武士除了我已经说过的大矛以外还用好几种其他的武器武装起来。使我决定不逃跑的那种武器显然是一种步枪，我有理由认为他们特别擅长使用这种步枪。

这些步枪是用白色金属做的，装在木头做的枪托上。我后来知道那种木头很轻，可是却非常硬，它在火星上受到重视，而我们地球上的人对它是一无所知的。制枪管的金属主要是由铝和钢所合成的合金，他们学会了把这种合金炼得很硬，远远超过我们所熟悉的钢的硬度。这些步枪的重量比较轻，口径小，还用爆炸性的镗子弹头，再加上很长的枪管，这些步枪是很能致人于死命的，而它们的射程也是地球上的人难以想象的。这种步枪在理论上的有效半径是三百英里；但是，当它们装上无线电测距仪和瞄准器时，在实用中最远的射程不过二百英里多一些。

这种射程已足够使我对火星人的火器充满敬意，而某种心灵感应的力量必然已经警告我不要在大白天在二十支这种致命武器的枪口下企图逃跑。

这些火星人人交谈了一会儿以后，就转身骑上他们的尘骑向他们来时的方向走去，只剩下一个人停留在围墙旁边。他们大约走了二百码便又停下来，把他们的坐骑转向我，坐着注视围墙旁的那个武士。

他就是那个几于用长矛刺着我的人，显然他是这一队人的领队，因为我曾经注意到他们似乎是在他的指示下走到他们现在的位置的。当他的队伍

已经下来的时候，他就下了坐骑，把他的矛和小武器丢下，绕过孵卵房的那一头向我走来，完全解除武装，除了头上、四肢和胸前佩带的装饰品以外，他也像我一样赤身露体。

当他走到离我约五十英尺的时候，他就解下一只巨大的金属臂章，把它放在张开的手掌上拿到我面前来，用清楚宏亮的声音对我说话，但是无须说明，他所用的语言是我听不懂的。于是他停止讲话，好像等待我回答的样子，同时竖起他的触角似的耳朵，把他的奇形怪状的眼睛进一步向我突出。

当这沉默变得难以忍受的时候，我就决定要冒险说几句话，因为我已经猜到 he 主动表示要和我讲和。在向我走近之前 he 扔下武器、撤去队伍，这在地球上任何地方都是表示讲和，因此，为什么在火星上不是这样呢？

我把手贴在心上，向着那个人星人深深地一鞠躬，向他解释：虽然我听不懂他的话，可是他的动作说明和平与友谊，这种表示在目前使我心里感到非常亲切。我对 he 所说的话所传递的一切信息，当然只是溪流所发出的潺潺声罢了，但是我讲话之后立刻做一个动作，他是懂得这动作的意思的。

我一面向他伸手，一面走近他，从他张开的手掌上拿过臂章，把它系在肘弯上面的上臂上；向他微微一笑，站着等待。他张开的嘴巴变成一个表示回答的微笑，同时把他中间的一只手臂钩在我的手臂，我们转过身子向他的坐骑走去。与此同时，他示意他的队伍前进。他们开始向我跑过来，但是他用信号阻止他们跑来。显然 he 害怕的是，万一我真的害怕起来，我就可能跳走。

他和他的部下交谈了几句话，示意我可以跨上坐骑，坐在一个武士后面，然后 he 骑上他自己的动物。他所指定的那个武士伸下两三只手，把我举起放在身后，骑在坐骑的光滑的背上。我只能尽力抓住那个火星人系武器和装饰品的腰带和其他带子。

于是这个骑士队伍转过身来，向着远处的山脉疾驰而去。

第四章 俘虏

我们大约走了十英里，地势开始升高。像我后来所知道的，我们正在走近火星的一个长长的死海的边缘，我就是在这个死海的底部和火星人会见的。

不久我们到达群山的脚下，再经过一道狭窄的山峡就来到一个广阔的山谷，在这山谷的尽头有一个低台地。我看到那里有一座大城市。我们向着那个城市飞驰，有一条似乎是毁坏了的道路直达那个城市，我们就是通过那条道路进城的。但是我们只走到那块台地的边缘，那里就突然出现一道宽广的阶梯。

经过仔细观察之后，我才看出我们经过的那些建筑物是没有人居住的。这些房屋损坏得不厉害，但看上去像是很久没人住了。靠近城市中心是一个大广场。广场以及紧紧环绕这个广场的建筑物里住了大约九百到一千个火星人。他们看上去和俘虏我的那些骑士是同种的生物。

除了佩带装饰品以外，所有的人都是裸体的。

女人的外表和男人几乎没有区别，不同的是她们的獠牙与她们的身高

相比显得太大，有些女人的獠牙几乎弯到她们的耳朵那儿。她们的身体较小，颜色也较淡。她们的手指和足趾带有指甲和趾甲的遗迹，而男人则根本没有这种遗迹。成年女人身高为十到十二英尺。

孩子的肤色很淡，甚至比女人的肤色更淡。不过有些孩子比另一些孩子高些，年纪大些，这是我的看法。

我看到他们没有年龄标记，他们达到成熟年龄时的外表（约四十岁）和一千岁时的外表没有明显的区别。约一千岁时，他们有的人自愿远途跋涉，走到伊斯河去。没有一个活着的火星人知道这条河流到何处去，也没有一个人星人能从河里回来。一旦在它的寒冷、黑暗的河水上航行，即使回来了也活不成。

一千个火星人中大约有一人死于疾病，可能有大约二十个人自愿进行远途旅行，其他九百七十九个人是暴死的；决斗、打猎和战争就是他们暴死的途径。但是最大的死亡损失也许发生在儿童时期，在这时期中大量的小火星人成为火星上的白猿的牺牲品。

在成年之后，火星人的平均寿命大约是三百岁，如果没有因为各种原因而暴死，火星人是可以活近一千岁的，使他们长寿的手段是他们非凡的治疗技术和外科技术，因此人的寿命在火星上并没有受到重视，这可以从他们参加危险的运动和不同社区之间的几乎连绵不断的战争得到证明。

造成人口减少还有其他的和自然的原因，但是没有比下面的事实更大的原因：男火星人和女火星人从来不会自愿地放弃武器。

当我们走近广场而我被发现的时候，我们立刻受到数以百计的火星人的包围，他们似乎急于想把坐在火星武士身后的我抓走。骑士队的领队说了一句话，他们的吵嚷就平息下来了，我们小跑着跑过广场，来到一座凡人从来没有看见过的宏伟壮丽的大楼的门口。

这座大楼很低，但是占地极广。它是由发亮的白大理石造成的，石上镶嵌了金子和灿烂辉煌的宝石，这些东西在阳光下闪闪发光。正门通道约一百英尺宽，从大楼的正面突出，在人口正厅上面构成一个大雨篷。那里没有楼梯，只有一个通到底楼的不陡的斜面。底楼是一间巨大的房间，四周有长廊环绕。

这个大间的地板上安放雕刻得很精致的书桌和椅子，那里大约有四十到五十个男火星人结集在讲台阶梯的四周。讲台上蹲着一个巨大的武士，他佩带着金属制的装饰品、灰白色的羽毛和做得很好看的皮带，皮带上的宝石镶嵌得很精巧。他肩上披着白毛皮做的短斗篷，衬底是灿烂夺目的红绸缎。

最使我感到惊奇的是，大厅里的书桌、椅子和其他家具与火星人完全不相称，那些家具的尺寸适合于像我这样体形的人类用，而火星人庞大的躯体根本挤不进那些椅子里，书桌下面也摆不下他们的长腿。显然，火星上除了俘虏我的这些狂暴、奇特他生物以外，还曾住过其他居民，我四周的各种极其古老的证据表明，这些建筑物可能属于远古时代在火星上就已绝灭并被遗忘的某个种族。

我们的骑士队伍停在大楼的门口，领队发出一个信号，我就被放到地面上。他的手臂挽住我的手臂，我们一道走进觐见大厅。走近火星人的大首领时几乎没有什么礼节。俘虏我的人仅仅走上讲台，当他向前走时其他的人就让路。那个大首领站了起来，并且呼唤护送我的那个人的名字，那个人也站着不动，呼唤大首领的名字和称号。当时这种仪式和他们所讲的话我根本

不懂，但是后来我终于知道这是绿色火星人与人之间通常的问候方式。如果面对的是生客，因而无法互相呼唤名字时，他们就会默默地交换他们的装饰品（如果他们的使命是和平的）--否则他们就要互相射击，或者用他们的各种武器来一决雌雄。

俘虏我的那个人名叫塔斯·塔卡斯，实际上是那个社区的副首领，他是个文武双全的人物。他显然简单介绍了事件的经过和他远征的情况，其中包括我的被俘；当他讲完时，那位大首领就对我说了一段话。

我用真正的古英语来回答，仅仅使他相信我们两个人都听不懂对方的话；但是我注意到当我谈话结束微微一笑时，他也微笑了一下，这个事实和我第一次和塔斯·塔卡斯谈话时的同样事件使我相信我们至少有某个共同点：我们都会微笑，而且会大笑，用笑来表示幽默。

但是我该懂得，火星人的微笑是很不认真的，而火星人的大笑则会使强壮的人吓得脸色发白。

绿色火星人的幽默概念和我们引起快乐的概念大不相同。对这些奇怪的生物来讲，死了一个人的痛苦会引起狂欢，而他们的最普通的娱乐的主要形式却是用各种巧妙而可怕的方式来处死他们的战俘。

集合起来的武士们和首领们仔细检查我，抚摸我的肌肉和我的皮肤的组织。大首领显然表示想要看我表演，于是示意我跟在后面，他和塔斯·塔卡斯动身向空旷的广场走去。

由于第一次行走失败，现在，除了紧紧抓住塔斯·塔卡斯的臂膀行走以外，我本来不打算走路，我像一只大得出奇的蚱蜢那样，在书桌和椅子之间跳跳蹦蹦地飞跃。碰得遍体鳞伤（这使火星人感到非常开心）之后，我只好靠爬行前进，但是这不能使他们满意，于是一个高个子突然粗暴地把我拉得站起来，那家伙对我的不幸笑得特别开心。

当他突然把我拉起来，那丑陋的面孔靠近我时，我做了一位绅士该做的唯一的一件事：我挥拳正好击中他的下巴，他像倒地的雄牛那样倒下了。

当他倒在地板上时，我便转过身子，使背部向着最近的书桌，料想为他报仇的同伙会以压服我的力量向我反击，我决定，尽管众寡悬殊，在牺牲之前我仍然要在可能范围内和他们大战一场。

然而，我的担心是没有根据的，因为其他的火星人在开始时惊得目瞪口呆，后来却狂笑鼓掌。我当时不知道这种鼓掌的用意，但是后来当我熟悉他们的习惯时，我才知道我已经赢得了他们极少给予的赞扬，一种感到满意的表示。

被我击倒的那个家伙躺在地上，他的同伙中没有一个人走近他。塔斯·塔卡斯向我走来，向我伸出一只手臂，我们就这样向着广场走去，没有遭到另外的事端。我当然不知道我们为什么会来到空旷的地方，但是不久我就明白了。他们开始时反复说“跳”这个词儿，说了好几遍，然后塔斯·塔卡斯做了几次跳的动作，每次做跳的动作以前都说“跳”这个词儿，然后他面向着我，说“跳！”我明白他们所要求的東西，便抖擞精神，“跳”出了这么神奇的一跳，竟跳到足足一百五十英尺的高处！这一次我没有失去平衡，落地时正好站住了，没有跌倒。于是我轻易地用一跳二十五英尺或三十英尺的跳跃回到那一小群武士身边。

我的表演被几百个较小的火星人的看到了，他们立刻要求我再跳一次，大首领便命令我再跳；但是我又饥又渴，唯一的办法是要求这些生物考虑我

的需要，因为他们显然不会自愿地考虑我的需要的。

所以我不执行反复叫我“跳”的命令，每逢听到这命令我便示意我的嘴巴，并按摩我的腹部。

塔斯·塔卡欺和大首领交谈了几句话之后便呼唤一群女人中的一个年轻的女人，向她作了几点指示并示意我伴随她。我抓住她向我伸出的手臂，然后一起穿过广场，向着远离我们的那一边的大楼走去。

我的美丽的同伴身高约八英尺，她刚刚成熟，但身高还没有长足。她身体的颜色是淡绿的，皮肤平滑而有光泽。我后来知道她名叫索拉，是塔斯·塔卡斯的一个扈从。她把我领到朝向广场的几座大楼中的一座大楼的宽阔的房间里去。从这房间的地板上铺的绸缎和毛皮看来，我认为它是本地人的卧室。

这间房间有几个大窗户，光线充足，墙壁上还用壁画和镶嵌图案装饰得琳琅满目。所有这些东西似乎都带有难以表达的古色古香的手艺特色，这使我相信创造这些奇迹的建筑师和建筑工人和目前占有这些建筑物的粗鲁的半野蛮人毫无共同之处。

索拉示意我坐在靠近房间中心的一堆绸缎上面，然后转过身子，发出一声特殊的嘶嘶声，似乎是向隔壁房间里的某个人发出信号。当她的呼唤得到发应时，我第一次看到火星上的一个新怪物。那东西用十条腿摇摇摆摆地走过来，像是听话的小狗那样蹲在女郎前面。那东西的大小和谢德兰群岛所产的小狗差不多，但是它的头有点儿像蛙头，不同的是它的上颌长了三排长而尖锐的獠牙。

第五章 我摆脱了监视我的狗

索拉注视着那只野兽的不怀好意的眼睛，指一指我，向它发出了一两句命令，然后离开房间。我不禁奇怪，当这只样子凶恶得怪物单独留下来，它究竟会干出什么来；但是我得担心是没有根据得，因为这只野兽向我逼视了片刻之后便穿过房间走到房间唯一的出口去，伸直身子躺在门根上。

这就是我对火星上的警狗的第一个经验，但是这肯定不是我最后的经验。因为在我留在这些绿色火星之间当俘虏的期间，这家伙一直细心监视着我；两次救了我的命，可从来没有故意离开我一时半刻。

索拉离开时，我乘机仔细观察囚禁我的那间房子。壁画上描绘着令人惊叹的罕见的美丽景色：群山、河流、海洋、草原、树木、花朵、弯弯曲曲的道路、阳光照耀的花园--这些风景可能是照地球人的观点描绘的，不过植物的颜色和地球上的植物大不相同。这幅作品显然是某位大师画的，风格这么精细，技巧这么完善；但是画里没有描绘活着的动物，人和兽都没有描绘，从这一点我可以猜测到其他的相似的地方，也许可以猜测到火星上的已经绝灭的居民。

当我听任自己胡思乱想，对我此前在火星上所碰到的奇形怪状的东西猜测可能的解释时，索拉带了食物和饮料回来了。她把食物放在我旁边的地板上，她自己则坐在离我不远的地方注视着我。食物是大约一磅的固体物质，质地像乳酪一样，几乎没有味道，而饮料则显然是某种动物的奶汁。它的味

道还好，虽然有点儿酸。不久我就知道该给予它极高的评价。

我后来发现，它不是动物的奶汁（因为火星上只有一种哺乳动物，这种动物的确是非常稀罕的），而是一种植物分泌出来的。这种植物实际上在没有水分的条件下生长，它似乎从土壤的成分中、从空气的潮湿中和从太阳的光线中提取丰富的奶汁。一株这种植物每天能生产 8 到 10 夸脱的奶汁。

我吃饱喝足之后就感到浑身有力，但是由于我同时又感到需要休息，便躺在绸缎上伸直身子，不久就睡着了。我肯定睡了好几个钟点，因为醒来时天已黑了，我感到很冷。我注意到有人把一件毛皮扔给我盖，但是毛皮没有盖好，而在黑暗中我又看不见，不能重新把它盖好。一只手突然伸出来把毛皮给我盖上，不久又在我身上加盖了另一张毛皮。

我认为警惕地护卫着我的人就是索拉，我没有想错。在所有我接触过的绿火星当中，只有这个女孩表现了同情、和善和仁爱的特性；她对我的侍候是始终如一的，而她的无微不至的关怀又使我免受许多艰难困苦。

正像我即将会知道的，火星上的黑夜是非常寒冷的，因为实际上没有薄暮或黎明，温度的变化是突然的，使人感到很不舒服，正像从耀眼的白天转变到黑夜那样。夜晚或者很明亮，或者很黑暗；如果火星的两个月亮碰巧没有一个在天上，那就会造成彻头彻尾的黑暗；因为火星上缺乏大气，或者宁可说大气很簿，几乎不能漫射星光；相反，如果两个月亮都在天上，那末地面就会照得很明亮。

火星的两个月亮离火星比我们的月亮离地球近得多；较近的月亮离火星只有五千英里左右，较远的月亮也只是一万四千英里多一些；可是我们的月亮离开地球却有将近二十五万英里。火星的较近的月亮环绕一周需要七个半钟头多一些，所以人们可以看到它像大流星那样每晚飞过天空两次到三次；在经过天空得过程中把它的各个方向都显露出来了。

较远的月亮环绕火星一周约需二十小时又一刻钟多一些，它和它的姊妹卫星把火星的夜景变成宏伟而又奇怪的壮观。大自然这样巧妙而又充分地照亮火星人的黑夜，这是件好事；因为绿色火星人是智力尚未高度发展的游牧民族，只有粗糙的人工照明得工具，主要靠火炬、某种蜡烛和一种特殊的油灯，这种油灯发出一种气体，不用灯芯就可以燃烧。这种照明器能够发出照射得很远、亮度很大的白光，但是它所需要的天然油只有通过开采几个产油地中的一个才能得到，因为这几个产油地相隔很远，距离他们的居住地点又很遥远，所以这些生物很少用这种灯。他们只想到今天，同时他们憎恨体力劳动，这使得他们在无数代的漫长岁月里保持着一种半野蛮的状态。

索拉给我添加了覆盖物以后我又睡着了，直到白天才醒过来。睡在这间房里的其他的人共有五个，都是女人，她们仍然睡着，大批五颜六色的绸缎和毛皮高高地堆在她们身上。伸长身子躺在门根上的是那只不睡眠的警卫兽，正像前一天我看到它的那个样子，它显然一点也没有移动，它的眼睛紧紧地盯住我，我不禁猜想，万一我想逃走，将会有什么大祸临头。

我喜爱冒险，调查聪明人不会轻举妄动的地方。所以我想起了解这只野兽对我的真正态度的最可靠的方法是试图离开这个房间。我感到相当有把握；一旦我走出了大楼，如果它追我的话，我是能够摆脱它的；日为我开始对我的跳跃能力感到自豪。我还能够从它的短腿看出它不善于跳跃，或许还不善于跑。

因此我慢慢地小心地站起来，却看到我的监视者也站起来，我谨慎地

向它走去，发现拖着走时能保持平衡，还能走得相当快。当我走近它时，它就谨慎地向后退，而当我走到门口时，它就向旁边移动，让我通过。于是它就跟在我后面，当我沿着荒凉的街道向前走时，它就在我身后 10 步远的地方跟着我。

我认为，它的任务显然只是保护我，但是当我们走到城市的边缘时，它就突然跳到我前面，向我发出奇怪的叫声，同时露出它的难看而又凶相毕露的獠牙。我想捉弄它一下，寻寻开心，便向它冲去，而当我几乎冲到它的时候却跳到空中去，降落在城市外面离它很远的地方。它立刻转过身子，以我从来没有看见过的最可怕的速度向我冲来。我本来以为它腿短跑不快，但是假定它和善跑的灵狐赛跑，后者就会显得像在门口的垫子上打瞌睡一样。

如我所知，这东西是火星上跑得最快的动物。因为它聪明、忠实而又凶猛。所以被用来打猎，打仗和用作火星人的保护者。

我立刻看出，如果我沿着直线跑，那就很难逃出它的利齿，所以我用折回跑的办法来对付它的冲锋，当它几乎扑到我的时候我却从它身上跳过去。

这种策略对我很有禾，所以我能够比它先到达城市。当它飞跑着追我时，我就跳到离地约三十英尺的一个窗户上去，这是一座面临山谷的大楼的窗户。

我抓住窗台把自己拉上去，采取坐着的姿势，并没有朝大楼里面看，而却向外注视着下面的那只困惑的动物。可是我高兴的时间很短，因为一当我安安稳稳坐在窗台上的时候，一只大手就从后面抓住我的颈，凶暴地把我拖进房间里去，我被扔得仰卧在地面上，看到站在我面前的是一只庞大的人猿似的生物，除了头上长了一大堆短毛以外，它全身雪白无毛。

第六章 赢得朋友的一场战斗

这东西比我看见过的火星人更像我们地球上的人，它用一只大脚把我踩在地上，同时向我后面的和它呼应的生物吱吱喳喳地叫，并打手势示意。显然是它的配偶的那个生物立刻向我们走来，拿着一条粗大的石棒，显然想用它打碎我的脑袋。

这两只生物大约 10 到 15 英尺高，直立着站起来，像绿色火星人一样，都有一对中间的手臂或腿，长在它们的上肢和下肢中间。它们的两眼靠近而不凸出，它们的耳朵的位置很高，但是比火星人的耳朵更靠近侧面，而它们的口鼻和牙齿更惊人地像我们非洲的大猩猩。

总的说来，如果把它们和绿色火星人比较一下，它们并不更丑。

石棒正在沿着一道弧线直捣我仰面朝天的脸孔，这时多腿的怪物闪电似地穿过门口，向想打死我的白猿胸部猛扑过去。踩住我的那只白猿吓得尖叫一声，通过打开的窗户跳了出去，但是它的配偶却和保卫我的怪物进行搏斗，我的保卫者正是我的忠实的警卫兽；我自己不能把这样可怕的生物称为狗。

我尽可能快地站起来，背靠在墙上亲眼看着这场几乎没有人能看到的格斗。这两个生物所表现的力量、灵敏和凶猛都是地球上的人无法想象的。

我的警卫兽第一次进攻就占有优势，它那强有力的獠牙深深地刺进对手的胸部，但是白猿的肌肉比火星人的肌肉更有力，它的粗大的手臂和爪子已经锁住了我的警卫兽的咽喉，想慢慢地把它掐死，并且拧它的头颈向后折弯，按在它身体上；在这一刹那我真希望白猿力竭，以免我的保卫者的脖颈被折断。

白猿的胸部本来就被戳破了，当它用力的时候整个前胸都被撕开了。它们在地板上滚来滚去，两者都不发出一声害怕或痛苦的声音。不久我看到我的警卫兽的大眼睛完全从它的眼眶里凸出，血也从它鼻孔里流出。显然，它正在变得精疲力尽，这是看得出的；但是白猿也是这样，它的挣扎也变得越来越无力了。

我突然醒悟过来，意识到我的职责，于是我拿起石棒（这根石棒在格斗开始时落在地板上），用地球人的手臂的全部力量挥舞石棒，正好把它打白猿的头上，像打碎蛋壳那样把它的颅骨敲碎了。

我刚打下这一棒就面临一个新的危险。白猿的配偶从第一次的惊吓中清醒过来，它从大楼内部回到格斗的现场。正好在它走到门口以前我就看到了它。当它看见它的配偶直挺挺地死在地板上时就发出吼声，并且口吐白沫，显出暴怒极了的样子。我看见它这样子就预感到一种可怕的凶兆，我必须承认这一点。

在力量对比并非对我十分不利的情况下，我一向愿意进行格斗。但是在目前这种情况下，对我来说，格斗的唯一结果似乎是死亡。

我正站在窗户附近，我知道，一旦到了街上，在那生物赶上我之前，我可以跑到广场并得到安全，至少有逃到安全地方的机会，要不然，不管我怎样拼命格斗，都是必死无疑。

我的确拿着石棒，但是我怎样使用这石棒来对付它的四条粗大的臂膀呢？即使第一棒我能打断它一条臂膀，因为我估计它会企图躲开这一棒的，可是在我能够收回石棒打第二棒之前它就能伸出其他几条臂膀来消灭我。

在我考虑这些情况的一瞬间，我已经转过身子向着窗户走去，但是当我看到我原来的保卫者的形象时，就把各种逃走的想法丢到九霄云外了。它躺在房间的地板上喘气，它的大眼睛盯住我看，可怜巴巴的似乎请求保护。我受不住它这一看，重新考虑之后，我就决定：既然它救过我的命，我一定要报答它的救命之恩而下能丢开它不管。

因此，我毫不犹豫地转过身子面对这只狂怒的雄白猿的猛扑。它现在离我太近，石棒对我没有效力，所以我只是用尽全力把石棒向它前进的躯体扔去。石棒正好击中它的两膝下面，它发出一声痛苦和狂怒的哀号，同时它的躯体失去平衡，伸直臂膀向我猛扑过来，想扑在我身上来缓和它摔倒的势头。

像前一天一样，我又采用地球上的策略，在挥动右拳猛击它的下巴之后又挥动左拳猛击它的心窝。这两拳的效果真了不起，因为当我打出第二拳后，它旋转着跌倒在地板上，痛得弯起身子，直喘粗气。我跳过它倒在地上的身躯，拿起石棒，在它重新站起来之前给予它致命的一击。

当我打了这一棒的时候，我听到身后有一声低沉的笑声；我转过身子就看见塔斯·塔卡斯、索拉和三四个武士站在房门口。当我的目光和他们的目光接触时，我第二次成为接受他们的热情而又谨慎的鼓掌的人。

索拉醒来发现我不见了，就立刻告诉塔斯·塔卡斯，他立即和几个武士一起出发找我。

当他们走近城市的边缘时就亲眼看到那只气得口吐白沫的雄白猿飞快冲进大楼。

他们紧跟在白猿后面，亲眼看到我和白猿之间的短促而又具有决定性的格斗。这次格斗，再加上前一天我和火星武士的格斗和我跳跃的本领，这一切使他们对我的尊敬达到高峰。这些人虽然没有友谊、爱情或慈爱等较细腻的感情，却相当崇拜体力上的杰出才能和勇敢。

索拉自愿加入到寻找我的一群人中间。当我搏斗的时候，在火星人中只有她没有扭曲着脸孔笑。相反，她忧形于色，显得很严肃；刚结束搏斗，她就冲到我跟前，仔细察看我没有受伤。当发现我没有受伤时，她满意而安静地微微一笑，同时拉住我的手，向着房门口走去。

塔斯·塔卡斯和其他武士已经进了房间，俯视着那只警卫兽。他们似乎辩论起来，最后他们当中有一个人向我讲话，但是当他想起我不懂他的话时便转身到塔斯·塔卡斯面前，后者向他说了一句话并做了个手势，显然是向他发出一个命令。

他们对我的警卫兽的态度，似乎带有某种威胁性的东西。所以我犹豫不决，没有很快就离开。我犹豫得对，因为那武士从手枪皮套里抽出一支手枪，准备杀死我的警卫兽。在这紧急关头我跳过去往上敲打那武上的手臂。子弹在窗户上打了一个洞。

然后，我跪在有点害怕的警卫兽旁边，扶着它站起来，示意它跟着我，我的行动使火星星人感到惊奇，这种惊奇的表情是可笑的，他们不能理解（最多像孩子似地稍微懂得一丁点儿）感激和怜悯这种品质。被我打飞了枪的那个武士询问地看着塔斯·塔卡斯，但是后者表示不要干涉我；于是我们回到广场。我的伟大的警卫兽紧跟在我后面，而索拉则紧紧地握住我的手臂。

我想现在我在火星上至少有两个朋友：一个像慈母那样关心地照料我的年轻妇女，还有一个不会讲话的警卫兽；我后来终于知道，在它的难看的身躯里蕴含着的爱、忠诚和感激，比全部五百万绿色火星人都多。

第七章 火星上的育婴工作

吃过早饭之后（这顿早饭和前一天我吃的那顿饭一模一样，实际上当我在火星上和绿色火星星人住在一起的时候，每顿饭都是以此为标准），索拉陪我到广场去，我发现全社区的人都忙于把三轮战车套在体形庞大的动物身上。大约有 250 辆战车，每辆车由一匹动物拉，从那些动物的庞大壮硕外表看来，拉动满载的战车是不成问题的。

战车大而宽敞，装饰得很华丽。每辆战车里都坐着一个女火星星人。她们戴满了金属饰物，还穿戴着珠宝、绸缎和毛皮，而拉战车的每只兽背上都高坐着一个年轻的火星星人。像武士们骑的动物一样，这些拉车的动物既没有嚼子，也没有缰绳，它们完全靠心灵感应的方法来引导。

不可思议的是，所有的火星星人都能掌握和使用这种能力，这大部分是由于他们的语言简单，由于他们交谈的口语比较少，即使在很长的会话中用词也不多。

这种语言是火星上通用的语言，在这个与众不同的奇怪世界里，高等

动物和低等动物能够通过这种语言媒介在不同程度上进行交际，交际的程度是由某种动物的知识范围和每个动物的智力发展情况而决定的。

当这列车队采用进军的队形排成一个纵列时，索拉姆我拉进一辆空战车，我们和队伍一起前进，向着前一天我进城的那个地点走去。车从前面大约有二百个骑动物的武士，五人一排，车队后面也有同祥数目的武士殿后；而大约二十五到三十个骑士则排在我们的两侧抢护我们。

除了我以外，每个火星人一——男人、女人和小孩——都全副武装，每辆战车后面都有一条火星狗跟着车跑，我自己的警卫狗也紧跟在我们的战车后面跑（事实上，我在火星上度过的整整 10 年中，这条忠实的动物从来没有自愿地离开过我）。我们的前进路线是先经过那城市前面的一个小山谷，再通过群山，最后走进死海的底部。我当初曾经穿过这个海底。事实证明，孵卵房是我们这一天旅行的终点，而一当我们到达海底的辽阔的平地时，整个车队就发狂似地飞驰起来。

到了目的地以后，战车就按照军事原则精确地停在围墙的四边，由大首领带头、包括塔斯·塔卡斯和其余几个较小的首领在内的十个武士下了坐骑，向着目标前进。我能看出塔斯·塔卡斯向大首领说明什么事情，顺便说一下，大首领的名字可以尽可能近似地翻译成英语：洛夸斯·普托梅尔，大首领是他的称号。

我立刻了解他们谈话的题目，因为塔斯·塔卡斯叫索拉，示意她把我带到他那里去。这时我已经掌握了在火星的条件下步行的错综复杂的技术，便很快地依从他的命令，向孵卵房的那一边（也就是武士们站立的地方）前进。

我到达他们那一边的时候看了一眼，只有很少几个蛋孵化出来，孵卵房因为有这几个丑得可怕的小魔鬼而显得很有生气。他们的高度从三英尺到四英尺，他们片刻不停地在围墙里到处跑，好像寻找食物似的。

当我走到塔斯·塔卡斯面前的时候，他指着孵卵房的上方说，“跳”。我明白他是要我把昨天的表演重复一次，让洛夸斯·普托梅尔开开眼界。我得承认我对自己的本领感到很满意，因而立刻作出反应，完全跳过远在孵卵房那一边的停着的战车上。我回来之后，洛夸斯·普托梅尔对我咕哝着说了些什么，然后转向他的武士，向他们发出关于孵卵房的几个字的命令。他们不再提防我，允许我留在他们近旁观看他们的行动，其中包括在孵卵房的围墙上打开一个口子。这口子要大到能容许年幼的火星走出来。

在这个出口的两旁，妇女和较年轻的火星（男孩和女孩）排成两列。出口这边小火星人像鹿那样跳跳蹦蹦，高兴得发狂似地，当它们从两列人墙中穿过，到达末端时，行列中最后一个人便把他或她带走，这样一个一个带下去，直到所有的小家伙都离开围墙，被某个青年或妇女带去，回到她们各自的战车里去。

我看到这个仪式（如果它能够被尊称为仪式的话）结束了，便在人群中寻找索拉。我发现她在战车里，手臂里紧抱着一个丑得可怕的小生物。

火星养育年轻一代的工作仅仅在于教他们说话，教他们使用战争的武器，在他们出生第一年就把武器发给他们。在蛋里经过 5 年的孵化期，他们破壳而出，除了体形小以外，他们出壳时已发育成熟。他们完全不知道母亲是谁，她们也很难指出孩子的父亲是谁，他们是社区公有的孩子，当他们离开孵卵房时碰巧抓住他们的那些女人就负责教育他们。

他们的养母甚至可能还没有生过蛋，例如索拉就是这样。她还没有开始下蛋，不到一年以前她当上了另一个妇女的后代的养母。但是在绿色火星人中，这种情况是无足轻重的，因为火星星人根本不知道亲子之间的爱，不像我们大家都知道这种爱。

我认为已经实行了很多代的这种可怕的制度就是这些可怜的生物失去所有那些美好的感情和较高级的人类本能的直接原因。他们一生下来就不知道父爱或母爱，他们不知道“家”这个词的意义。他们受的教育是，他们要靠体格和凶猛来表示他们是适于生存的，否则就只有受苦。如果他们有任何形式的肢体损坏或缺陷，就要立刻遭到枪杀。从他们最年幼的时候起，即使他们经历了很多残酷的折磨，也从来没有流过一滴眼泪。

我的意思不是说成年火星人对幼年火星人的残酷是不必要的，或者是故意的。

他们的残酷是为了在一个正在死亡的行星上生存而进行艰苦的和无情的斗争。火星上的自然资源已经减少到这种程度：每逢要养活一个新增加的生命，就意味着这生命使所加入的社区增加了一份负担。

每个成年的女火星星人每年大约生十三只蛋，而那些在大小、重量和特殊重力等方面达到检验标准的蛋就被保藏在某个地下室的深处，那里的温度很低，不能孵化。这些蛋每年由二十个首领组成的委员会仔细检查，每年除了大约一百个最完美的蛋以外，其余的蛋统统被毁灭。五年之后大约有五百个最完美的蛋从生下来的数以千计的蛋中选择出来。于是，这些好蛋被放进几乎密不通风的孵卵房里，由太阳光来孵化。今天我们亲眼看到的孵化是，有相当的代表性的，大约有百分之一的蛋两天后才能孵化出来。

但火星星人不需要它们，因为它们的后代可能会遗传和留下延长孵化期的倾向。

这就打乱了火星星人维持了很多代的制度，这种制度使成年的火星星人能估计回到孵卵房的准确的时间，误差几乎不超过一小时。

孵卵房造在遥远的僻静处所，很少有被其他部落发现的可能。否则就将意味着在另一个五年中社区没有孩子。

我的命运所寄托的绿色火星星人构成这个社区的一个部分，这个社区是由三万人组成的。他们在一大片干旱或半干旱的土地上漫游，这片土地在南纬40度到80度之间，东边和西边的边界上有两大块肥沃的土地。他们的司令部设在这个地区的四南角，靠近两条所谓火星运河交叉的地方。

由于这个孵卵房造在远离他们领土的无人居住并且人迹很少的北方地区，我们面前有一条很长的旅程要完成，对这条旅程我当然一无所知。

当我们回到死城以后，我比较空闲地度过了几天。我们回来的第二天，所有的武士一早就跨上坐骑前进，直到正好天黑之前才回来。我后来才知道，他们是到藏蛋的地下室去把蛋运到孵卵房去，然后，把孵卵房封闭起来，在孵化的五年时间内很可能再也没有人来看望这个孵卵房。

在把蛋运到孵卵房之前，那些蛋一直藏在地下室里，它座落在孵卵房南面很远的地方。

由20个首领组成的委员会每年都要到这些地下室去。他们为什么不把他们的地下室和孵卵房造在离家较近的地方，这对我一直是个神秘的事情，这个问题用地球人的推理和思维是没法解决的。

索拉现在有两个任务，她既要照顾那个年幼的火星星人，又要照顾我，

但是我们都不需要很多的照顾，同时由于我们在火星人的教育程度方面是大约相同的，于是索拉便把我们放在一起训练。

她所抓住的那个小火星人是男婴，身高约 4 英尺，非常强壮并且身体毫无缺陷，此外，他学得还很快。我曾经说过，火星人的语言是非常简单的，一星期后我就能使人懂得我所需要的一切东西，同时对人家向我说的几乎每件事都能听懂。

同样，在索拉教导下，我提高了我的心灵感应的能力，所以不久就能真正感知周围发生的每件事情。

最使索拉感到惊奇的是，我能很容易地从旁人那里得到心灵感应的信息，并且常常是当他们并不想让我得到信息的时候得到的。可是在任何情况下，他们谁也不能从我心里得到一点信息。起初这种现象使我感到苦恼，可是后来我却很高兴我具有这种特色，因为它毫无疑问地使我胜过火星。

第八章 一个从天空抓来的美丽的俘虏

孵卵房仪式结束后的第三天，我们就启程回家。但是队伍刚进入城市前面的开阔地时，就得到立刻散开的命令。火星立刻像烟雾一炸散开了，跑进了附近大楼的宽阔的门口，在不到三分钟的时间内，全部战车、巨兽和乘坐骑的武士都看不见了。

索拉和我走进了城市正面的一所大楼，就是我碰见猿的那所大楼，我了解一下到底是什么东西造成这种突然的退却，便走上楼去，从窗户向外了望。我看出了它们突然急匆匆地隐蔽起来的原因。

一只长而低的、涂成灰白色的大飞船摇摇摆摆地慢慢飞过最近的那座小山的山顶。

眼着这只飞船后面的是第二只、第三只、第四只……一共二十只飞船，它们摇摇摆摆地在地面上低飞，慢慢地、庄严地向我们飞来。

每只飞船都带有一面奇怪的旗帜，飞船的船头上都绘有一种奇怪的图案，在阳光下闪闪发光，即使和我们相隔这么远，也看得很清楚。我能看见飞船上有很多人。我不能说他们是否发现了我们，或者只是路过这个无人居住的城市。但是不管怎么说，他们却受到了粗鲁的接待，因为绿色火星武士在不预先警告的情况下就突然一齐射出猛烈的子弹。一大队飞船正横过小山谷毫无敌意地飞着，他们没料想到会遭到子弹的袭击。

最前面的飞船立刻把侧面朝向我们，用火力来回答我们的火力，然后又转过头来，显然是想飞一个完整的大圆圈，以便再一次反击，其他飞船跟在后面，当每只飞船飞到便于射击的位置时就向我们开火。我们的火力一直没有减弱。我从来没有看到这样精确的射击，似乎每射出一粒子弹，飞船上就有一个人被击倒。

飞船的火力没有多少效力。这是因为我们第一次的齐射是突然进行的，飞船上的人毫无准备，不能抵御我们的精确射击。

第一次排枪齐射二十分钟以后，这支庞大的飞船队就向着它初来时的方向摇摇摆摆地飞回去，越飞越远。好几只飞船显然受了伤，它们的射击已

经全部停止，似乎把全部力量集中在逃跑上面。于是火星武士们冲到楼顶上，用猛烈的火力连续不断地齐射那个退却的飞船群体。

那些飞船一只一只地突然隐没到远处群山的山峰下面，最后只看到一只能够勉强飞行的飞船。这只飞船受到火力的正面射击，似乎一个人也没有，因为在它的甲板上看不到一个活动的人。它慢慢地偏离它的航道，飘忽不定地、可怜巴巴地向我们盘旋飞回。我们的武士立刻停止射击，因为那只飞船显然已经失控，它不但毫无伤害能力，而且不能逃跑了。

当它飞近城市时，武士们就冲到广场上去迎接它。它在离地面大约五十英尺的地方飘浮，后面跟着大约一百名武士。另有一批武士已经奉命回到屋顶来对付可能飞回的飞船队援军。很明显，这只飞船会撞上我们阵地南面大约一英里的那几幢大楼，我看到几个武士疾驰前进，跨下坐骑奔进了飞船似乎注定会撞上的那所大楼。

当飞船靠近大楼，即将碰掉上之前，火星武士就从各个窗户伸出身体，用他们的长矛缓和碰撞的震动，不久他们又抛出抓船的钩，把大飞船拉到地面上来。

把飞船固定之后，他们就蜂拥到飞船的两舷，并且从船头搜索到船尾。我能看见他们检查死去的船员，看看他们是否有活着的迹象，一队火星人从飞船上走下来，他们拖着一个生物，那个生物的高度不到绿鱼火星武士高度的一半。

从阳台上，我能够看到它用两腿直立行走，便猜测它是火星上的新怪物，是我迄今还不知道的怪物。

他们把俘虏带到地面上来，然后开始对飞船进行有组织的抢劫，用了好几辆战车来搬运战利品，其中包括武器、弹药、绸缎、毛皮、珠宝、雕刻得很新颖的石器，还有相当数量的固体食物和液体，其中包括很多桶水，这些东西是我到火星以来第一次看到的。

最后一车货物搬走之后，武士们就紧靠着飞船排成几行，把它向西南方拖去。

然后几个武士登上飞船，忙着把形形色色的大玻璃瓶里的东西倒在船员的尸体上，倒在飞船的各个地方。

这个行动结束之后，他们就急忙爬过船舷抓住牵索滑到地面上。最后一个离开甲板的武士转过身来，把一件东西扔到飞船上去，他等待了一会儿，看看他这个动作的结果。当他扔出的东西落在飞船上爆发出淡淡的一团火焰时，他就翻过船舷，很快地落到地面上。他刚落到地面牵索就解开了。大飞船由于里面的东西搬去了，重量减轻，便向天空飞去，变成一团呼啸着的火焰。

它向西南方，慢慢飘去，越来越高，我爬到大楼顶上，注视着它，看看它穿过火星孤寂的空间，无目的地、空无一人地飘浮着，直到最后消失在远处这景象是非常可怕的。这个死亡和毁灭的遗弃物象征一个活生生的故事，命运使它落到这些奇怪而凶猛不友好的生物的手里。

我意气消沉地（对我来说，这种消沉是不可理解的）慢慢回到大街上。我感觉到在我的灵魂深处有着一一种向往那些未知的敌人的奇怪的思慕之情，同时我心里涌现出一个希望，希望飞船队会回来和绿色武士们算帐，这些武士曾经残酷而又野蛮地攻击过它。

紧跟着我的是那只警卫兽伍拉，它现在已经养成跟着我的习惯了。当

我在街上出现的时候，索拉就冲到我面前，好像我已经成为她寻找的目标似的。车队正在回广场，那天回家的进军仪式已经不举行了。

洛夸斯·普托梅尔是位很精明的老武士，他不容许他带领的战车和队伍在开阔的平原上被敌人发现，所以我们一直留在荒凉的城市里，直到危险似乎过去之后才出来。

当索拉和我进入广场时，我所看见的景象使我全身充满了百感交集的感情，希望、恐惧、狂欢和沮丧同时涌现出来，但是最主要的感情是一种精细的宽慰感和幸福感。因为，当我们走近那一群火星星人时，我看见了从飞船上抓来的那个俘虏，她正被几个绿色火星女人粗暴地拉进附近的一所大楼里去。

我所看到的是个苗条的少女的形象，各方面都和我过去所看到的地球上的女人相似。她开始时没有看见我，但是当她走进大楼的门，即将消失在监禁她的牢房的一刹那，她转过身子，她的目光碰上我的目光。她的脸孔是鹅蛋形的，美极了，五官如同精雕细琢，非常优雅，她的眼睛大而有光彩，长了一头曲卷的黑发，松松地做成一种奇怪而合适的发式。她的皮肤带有微红的铜色，衬托着她的红光焕发的双颊和形状优美的朱唇，朱唇放射出奇怪的具有吸引力的红宝石光彩。

她和陪伴她的绿色火星女人一样，衣服穿得很少；的确，除了做得很精致的装饰品以外，她是赤身露体的，任何服饰都不能增加她的完美匀称的体形美。

当她看到我的时候，她惊得双目圆睁，她用没有绑住的那只手做了一个手势，当然，这个手势是我所不能理解的。我们互相注视了一会儿，她脸上焕发出的希望和勇气随即变成沮丧，夹杂着厌恶和轻视。我意识到这是因为我没有回答她的手势，虽然我不懂火星人的风俗，可是凭着直觉知道她曾向我请求援助和保护，不幸的是，我不懂她的手势，所以没有回答她。后来她被拖进荒凉的大楼的深处，我也就看不见她了。

第九章 我学习火星人的语言

我突然想到索拉在我身边，整个事情她都看到了。我注意到索拉通常毫无表情的面容竟流露出一种奇怪的表情，这使我感到惊奇。她到底有哪些想法，我一无所知，因为截至目前为止，我只学了一点儿火星星人语言，勉强可以应付日常生活的需要。

当我走到我们那所大楼的门口时，就看见一件奇怪的令人吃惊的事。一个武士带着武器、装饰品和全副装备走上前来。他把这些东西交给我时说了几句我听不懂的话，并且立刻做出一种威胁性的姿态。

后来索拉在其他几个妇女的帮助下重新制作了适合我身材的服饰。这项工作完成以后，我就穿上打仗用的全副甲冑到处走动。

打那以后，索拉就把使用形形色色的武器的奥秘传授给我，每天我都花几个钟头和年轻的火星星人在广场上练习劈刺。我还没有熟悉所有的武器的用法，但是由于我非常熟悉与地球相类似的武器的用法，我就成了非常聪明

的学生，取得很令人满意的进步。

对我和对火星青年的训练都是由妇女来指导的，她们不但专心教育青年的个人攻防技术，而且是制造各种物件的工匠。她们制造火药、子弹和火器，事实上每件有价值的东西都是女人制造的。在战争进行期间，她们构成后备军的一部分，当需要她们作战时，她们就会比男人更机智、更凶猛地投入战斗。

男人则着中于战争艺术的更高级的训练，着重在战略和大部队调动方面。他们需要法律的时候就制订法律，每发一次紧急情况就制定一条新法律。他们执法时不受先例的束缚。风俗一代一代地重复着传了很多代，但是对于违反一种风俗的惩罚却是由与罪犯同等的人所组成的陪审团来个别执行的。我可以肯定审判大都是公正的，不过却似乎是不根据法律来裁决的。至少从一个方面看来，火星人是幸福的民族，他们没有律师。

自第一天看到那位俘虏之后，我好几天没有看到她，后来她被领到宽大的觐见厅（我在这里第一次遇见洛夸斯·普托梅尔）时，我只是匆匆地看了她一眼。

我注意到她的警卫用不必要的粗暴和野蛮的态度来对待她，这种态度和索拉对我所表现的母亲般的仁慈大不相同。

在我看到那个俘虏的那两个场合里，我都注意到她和她的警卫交谈，这使我相信她们是用共同的语言讲话，或者至少能用共同的语言来互相了解。由于这种额外的刺激，我和索拉纠缠不休，使她无所适从地加快了对我的语言教育，不久后，我就基本掌握了火星人的语言，能够进行过得去的会话。还能全部听懂我所听到的一切。

在我们睡觉的地方，目前除了索拉和她所监护的青年、我和伍拉以外，还有三四个妇女和几个新近孵出的小孩。当他们夜晚休息以后，成年人在入睡之前常常闲谈一阵子，尽管我从不发表自己的意见，但却一直竖着耳朵听他们讲话。

在俘虏到觐见厅之后的那天晚上，谈话终于谈到这个话题，这时我更竖起耳朵细听。我不敢问索拉关于那个漂亮的俘虏的事，因为我记得第一次碰到那个俘虏时索拉脸上的奇怪的表情。我不能说这种表情表示嫉妒，但是根据我仍然使用的世俗标准来判断，我认为在我没有确实了解索拉对我所关切的那个人的态度以前，我最好还是装出一副对这件事漠不关心的态度。

和我们住在同一住所的老年妇女里面有一个名萨科贾的，她是那个女俘虏的看守之一，好些问题就是向她提出的。

妇女里面有一个人问：“我们什么时候可以欣赏这个红色女人临死前的痛苦？”

或者洛夸斯·普托梅尔大首领想要拘留她勒索赎金？”

“他们已经决定把她和我们一起带回撒克，在塔尔·哈贾斯前面举行的大比赛上让人们看到她最后的痛苦。”撒科贾回答道。

“她慢慢死去的方式是怎样的呢？”索拉问道，“她很小很美，我希望他们会拘留她勒索赎金。”

萨科贾和其他妇女对索拉所表现的软弱感到愤怒，她们咕哝道。

“索拉，可悲的是你不是出生在一百万年以前，”撒科贾厉声说，“那时所有的低洼地都积满了水，而各族人民就像水那样柔软。在我们这个时代里，我们已经进步到一个阶段，认为这种感情标志着软弱和返祖现象。你让塔

斯·塔卡斯知道你有这种堕落的感情，我禁不住要怀疑他会把做母亲这样严肃的责任交给像你这样的人，你这样做是很不恰当的。”

“我对这个红色女人表示关心，我不知道我的关心有什么错，”索拉反驳道，“她从来没有伤害过我们，万一我们落在她手里她也不会伤害我们，和我们打仗的只是她那个种族的男人，并且我一认为他们对我们的态度只是我们对他们的态度的反映。除非义务要求他们进行战争，他们总是与他们所有的同伴和平地生活着的，而我们却不与任何人和平地生活，我们永远在我们同族人中间进行战争，也对红色火星进行战争，甚至在我们自己的社区里，个人与个人之间也进行格斗。啊，这连续不断的可怕的流血时期，从我们破壳出生起，直到我们投入那条神秘的河流为止，那条黑色的古老的伊斯河把我们带到一个未知的、但却至少不再可怕的地方去！早死的人的确是幸运的。把你所喜欢说的话给塔斯·塔卡斯听吧，我们在这种人生里不得不继续过着这样可怕的生活，他不能把比这种生活更坏的命运派给我了。”

索拉所说出的怒气冲冲的话使其他妇女大吃一惊，她们谴责了索拉几句后就睡着了。这个插曲使我确信索拉对那个可怜的少女的友谊，还使我相信我落到她手里而没有落到其他某个头人手里真是非常幸运。我知道她喜欢我，我既然发现了她恨残酷和野蛮，我就相信，如果具有逃走的可能性的话，我就能依靠她帮助我和那个女俘虏逃走。

我甚至不知道是否可以逃到比较好的地方去，但是我宁愿在气质和我同样的人们中冒险相处，而不愿在可怕的嗜杀成性的绿色火星人中呆待下去。但是到哪里去呢，怎样去呢，这问题使我伤脑筋，正像地球上的人自开天辟地以来就一直为寻找长生不老的泉源而大伤脑筋那样。我决定首先把索拉作为我的知心人，公开要求她帮助我，我既然下定了这个决心，就到绸缎和毛皮里去睡了一大觉，这是我在火星上睡得最好的一个晚上。

第十章 大冠军和首领

第二天一早我就起床了。索拉告诉我，只要我不想离开这个城市，我就可以来去自由。

可是她又警告我说，这个荒废的大城市里也还有我那天碰到过的大白猿，所以我不可以不武装自己而冒险走出去。

当劝我不要走到这个城市的界限之外时，索拉向我解释说，万一我要走出界限，伍拉无论如何总要阻止我。她并且迫切地警告我，万一我走到离禁区太近的地方，无视它的警告，那就会激起它的凶猛的性格。它的性格是这样的，万一我坚决反对它，它就要把我带回城市，不管是死的尸体还是活的人；她补充说：

“它宁可带回你的尸体。”

当我选定了一条新街道来探索时，我突然发现自己来到了这个城市的边界。我前面是一群小山，狭而诱人的深谷穿插在群山之间。我很想探索我前面的地区，像我最早的祖先那样，从遮断我的视线的小山的山顶来观看环绕这块地方的群山的那一面的风景。

我想给伍拉一次考验机会。我相信这只畜牲爱我，我已经在它身上看到比在任何其他火星动物（人或兽）身上更多的情爱的证据，我相信我曾经两次救过它的命的行动使它感恩，这恩情将远远超过它履行残酷的主人加在它身上的义务的忠心。

当我走近边界线时，伍拉果然焦急地跑到我面前，用它的身子拦住我的两腿。它的表情是请求而不是凶猛，它也没有露出它的大獠牙或发出可怕的警告声。我决定求助于这只大畜牲，我相信我不会失望。

我从来没有把它当作宠儿爱抚它，可是现在我坐在地上，用两臂抱住它的粗大的颈项，用手拍它，用好话劝它，像我对家里的猎狗那样，用新学会的火星语言和它讲话安抚它。它对我所表示的爱抚的反应相当令人吃惊，它尽量张开它的大口，把上面一排獠牙全部露出，把鼻子和上唇皱起，直到它的大眼睛几乎被肉褶遮盖起来。如果你曾经看见过大牧羊犬微笑，你就可以想象出伍拉颜面扭曲的样子。

它仰卧地上，在我脚上打滚，又跳起来扑到我身上，用它的大重量把我滚压在地上，然后在我四周扭动和蠕动，好像一只顽皮的小狗露出它的背部来让主人爱抚一样。我看着这种可笑的景象，不禁第一次捧腹大笑起来，这种笑容在我脸上保留了很多天，事实上自从鲍威尔离开营地的那天早上以来，这是第一次的大笑，那时他的马因为长时间没有被人骑，出乎意料地猛然把他倒栽葱地从它背上摔下来，使他掉进一盆豆里。

我的笑吓住了伍拉，它不再做滑稽动作，可怜巴巴地向我爬来，把它那难看的头伸到我的膝上，于是我记起在火星笑所表示的东西——折磨、受苦和死亡。

我把情绪平定下来，摩擦可怜的老家伙的头和背，对它讲了几分钟话，然后用命令的口气叫它跟着我，同时站起来开始向群山走去。

在我们之间已经不再有“权力”的问题了；从此以后伍拉就是我的忠实的奴仆，而我就是它的无可争辩的唯一的。我走到群山跟前只花了几分钟，没有发现任何特别有趣的东西。无数色彩炫丽、奇形怪状的野花点缀着深谷，越过第一座山的山顶，我看到还有其他好几座山向北延伸，并且后面的山比前面的山更高，一直高到体积相当大的一群大山；虽然我后来发现在整个火星上只有几个山峰的高度超过 4000 英尺，大山的提法仅仅是相对的。

这一次散步对我来说是很重要的，因为散步的结果是我完全了解伍拉。塔斯·塔卡斯就是依靠它来守护我的。我现在知道，虽然我在理论上是个俘虏，可是在实际上我是自由的，于是在伍拉的变节还没有被它以前的主人发现之前，我赶紧回到城市边界。因为，万一我们越界被人发现，那么结果肯定是我的自由被剥夺，伍位大概也要被处死。

回到广场的时候我第三次看到那个被俘的少女。她和她的警卫者站在觐见厅入口的前面。当我走近她时，她傲慢地看了我一眼，随即转过身子，把背部向着我。这个动作表现了女人的气质，表现了地球女人的气质，所以虽然她伤害了我的自尊心，却用同伴的感情温暖了我的心。在火星上除了我自己以外还有一个人具有人类文明的本能，即使这些本能的表现是如此痛苦的和克制的，知道这一点是很愉快的。

如果一个绿色火星女人想要表示厌恶或轻视，那么她多半会用刺一剑或者动一动扣扳机的手指来表示，但是由于她们的感情大都是萎缩的，要激

发她们这种热情就需要严重的伤害。让我补充一句，索拉是个例外，我从未看到她做出残酷的或粗野的动作，或者缺少一贯的仁慈和善良。她的确像她的火星同伴所评说的，是个具有返祖现象的人，这是一种回复到被爱和爱人的可贵的返祖现象。

由于那个俘虏似乎成为吸引力的中心，我就站着想观看诉讼的情况。我没有等待多久，洛夸斯·普托梅尔和跟随他的首领们就马上走近大厦，同时示意警卫员们和俘虏一道跟在后面，走进觐见厅。我意识到我是稍微受到优待的人物，同时我相信那些武士不知道我精通他们的语言，因为我曾请求索拉保守这件事的秘密，我请求保密的理由是，在我完全掌握火星语言之前我不愿意勉强和火星谈话。

审判委员会的委员们蹲在讲坛的阶梯上，而那个女俘虏和她的两个警卫就站在他们下面。我看到两个女警卫中有一个警卫是萨科贾。她对那个女俘虏的态度是最严厉最残忍的。

她抓住女俘虏时，指甲刺进可怜的女儿的肌肉里，或者用最痛苦的方式扭曲女孩的手臂。当需要把女孩从一个地方带到另一个地方时，她就粗暴地拉女孩，或者把女孩推得倒栽在她面前。她似乎要在这个可怜的不能自卫的女孩身上发泄她九百年来所积的憎恨、残酷、凶猛等宿怨，这些积怨是得到她的不知多少代的凶猛而又野蛮的祖先支持的。

另外一个妇女因为冷漠而不很残酷，如果女俘虏一人独处，并且如果侥幸在晚上一人独处，那末她就不会受到粗暴的待遇，或者根本就没有人注意她。

当洛夸斯·普托梅尔抬起双眼对女俘虏说话时，他的目光落在我身上，并且转身对塔斯·塔卡斯说了一句话，还做了一个不耐烦的手势。塔斯·塔卡斯回答了他，我听不懂回答的话，但是这话使洛夸斯·普托梅尔微笑，此后他们就不再注意我了。

“你叫什么名字？”洛夸斯·普托梅尔对女俘虏问道。

“我叫德佳·托丽丝，是赫里安的莫斯·卡杰克的女儿。”

“那末你们这次探险的性质是怎祥的呢？”他继续问。

“这个探险队纯粹是从事科学研究的团体，是由赫里安的国王——我的祖父——派遣的，目的是重新绘制气流图和进行大气密度的试验。”那个美丽的女俘虏用有节奏的声音低声回答说。

“因为我们是执行和平的使命，正像我们的旗帜和我们飞船的颜色所表示的，”她继续说，“所以我们对战争毫无准备。我们为了你们的利益，同样也为了我们的利益而工作，因为你们十分清楚，如果没有我们的劳动，没有我们的科学成果，那末火星上就没有足够的空气和水来维持火星人的生活。在很多年代中我们已经把空气和水的供应保持在同样的水平上而没有明显的降低；尽管受到你们绿色火星野蛮而无知的干扰，可我们还是做了这工作。

“啊，你们为什么不学会和你们的伙伴和睦相处呢？难道你们自远古以来直到最后灭亡就一直过着比畜牲略高一些的生活吗？这些不会讲话的畜牲是供你们驱使的。你们的民族没有文字，没有艺术，没有家庭，没有爱情，你们是可怕的社会思想的永久的牺牲品。每样东西都归公家所有，甚至你们的妇女和孩子也归公，这种做法的结果是公家一无所有。你们互相仇恨，除了你们自己以外，你们什么人都恨。回到我们共同的祖先的生活方式来吧，回到仁慈和友爱的处世标准来吧。道路是让你们通行的，你们会发现红色人

种的手向你们伸出，会帮助你们。

我们可以一起做更多的事情来使我们的正在死亡的星球获得新生。最伟大最强有力的红色人国王的孙女已经邀请你们。你们来吗？”

在这个少女停止说话以后，洛夸斯·普托梅尔和武士们目不转睛地静静地注视了她一些时候。他们心里想些什么，谁也不知道，但是我真的认为他们受了感动，如果他们当中有一位地位高的人能打破旧习惯，那么此时此刻就已标志着火星上的一个伟大的新时代。

我看见塔斯·塔卡斯站起来说话，他脸上的表情是我在绿色火星武士的面容上从来没有看到过的。这表示在他自己心里正进行对传统对古老习惯的激烈斗争；当他开口讲话时，在他凶猛、可怕的面容上几乎暂时焕发出慈祥和蔼的神色。

他嘴里打算说出的话将是过去从来没有说过的，正在这时，一个青年武士显然意识到那些老年人的思想倾向，便从讲坛的阶梯上跳了下来，在脆弱的女俘虏脸上重重地打了一下，把她打倒在地板上，并把他的一只脚踏在她的俯伏在地的躯体上，同时把脸转向正在开会的委员们，发出一阵可怕的沉闷的笑声。

刹那间我认为塔斯·塔卡斯会把他打死，认为洛夸斯·普托梅尔的面容不会预示对那畜牲的好感，但是这种心情很快就过去了，他们的旧传统重新占上风，他们微笑了。然而奇怪的是他们并不大声笑，因为，根据支配绿色火星人幽默的道德标准，那个畜牲的行动相当于使人捧腹的打趣话。

我花了一点时间描写那畜牲打女俘虏时所发生的一部分情况，这并不意味着我在这样长的时间里一直袖手旁观。我认为，我必然已经感觉到即将发生的事，因为当我看到那个打击对准她的美丽的、朝上的、恳求的脸孔时，我正屈膝准备跳跃，而当打她的手落下之前我已经跃过大厅的一半。

他可怕的笑声刚结束，我就跳到他跟前。那畜牲身高 12 英尺并且武装到牙齿，但是我认为在我怒气冲天时我能够消灭全厅的人。我向上跳跃，当他听到我警告的叫声转向我的时候，我就打中他的面孔，而当他抽出他的短剑时我也抽出我的短剑，并且再一次跳起来逼近他的胸部，用一条腿钩住他的手枪的枪托，左手抓住他的一只巨大的獠牙，右手则连续捶击他的巨大的胸膛。

他不能有效地使用他的短剑，因为我离他太近了，他也不能抽出他的手枪，他本来想直接违反火星人的习惯而抽出手枪。这习惯是，在私人格斗中你只能用与你受到攻击的武器同样的武器来反击。事实上他一筹莫展，只好疯狂地妄图把我从他身上摔掉。尽管他身躯庞大，可是他并不比我强壮。没有经过多久他就流着血倒在地板上了。

德佳·托丽丝已经用一只手肘把自己支撑起来，她张着双眼，注视着这场格斗。

我站起来之后就用双臂把她抱起来，放到房间旁边的一只凳子上去。

没有火星人打扰我，我从斗篷上撕下一条绸缎，想止住她鼻孔里流出来的血。

我的止血法马上见效，她的创伤充其量不过是普通的鼻出血罢了，当她能够讲话的时候，就把一只手放在我的臂膀上，仰头看着我的双眼说：

“你为什么救我呢？你这个在我遭受危险的第一个钟头里友好地认识我却拒绝我的请求的人儿啊！可现在你却为了我的缘故冒着生命危险杀死你

的一个同伴。我不能理解。你这个人的行为多么奇怪啊？虽然你的样子和我那一族人的样子相同，你的肤色比白猿的肤色稍微黑一些，可是你却和绿色火星人结成一伙。

告诉我吧，你是人吗？或者你是比人更高级的生物吗？”

“我的经历是个奇怪的故事，”我回答道，“这个故事太长了，我现在不想告诉你，连我自己都怀疑它的真实性，可不敢奢望别的人相信它。目前你只要知道我是你的朋友就够了，在俘虏我们的人允许的范围内我可以做你的保护者和仆人。”

“那么你是否也是一个俘虏呢？但是你为什么会有撒克人首领的武器和徽章呢？你叫什么名字？你的祖国在哪呢？”

“德佳·托丽丝，你说得对，我也是俘虏；我名叫约翰·卡特，我告诉你，地球上的美国的弗吉尼亚州就是我的故乡，但是，他们为什么允许我佩带武器，这一点我不知道，我也不知道我佩带的徽章是首领的徽章。”

这时我们的谈话被一个武士打断了。这个武士把被我杀死的对手的战利品：武器、装备和装饰品拿到我们跟前来。刹那间她刚才所提的那个问题得到了回答，我的困惑也烟消云散了。现在我第一次意识到我在觐见厅里的第一次格斗的场合里，我的那一击已经造成了对手的死亡。

他们为什么会对我表现这种态度呢？其理由现在已经很清楚了，根据粗浅的判断，可以说我已经功成名就了。我因为是个战胜者而被赐予荣誉，我还得到了被我打死的那个人的服饰和地位。说实在的，我是个火星人首领，我后来知道，因为我是首领，所以我有很大自由，所以在觐见厅里他们会那样容忍我。

当我转身去接受那个死去的武士的用品时，我注意到塔斯·塔卡斯和其他几个人向我们走来，前者用最好奇的眼光看着我，说：

“短短几天以前，在我们看来，你是个又聋又哑的人，可现在你讲巴尔苏姆的语言讲得很流利。约翰·卡特，你在哪里学这种语言的？”

“塔斯·塔卡斯，这得归功于你呀，”我回答道，“因为你向我提供了一位有非凡才能的女教师，我得谢谢索拉帮助我学习。”

“她教得真好，”他回答道，“但是你在其他方面的教育还需要提高。如果你没有杀死两个首领中任何一个（这两个首领的盔甲已经穿在你身上，他们的徽章也由你佩带了），你知道你的鲁莽会给你造成什么损失吗？”

“我认为，如果我没有杀死那个人，他就会杀死我。”我微笑着回答说。

“不，你错了。只有在实在没有办法自卫的情况下，火星人武士才会杀死俘虏，我们喜欢为了其他各种目的而拯救俘虏。”

“但是现在有一件事能救你，”他接着说，“如果塔尔·哈贾斯赏识你的非凡的英勇、凶猛和武艺，认为你为他服务的资格，他就会吸收你参加这个社区，成为一个真正的撒克人。但要等我们到达塔尔·哈贾斯的司令部，洛夸斯·普托梅尔才会愿意把你为自己赢得的尊敬赐给你，我们将把你看作撒克人的首领，但是你必须牢记，每个提拔你的首脑都有责任把你平平安安地交给我们的强有力而又极凶猛的统治者。我的话完了。”

“塔斯·塔卡斯，我听你的。”我回答道。“像你所知道的，我不是巴尔苏姆人；你的习惯和我的不一样，我将来的处世方式只能像我过去的那样，在我自己民族的处世标准指导下凭着我的良心办事。如果你不理睬我，我会和和平的过日子，但是如果你要管我，那就让每一个巴尔苏姆人尊重我在

你们当中作为一个生客的权利，或者承担可能发生的任何后果。我们必须明确一件事；不管你对这个不幸的少女的最终意图是什么，不管什么人，将来伤害她或侮辱她，都要考虑向我详细交代。我知道你们轻视所有的宽宏和仁慈的感情，但是我不轻视这种感情，并且我能说服你们的最勇猛的武士：这些特性是和战斗能力不相容的。”

通常我并不喜欢作长篇大论，我过去从来没有夸夸其谈，但是我已经猜到了能拨动绿色火星人心弦的那个基调，我没有错，因为我的高谈阔论显然深深地感动了他们，从此以后，他们对我的态度就更加尊敬了。

塔斯·塔卡斯本人似乎对我的回答感到满意，但是他唯一的评论或多或少令人感到莫测高深——“我认为我了解撒克的国王塔尔·哈贾斯。”

现在我把注意力转向德佳·托丽丝，帮助她站起来，然后和她一起转身向门口走去，不理睬逗留在附近监视她的恶妇们以及首领们询问的目光。难道我现在不是一个首领么！我当然要承担一个首领的责任。他们没有阻挡我，于是赫里安的公主德佳·托丽丝和弗吉尼亚州的绅士约翰·卡特就安安静静地从巴尔苏姆的撒克的统治者洛夸斯·普托梅尔的觐见厅里走了出去，后面跟着忠实的伍拉。

第十一章 和德佳·托丽丝在一起

当我们走出门口时，那两个被指定看守德佳·托丽丝的女卫兵赶了上来，似乎是要重新看押她。可怜的姑娘紧靠着我缩成了一团。我感到她的一双小手紧紧地抓住了我的手臂。我挥手让她们走开，并告诉她们以后这个俘虏将由索拉看守。

然后我警告萨科贾，不要再折磨得佳·托丽丝，否则只会给自己带来灭顶之灾。

不幸的是，我的恐吓非但没有给德佳·托丽丝带来任何益处，反而招来更多的伤害。后来我才知道，在火星上男人从不杀死女人，女人也不杀男人。萨科贾只是阴险地看了我们一眼，然后心怀鬼胎地走了。

我立刻找到了索拉，希望她能像对待我那样来看护德佳·托丽丝，并要她另我一个萨科贾无法骚扰的住所。最后，我告诉索拉，我将和男人们住在一起。

索拉看了一眼我手中和肩上的装备。

“你现在是大首领啦，约翰·卡特，”她说，“我当然得按你的吩咐去做。当然，不管怎样我都乐于接受你的命令。你的盔甲的原来主人是个年轻人，但是他是一个了不起的武士。他的提拔和杀人赢得了仅次于塔斯·塔卡斯的地位。你知道这个地位仅次于洛夸斯·普托梅尔。你在首领中排行第 11。在这个社区里只有 10 个首领的地位比你高。”

“如果我杀死洛夸斯·普托梅尔呢？”我问道。

“那么你第一，约翰·卡特。但是你若想得到这种荣誉，只有在全体委员会希望你和他决斗，或者在他攻击你时，你在自卫的情况下将他杀死，然后才能得到最高地位。”

我笑了，换了个话题。我并没有特别的愿望去杀死洛夸斯·普托梅尔，更不想成为撒克人的首领。

我陪着索拉和德佳·托丽丝去寻找新的住所。最后看中了一幢楼。与我们原来的相比，这个建筑物显得更华丽。我们在这幢楼里找到了一些真正的卧室。里面，精心雕成的古代金属床用巨大的金链条悬挂在大理石天花板上。墙上的装饰非常精致。

与我在其他地方看到的不同，这些壁画上描绘的是许多人类的图象。这些形象很像我们地球人，他们的肤色比德佳·托丽丝要浅得多。他们身着典雅飘逸的长袍，佩戴华贵的金银珠宝，金色或棕色的头发散发着美丽的光泽。男人们不蓄胡须，只有少数携带着武器。从整体上未说，这些场面所描绘的是一群金发白人在玩耍。

德佳·托丽丝双眼盯着这些由早已灭绝的人所绘制的华丽艺术作品，不由击掌叫绝，失声惊叹，而索拉却无动于衷。

我们决定，德佳·托丽丝就住在这间屋子里。它在二楼上，俯瞰着整个广场。

后面相邻的一间就作厨房和堆放杂物之用。然后，我让索拉去取床上用品以及可能要用的食物和器具。我告诉她，在她回来之前，我会看守德佳·托丽丝。

索拉出去之后，德佳·托丽丝转过身来对我微微一笑。

“这么说来，如果你丢下你的囚徒不管，那么，除非她跟着你，乞求你的保护，并求你宽恕她这些天来对你抱有的种种坏念头，她是无处可逃了？”

“对极了，”我回答说，“我们只有在一起才能逃脱。”

“我听到了你对称之为塔斯·塔卡斯这个家伙的挑战，因此，我理解你在这些人中的地位。但让我无法理解的是，你说你不是巴尔芳姆人。”

“那么，以我先祖的名义，”她继续说，“告诉我你从哪里来？你似乎是我们的人，却又不那么像。你说着我的语言，可我又听到你告诉塔斯·塔卡斯说，你是最近才学会的。从冰层覆盖的南方到冰天雪地的北方，所有的巴尔苏姆人，尽管文字有所不同，都讲同一种语言。据说只有在伊斯河流入现已不复存在的科鲁斯海的多尔峡谷里才有一种不同的语言。除了我们祖先的传说外，根本没有巴尔芳姆人从多尔峡谷里的科鲁斯海回到伊斯河的任何记载。不要告诉我你是从那里来的！如果是的话，巴尔芳姆上的任何人都会将你无情地杀掉。

“告诉我不是的！”

她的眼里充满了奇异而又不何思议的光，她的声音分明是在恳求。她那双小手伸向了我的胸膛，紧紧地压在上面，好像要从我心里掏出一个否定的答复。

“我不了解你们的习俗，德佳·托丽丝，但在我们弗吉尼亚，绅士决不会为保全性命而去撒谎。我不是从多尔峡谷来的，也从未见过神秘的伊斯河。我对早已消灭的科鲁斯海也一无所知，你相信我吗？”

突然，我觉得我是那样迫切希望她相信我。这是为什么？为什么我要在乎她怎么想呢？我注视着她，注视着她微微仰起的脸庞和她那双坦露心迹的奇妙眼睛。

我们的目光接触了，刹那间，我突然明白了。我浑身不由一阵震颤。

她好像也受到了同样的感情冲击。她一声叹息，缩回了双手，仰起真

诚而美丽的脸，喃喃地说道，“我相信你，约翰·卡特。我不知什么是‘绅士’，也从未听说过弗吉尼亚，但是在巴尔苏姆上，男人是从不撒谎的。如果他不想说出真话，就会保持沉默。约翰·卡特，弗吉尼亚这个国家在哪里？”她问道。我的美丽家乡的名字，从她那完美的唇间吐出来，再也没有比这更悦耳动听的了。

“我来自另一个世界，”我回答说，“那是大行星地球。它围绕着我们共同的太阳旋转。它的轨道紧挨着我们称之为火星的巴尔苏姆轨道的内侧。我无法告诉你我是如何到这里的，因为我自己至今也仍然蒙在鼓里。但是既然来到了这里，我就能为德佳·托丽丝效劳。

我很高兴我在这里。”

好长时间，她疑惑地盯着我，眼睛里充满了不安的神色。我很清楚，要相信我的话是困难的，我也不指望她这样做，尽管我是如此渴望她的信任和尊重。我并不十分乐意告诉她我以前的事，但是一接触到那双眼睛，没有一个男人会拒绝她哪怕是最小的请求。

最后，她笑着站了起来，说道：“尽管我并不理解所有这一切，可我相信你。

我一眼看出了你不是今天的巴尔苏姆人。你很像我们，而又不同。但是为什么我要为这事伤透那可怜的脑筋呢？我的内心告诉我要相信你，因为我愿意！”

这是很好的逻辑，非常好。地球人的和女性的逻辑。如果她这样就能满足的话，我当然不会去吹毛求疵的。事实上只有这种逻辑才行的通。这以后我们进入了一般谈话。我们谈到了许多问题。她很了解我们地球人的习俗。她知道地球上发生的许多事情，似乎对地球非常熟悉。当我就此事追问她时，她笑了，大声说：

“在巴尔苏姆上，每一个学童都对你们星球的地理、植物和历史了如指掌。

你们星球上所发生的一切，我们怎么可能看不到呢？它不就清楚地悬在天空中嘛。”

必须承认，对于她的话我大惑不解，正如她不能理解我的一样。我把这种感觉告诉了她。她概括性地向我介绍了她的人民所使用的仪器。许多年来，它不断地被加以改进。这种仪器上面有一个屏幕，可以清楚地显示任何行星以及许多恒星上发生的事情。这些图像非常精确，如果将它们拍摄下来加以放大，可以分辨出比一片草叶还小的物体。后来，我在赫里安就看到过许多这样的照片，以及获取这些照片的仪器。

“既然你这么熟悉地球上的事情，”我问道，“那么你怎么就认不出我就是地球人呢？”

她又微笑了一下，就像面对一个备加宠受而又好问的孩子，无可奈何，又不得不回答。

“这是因为，约翰·卡特，”她答道，“几乎在每个与巴尔苏姆有相近大气条件的行星和恒星上，都有和你我外形相似的动物。再说，地球上差不多人人身着奇装异服，头戴不知派什么用场的丑陋玩意儿，而你被撒克武士发现时，浑身上下一丝不挂。

“你身上没有佩带饰物，这表明你不是巴尔苏姆人，但你也没有穿着奇异的服装，这也许是没把你看成地球人的原因。”

然后，我向她描述起离开地球的细节。我解释说，我躺在那里的躯体所穿着的完全是地球人的外套。正在这时，索拉回来了。她带着我们可怜的一点行李和需要她保护的那个小火星人。自然，这个小火星人将和她们住在一起。

索拉问我们，在她离开这段时间里，是否有人来过。当我们告诉她没人来过时，她显得非常吃惊，因为就在她上楼时，她似乎看见萨科贾正从楼上下来。我们断定她一定偷听了我们的谈话。但想到在交谈中我们并没有谈及重要的事情，便觉释然，只是保证以后要格外当心。

德佳·托丽丝和我开始察看我们所居住的那幢楼里漂亮的建筑和装饰。她告诉我，这些建筑的主人在几十万年以前可能很兴旺，他们就是她种族的祖先。后来，他们和火星上另一大种族黑人和当时同样繁荣的红黄色人种混合了。

随着火星上海洋的干枯，为了寻找越来越少的肥沃土地，当时火星人中较高等的这二大分支不得不联合起来，结成强大的同盟，在新的环境里去抵御游牧绿色人部落的袭击。

多年的亲缘关系和内部通婚造就了红色人种。德佳·托丽丝只是其中皮肤白皙、容貌姣好的姑娘。在他们适应变化了的生存环境之后，多年的艰苦磨难，加上各部落之间的内战以及与绿人的不断战争，这些金发火星人的许多文明和艺术都已消失。但是，今天的红色人种感到，他们能创建一个更为实用的文明社会，而新的创造发现足以弥补长久岁月里所有与古代巴尔苏姆人一起埋葬掉的、不可挽回的一切。

古代的火星人曾是一个高度文明的人种，然而为了适应新的生存环境，饱经岁月的沧桑，不但发展和生产完全停止了，而且他们的档案、记录和书籍也彻底湮没了。

关于这个伟大、友善却又不复存在的种族，德佳·托丽丝讲了许多有趣的事情和传说。

她告诉我，我们现在落脚的这个城市，可能就是称之为柯洛德的商业文化中心。它建立在一个美丽的自然港上，背靠壮丽的山丘。城市西边的小峡谷是那个港口的唯一遗迹，而通过山丘到达古海底的通道，则是船只通向城市的河道。

在古老的海岸线上，这样的城市星罗棋布。随着海岸水线不断向海洋中心退缩，城市规模越来越小，数目也日益减少。最后，他们发现不得不进行最后的拯救，这就是开发火星运河。

我们沉浸在对建筑的察看和交谈中。不知不觉，已是傍晚时分。洛夸斯·普托梅尔信使的到来使我们回到了现实中来。他命令我即刻去见他。告别了德佳·托丽丝和索拉，并命令伍拉继续守卫后，我便赶紧到觐见厅去了。一进门，我就看到洛夸斯·普托梅尔和塔斯·塔卡斯端坐在讲坛上。

第十二章 拥有权利的囚徒

我走进室内，行了礼。洛夸斯·普托梅尔示意我走上前去。他用那巨

大古怪的眼睛盯着我，说了下面这段话：

“你和我们在一起已有一段时间了。这些天来，你用力量赢得了较高的地位。

但是你并不是我们中的一员，你不必效忠于我们。”

“你的地位很特殊，”他继续说着，“你是一个囚徒，却可以发号施令，你是一个外人，却是撒克首领。你个子矮小，却一举击毙高大的武士。现在有人报告说，你正策划和一个异族囚徒一起逃跑。那个囚徒自己也承认她怀疑你是从多尔峡谷回来的。如果上述任何一项指责能成立的话，都足以判你死罪。但我们是公正的。

一旦回到撒克，你就会受到审判，如果塔尔·哈贾斯这详命令的话。”

“但是，”他用浓重的喉音继续说道：如果你和那个女孩逃走的话，那么我就得向塔尔·哈贾斯作解释，就得面临塔斯·塔卡斯的挑战。结局要么是我保住自己的地位，要么被杀死，让更合适的人取走尸体上的盔甲。这是撒克人的传统。

“我与塔斯·塔卡斯之间并无争执。我们一起统治着这个最大的绿色人部落。

我们之间并不希望有一场决斗。因此，约翰·卡特，如果你死了，我将会很高兴。

不过，如果没有塔尔·哈贾斯的命令，只有在两种情况下才能要你的命。一种是如果你攻击我们中的某一人，在自卫中杀了你，另一种是你被怀疑有逃跑的企图。

“为了公正起见，我必须警告你，为了摆脱你这个大包袱，我们只等这两项指责中的任何一项被证实。将那个红人女孩安全地交给塔尔·哈贾斯非常重要。

近千年来，我们还未抓到象她这样的俘虏。她的祖父是红色火星人的国王，也是我们不共戴天的最大敌人。我的话完了。那姑娘曾说过我们没有人类的情感，可我们是诚实和正义的。你可以走了。”

我转身出了觐见厅。看来，萨科贾已经开始了她的迫害行动。我清楚，消息这么快就到了洛夸斯·普托梅尔的耳朵里，一定和萨科贾有关。我回忆着我们谈话中有关逃离和我身世的那些部分。

当时，萨科贾是塔斯·塔卡斯身边最老、因而最受信任的女人。由于在所有武士中洛夸斯·普托梅尔最信赖他的得力副手——塔斯·塔卡斯，因此，她就有了很大的势力。

但是，洛夸斯·普托梅尔的一番话非但没有打消我要逃跑的念头，相反，更促使我将所有的精力集中到这件事上。对于德佳·托丽丝来说，我更感到了她必须逃脱的迫切性。我相信，在塔尔·哈贾斯总部，一场可怕的灾难正等着她。

索拉曾经告诉我，塔尔·哈贾斯这个怪物集世世代代残忍、凶恶和粗暴于一身，他冷酷、精明而狡猾。更可怕的是，他不像大多数火星星人，他是兽欲的奴隶，而在这个正在死去的星球上，其他的火星星人心中已不怀有这种生殖的欲望。

想到仙女般的德佳·托丽丝可能会落到这样一个恶魔的手中，我不禁直冒冷汗。倒不如为自己留下最后一颗子弹，就像我故乡那些勇敢的拓荒女人，宁肯饮弹自尽，也不愿落入印第安人的手中。

我徘徊在广场上，心情忧郁。这时，塔斯·塔卡斯从觐见厅出来，向我走了过来。他对我的态度没有丝毫改变，向我问候着，好像我们不是片刻之前才分手似的。

“你住在哪里，约翰·卡特？”他问道。

“我还没有选好呢，”我回答，“看来我应单独住，或是和其他武士们住在一起。我正准备向你请教呢。你知道，”我笑了，“我还没有完全了解你们撒克人的习惯。”

“跟我来。”他领着我离开了广场，来到一幢楼前。我高兴地发现这楼房与索拉她们那幢相邻。

“我住在一楼，”他说，“二楼也住满了武士。但三楼以上是空的，你可以任意挑选。”

“我知道，”他继续说，“你将你的女人让给了那个红人囚徒。好吧，正如你所说的，你的方式和我们不同。但是只要你高兴，你可以做任何事情，因为你很擅长搏斗。你将自己的女人让给俘虏，那是旖旎自己的事。但是作为首领，你应该有人来伺候。按我们的习惯，你可以在那些被你杀死的首领的随从里，挑选任何一个或者所有的女人。”

我谢过了他，然后又使他相信，除了给我准备饮食的人之外，我一个人可以过得很好。

他答应给我送些女人来照料我的饮食以及我的武器和弹药。因为晚上寒冷，而我自己又一无所有，因此，我提出她们来时带上那些丝绸皮毛卧具，它们是我的战利品。

他答应后就离开了。我独自沿着曲折的楼梯到楼上去寻找合适的房间。和这座城市所有的建筑一样，这里也非常美丽。我又一次贪婪地看着这些华丽新奇的建筑，很快就进入了忘我的境地。

最后，我在三楼上选了一个面对广场的房间，这里离德佳·托丽丝较近。她的房间在隔壁大楼的第二层上。我心里只有这么个念头，一定要想出一些联络方式。这样万一她需要我的帮助或保护时，可以向我发出信号。

这层楼里总共约有十来间房间，除了我的卧室外，还有浴室、化妆室和其它一些卧室和起居室。我对面房间的窗户俯瞰着一个宽阔的院子，四周都是建筑物。

眼下这个院子成了各种各样牲口的栖息地。它们的主人就住在边上的楼里。

尽管和整个火星表面一样，这个院子里长满了像地衣样的黄色植物，但是，那数不清的喷泉、雕塑、坐椅以及凉亭却是当年这个美丽院子的见证。当时，这里住满了满头金发、充满欢笑的人们。但是，无情而又不可改变的宇宙法则不仅将他们赶出了自己的家园，而且使他们在整个火星上消失的无影无踪，留下来的只有流传在她们后代中的那些模糊的传说。

不难想象，这里曾经生机盎然，五彩斑斓，那些繁茂的火星植物，那些漂亮妇人的优雅身影，那些挺拔英俊的男子，以及快乐嬉戏的孩子——到处充满阳光，一片欢乐与祥和的气氛。简直难以相信这一切都已成为过去。在无数个世纪的黑暗、残暴和无知之后，他们那些文明和仁慈的遗传特征再一次出现在火星上占主要地位的混合种族身上。

一些年轻女人的到来打断了我的遐想。她们带来了大量的武器、服饰、珠宝、炊具和几大桶食物和饮料。其中有相当一部分是从那艘飞船上缴获的。

看来，这些东西都是我所杀死的那两个首领的财物。现在，按撒克人的习惯，它们都归我拥有了。按我的吩咐，这些物品都被安置在对面的一个房间内。然后，她们又去搬运第二批东西。她们建议我将这些东西登记入册。第二次，她们带来了十几个女人和孩子，这些人看上去像是那两个首领的随从。

这些人既非那两个首领的家属，也非他们的妻子，更不是他们的仆从。这种关系非常特别。和我们熟知的毫不相干，实在难以描述，对于绿色火星人而言，除了个人的武器、装饰品和丝毛卧具，其余所有的财物都归部落公有。每个人对这些物品都拥有无可争辩的所有权，却不允许积聚超过实际所需的物品。所多余的物品只是由他保管，当需要时，就将它们移交给部落中年轻的成员。

男人随从中的女人和孩子可以比作一个军事单位，而他则必须为这个单位多种多样的事情负责，包括教育、训练、供给；还要为在连续的游牧过程中与其它部落及红色火星人之冲突及紧急事变采取应急措施。女人并不是他的妻子，绿色火星人不用这种意义上类似于地球人的字眼。他们的交配只是为了部落的利益，与自然选择毫无关系。每个部落的首领委员会控制着后代的繁衍，就好像肯塔基的农场主为改良比赛用的种马群而进行的那种科学繁殖一样。

从理论上讲，这一切很合理，然而，正是这种长期的不自然的繁衍，加上部落的利益，造就了这些冷酷、阴沉、没有仁爱 and 没有欢笑的生灵。

应该承认，绿色火星人，不管是男人还是女人，除了塔尔·哈贾斯这样的恶棍之外，都是绝对贞洁的。

我发现，不管我是否愿意，我都必须为来到我身边的这些人担负起责任，因此，我尽力为他们作好安排。我让他们到三楼以上去寻找住所，而将三楼留给我自己住。我让其中的一位女孩负责我简单的饮食，其他的去做和以前一样的事情。从此，我便很少与他们见面，反正我也无所谓。

第十三章 火星上的爱情

在发生了那场与飞船的战斗之后，这个部落在城里停留了好几天，直到他们感到飞船确实不会再回来。因为即使他们好战喜斗，也极不希望他们的大队人马和孩子在旷野里被拦截。

在这些无所事事的日子里，塔斯·塔卡斯教会了我许多有关他们撒克人的习俗和战争技艺，其中包括如何驾驭那些作为武士坐骑的巨大牲畜。这些被作为战马的动物，和它们的主人一样凶恶危险，但当他池们一旦被驯服，便很温顺地为火星人服务。

我从被我杀死的武士那里获得了两匹这样的动物。在很短时间内我便可以像土生土长的武士一样随意控制它们。驯服它们的方法并不复杂。如果战马对骑手的心灵感应指令没有作出很快的反应，那么，骑手便可以用枪托猛击它们两耳之间的部位。如果这畜牲反抗的话，再继续猛击。结果是，要么它们被征服，要么骑手被掀翻在地。

在后一种情况下，一场人兽之间的生死搏斗将不可避免。如果骑手能

迅速用枪射击，便可保全生命再去骂御其它的畜牲。否则的话，他那被扭曲和撕裂的尸体便将由他的女人收去，并按撒克人的习惯加以焚毁。

根据驯服伍拉的经历，我也想在这些动物身上试试仁慈的力量。首先，我告诉它们不许将我摔下来，甚至在它们的两耳之间猛烈地敲击。这样做，是为了强迫它们接受我的统治权。然后，我就采取在无数次驯服地球坐骑中所用的手段，渐渐地赢得了它们的信任。对付动物，我曾是一个好手。出于本能，也是为了取得长久令人满意的效果，我总是友善地对待低等动物。如果必要的话，我可以杀人不眨眼，而要杀一头无理性、无责任感的可怜动物，却犹豫不决。

几天之内，我的战马们便成了整个部落的奇迹。它们像狗一样地跟着我。硕大的鼻子不时摩蹭我的身体，以这种笨拙的方式来表示对我的爱。它们也能快速响应我的每个命令。火星武士把所有这些都归功于我所特有的不为火星人所知的地球人力量。

一天下午，我的牲畜正在院子里觅食那些地衣样的植物，其中一匹马的牙齿中嵌入了一块石子。当塔斯·塔卡斯看到我把手臂伸进它那巨大的嘴巴里时，不由地问：“你对它们施加了什么魔力？”

“用仁慈，”我回答说，“你看，塔斯·塔卡斯，温柔的感情有它们的价值，对武士来说也是如此。在战斗关键时刻或是在行军中，我知道我的战马将会服从我的每一个命令。我的战斗力也因此有所提高。仁慈使我成为一个更好的武士。

如果采取我的这种方法，其他的武士也将会尝到好处的。几天前你曾亲口告诉我，由于其捉摸不定的脾性，这些巨兽经常使得战争转胜为败，因为在关键时刻，它们会掀翻并且撕碎骑手。

“让我看看你是怎么做的。”这是塔斯·塔卡斯的唯一回答。

我尽可能向他详细地介绍了我训练战马的方法。后来，他又让我在洛夸斯·普托梅尔以及众多的武士面前重复了这个过程，对于这些可怜的畜牲而言，这成了它们新的存在方式的开端。在离开这个部落以前，我很高兴地看到了一大群温顺的坐骑。这对提高绿色火星人的快速和准确的军事行动能力，无疑有着不可估价的作用，正因为如此，洛夸斯·普托梅尔将他自己腿上的一个巨大的金环授与了我，作为对我的奖赏。

在与飞船交战后的第七天，洛夸斯·普托梅尔排除了受到飞船报复袭击的可能性。于是我们又继续向撒克行进了。

在开拔前几天，由于我忙于听塔斯·塔卡斯讲授火星战斗技艺，训练战马，因此很少有机会见到德佳·托丽丝。仅有的几次，也正好赶上她与索拉上了街，或是去看广场附近的建筑。由于白色巨猿的出没，我曾警告她们不要远离广场。对于这些凶猛的怪物，我早已领教过了。不过，由于伍拉时刻不离左右，索拉又是全副武装，我也就没有理由过分担忧。

在我们离开的那天晚上，我看到她俩在一条由东通向广场的大街上走着。我便向她们走了过去。我让索拉放心，我会对德佳·托丽丝的安全负责，然后差她先回住所。我喜欢并且信任索拉，但我更希望和德佳·托丽丝单独在一起，因为只有她才能让我回忆起遥远的地球上所特有的那种令人愉快以及志同道合的友谊。

在我们之间似乎存在着一条纽带，紧紧地把我们连在一起，就好像我们出生在同一个屋檐下，而不是在天穹中两个相距四千八百万英里的不同星

球上。

我敢肯定，她和我有着同样的感受，因为当我走近她时，那种绝望得让人怜悯的神色即刻烟消云散，甜美的脸庞展现出一片笑容。她小小的右手放到了我的左肩上，以这种典型的红色火星人的礼仪迎接了我。

“萨科贾告诉索拉说，你现在已成了一个真正的撒克人，”她说，“还说我再也见不到你了。”

“尽管撒克人吹嘘自己绝对诚实，萨科贾可是个大骗子。”我说道。

德佳·托丽丝笑了。

“我知道尽管我成了这个部落的一员，你仍然是我的朋友，就像巴尔苏姆谚语所说的：‘武士可改变他的盔甲，但他的心永远不会变。’”“他们正千方百计将我们分开，”她继续说道，“一旦你下了岗，塔斯·塔卡斯随从中的某个老女人总会过来编造各种各样的理由，将我和索拉弄到不被人看见的地方。他们曾命令我到那幢大楼的地下室去，帮他们混合那些可怕的镭粉，制造骇人的炮弹。你知道，那些玩意只能在人工光线下制造，在阳光下经常会发生爆炸。你是否注意到当他们射击目标时，子弹发生的爆炸吗？噢，子弹由一层不透明的外壳包裹着，经撞击后破裂，暴露出一个几乎是实心的玻璃柱体。在这柱体的前端，是一个镭粉小粒，一旦接触光线，甚至只要漫射的太阳光线，这些镭粉就立刻爆炸，其威力是任何东西都不能抵挡的。如果你目睹过一场夜战，你会注意到没有这种爆炸，而第二天早晨太阳升起的时候，晚上所发射的弹体就会使整个战场充满猛烈的爆炸声。不过一般情况下，晚上是不用这种弹头的。

虽然我饶有兴趣地听着德佳·托丽丝介绍火星人这种惊人的战争武器，但我更加关切的是她目前的境遇。他们正设法将我们分开，这并不奇怪，但他们强迫她从事危险和艰苦的劳动，这使我愤慨不已。

“他们折磨、污辱过你吗，德佳·托丽丝？”我问道。当我等待她的回答时，血管中祖先好战的热血开始沸腾。

“并不厉害，约翰·卡特。”她回答说，“他们无论做什么都伤害不了我的自豪感。他们知道，我是国王的女儿，也知道我的祖先可直接追溯到第一条大运河的建造者。而他们连自己的母亲是谁都不清楚，当然要妒忌我。在内心，他们憎恨自己可怕的命运，因此，将他们可怜的怨恨发泄在我的头上，因为我象征着他们所缺乏的一切，所有他们渴望而不可得的一切。让我们可怜他们吧，我的首领。即使我们死在他们手里，我们仍可以同情和可怜他们，因为我们比他们伟大，他们知道这一点。”

如果我知道红火星女人对男人使用“我的首领”的含意，我会感到有生以来最大的惊奇，但在当时以及接下来的几个月里我并不知道。确实，在巴尔苏姆上我仍有许多事情要学。

“我们应明智地尽可能不失风度地面对命运，德佳·托丽丝。不过下次不管什么肤色的火星人，是绿色、红色、粉红色还是紫色，只要哪怕是向你皱一下眉，我的公主，我希望我还活着。”

当我说出最后一句话时，德佳·托丽丝屏住了呼吸。她睁大眼睛盯着我，呼吸又急促起来，然后，脸上露出一种奇怪的微失。这使她的嘴角两边浮起了调皮的酒窝，她摇了摇头叫道：

“真是个孩子，一个伟大的武士，然而又是学步的孩子。”

“我怎么了？”我问道，大感迷惑不解。

“我们如果都能活着，约翰·卡特，以后你会知道的。但是，我可不会告诉你。我，塔多斯·莫斯的儿子莫斯·卡杰克的女儿，听了你的话并没有生气。”

她自言自语地停住了讲话。

然后，她的情绪又变得欢快起来，调笑着我这个又勇猛又柔情仁慈的撒克武士。

“我猜想，如果你意外地将一个敌人击伤，大概会将他带回家，照看他直到他恢复健康吧。”她笑着说。

“在地球上我们正是这么做的。”我回答说，“至少有教养的男人是这样做的。”

这又使她笑了起来。她无法理解，因为虽然她有许多女人的特征，即脆弱和温柔，但她毕竟是个火星人。对于一个火星人来说，只有死了的敌人才是一个“好”人，因为这意味着在活着的人中间又有许多财物可以分享。

我非常想知道刚才我到底说了什么或做了什么才使她情绪有如此大的波动。

我不断地追问她。

“不要再问了，”她说。“你们这番话我已听到了，这就够了。还有，当你知道的时候，约翰·卡特，如果我那时已死了，这在那个较远的月亮绕完12周之前很可能就会发生。请记住，我听你说过这番话，并且我——笑了。

她说的这一切我真是一窍不通，但是我越是恳求她解释，她越是拒绝得坚决。我非常失望，也只能作罢。

天色已黑了下來。我们继续在两个月亮照亮的巴尔苏姆大道上散步。地球睁着她那明亮的绿眼睛俯视着我们。整个宇宙仿佛只剩下了我们两人。至少对我来说，我非常满足这两个人的世界。

火星夜晚的寒冷向我们一阵阵袭来。我取下丝绸，披在了德佳·托丽丝的肩上，我的手臂碰了她一下，刹那间，一阵颤抖传遍了我的全身。这种感受在我和凡人接触时从未产生过。我好像感到她微微地靠近了我。不过，对这一点我不敢十分肯定。我只知道，当我的手臂放在她肩上的时间比披好丝绸所需要的对间要长。她并没有退缩，也没有开口说话。就这样，我们默默地走在这个正在衰落的星球的土地上。一个古老而又崭新的世界在我们胸中诞生，至少对我来讲是这样的。

我爱德佳·托丽丝，我手臂和她裸肩的接触告诉我，我不会错。我知道，在广场上，当我们目光的第一次相遇时，我就爱上了她！

第十四章 生死搏斗

我的第一冲动就是想向她倾诉我的爱。然而，我想到了她那无依无靠的处境，唯有我一人可以减轻她的负担，想到我们到达撒克城后，我将用我微不足道的力量来对付她成千上万的世代仇敌。此时向她宣布我的爱，也许她不会响应。我不敢冒险增加她的痛苦和悲哀。如果我轻率行事，她的处境只会变得更加难以忍受。

一想到她也许会认为我这是在趁火打劫，我就赶紧默然缄口了。

“你为什么一言不发，德佳·托丽丝？”我问道，“也许，你更愿意回到你的住所，回到索拉身边？”

“不，”她喃喃道，“在这里我很幸福。不知为什么，当我和你，约翰·卡特，一个陌生人在一起时，我总是感到幸福和满足。在这种时候我总是觉得很安全，就好像我不久就会和你一起回到我父亲的宫庭里，让他强有力的双臂紧紧地拥抱我，重新感受母亲在我脸上流淌的眼泪和热吻。”

“那么，巴尔苏姆上的人也亲吻？”我问道。

“是的，父母、兄弟姐妹之间。”她又若有所思地说，“还有情人之间。”

“那么你，德佳·托丽丝，有父母和兄弟姐妹吗？”

“是的。”

“还有一位一情人？”

她又沉默了，我也不敢再问下去。

最后，她鼓起勇气说：“巴尔苏姆上的男人从不过问女人的私生活，除非是他的母亲和他通过战斗赢得的女人。”

“但是我已战斗——”我开始说了。紧接着我就恨不得把自己的舌头割了。

就在我赶紧住嘴时，她已转过身，从肩上取下丝绸还给了我，然后，一言不发，头高高地昂起，以女皇的姿势走向广场，走向自己住所的门口。

我并没有追上去，只是注视着她，目送着她安全地到达住所。然后，让伍拉去陪伴她。

我十分沮丧，转身进了自己的屋子。我几小时地盘着腿坐在丝绸上，心绪极坏，思考着命运带给我们这些可怜人儿的磨难。

那么这就是爱情！这些年来，我浪迹天涯海角，遇到过美貌的女人，碰上过很好的机会，有过对爱的朦胧渴望和对理想的执着追求，但是我一直在躲避爱情。

我把爱情深深地藏在心底，却成了我狂热而无望地追求另一个世界一个生灵的源泉，一个可能和我类似、却又不完全一样的生灵，一个从蛋壳中孵化出来的女人。

她的寿命也许可达千年之久，她的人民有着奇怪的习俗和观念，她的希望，她的欢乐，她的道德观念、是非标准都和我大相径庭，就像和绿火星人的样子。

是的，我是一个十足的傻瓜，但我已堕入情网。尽管我正遭受着有生以来最大的痛苦，但是我情愿放弃巴尔苏姆上所有的财富而拥有这份爱。这就是爱情。只要有爱情的地方，就会有我这种傻瓜存在。

对我来说，德佳·托丽丝就是完美的象征，就是纯洁、美丽、高贵和美好的象征。在那个夜晚，当我盘腿坐在丝绸上，当西边的天空中离巴尔苏姆较近的那个月亮渐渐地降下地平线，照亮了我那古老房间里的黄金、大理石和宝石镶嵌的图案时，从我的心底，我的内心深处，我相信这一切。时至今日，当我坐在俯瞰哈得逊河那间小书房的书桌前面时，我还是这么认为的。20年过去了，我为德佳·托丽丝和她的人们生活和战斗了10年。在对她的怀念之中，我又度过了另十个年头。

我们启程回撒克城的那天黎明，天气晴朗而又炎热。除了南北两极冰雪熔化的六个星期外，火星上的早晨都是这样的。

我从正在离去的大群车队里找到了德佳·托丽丝。可她却把身子转了过去。

我看到，一片红晕浮现在她的脸上。我本该恳求她告诉我，我在什么地方伤害了她，或者问她伤害得有多深，从而取得至少是初步的和解。然而，爱情却使我愚蠢，让我变得言行不一。我也一言不发。

我的责任感驱使我确保她旅途舒适，因此，我检查了她的车子内部，为她重新整理了丝绸和皮毛。我惊恐地发现，她的一只脚被沉重的镣铐锁在车上。

“这是什么意思？”我不由地叫了起来，转向索拉。

“萨科贾认为这么做最合适。”她回答说。脸上的神情表明她也反对这么做。

我查看后发现，镣铐是由一把很大的弹簧锁锁上的。

“索拉，钥匙呢？把它给我。”

“约翰·卡特，钥匙萨科贾带在身上。”

我不再多费口舌，转身我到了塔斯·塔卡斯，对强加在德佳·托丽丝身上的这种污辱和残忍的手段，提出了强烈的抗议。在我看来，这种手段是根本没有必要的。

“约翰·卡特，”他回答说，“如果你和德佳·托丽丝想逃跑的话，那么就是在本次旅途中了。我们知道，你是不会抛下她而去的。你已证明你是一个伟大的武士，我们也不想给你带上镣铐，因此，我们采用了这个既安全又省事的方法来管住你们。我的话完了。”

我立即明白了他们这样做的道理。我知道，要让他改变主意是徒劳的。不过，我请他把钥匙从萨科贾手中取回，并命令她不要再去侵犯囚徒。

“我必须承认，我对你很有好感。作为回报，塔斯·塔卡斯，你也可以为我做这些事情。”

“好感？”他说，“约翰·卡特，这种事是不存在的。不过，就照你说的办吧。我将命令萨科贾停止骚扰那个女孩，而钥匙就由我自己保管。”

“除非你让我来承担这个职责……”我含笑着说。

他认真地盯着我看了一会，然后才说：

“如果你向我保证在到达塔尔·哈贾斯总部之前，你和德佳·托丽丝不逃跑，你可以把钥匙拿去，把镣铐扔到伊斯河里去。”

“还是你来保管钥匙吧。”我说。

他笑了，并不再多说一句。但就在那天晚上当我们扎营时，我看见他亲自在为德佳·托丽丝解下锁链。

尽管塔斯·塔卡斯残忍凶暴、冷酷无情，在他内心深处却潜伏着某种他极力想压抑的感情。难道这是他的祖先人性本能在他身上复活的迹象？

当我走向德佳·托丽丝的车子时，我看见了萨科贾。她那又气又恨的样儿，对我来说无疑是几小时以来最大的安慰。上帝啊，她恨透了我！眼中露骨的凶光投射过来，几乎可以把人杀死。

一会儿，我看见她和一名叫做扎特的武士热烈交谈着。扎特长得五大三粗，但因从未杀死任何首领，因此仍然只有一个名字。正是过个习俗使我得到了我所杀死的两个首领的名字。事实上，有些武士就称我为道泰尔·沙加特，这是我所杀死的两位首领名字的复合。

在萨科贾与扎特交谈时，扎特偶尔朝我看上几眼，而萨科贾则似乎极

力怂恿他采取某种行动。当时我并不怎么在意。但是第二天我却有足够的理由回忆起这一切，同时也初步体会到了萨科贾对我仇恨的程度，领教了她为了进行疯狂的报复所能采取的行动。

当天晚上，德佳·托丽丝仍不想和我在一起。尽管我呼唤她的名字，她却不加理睬，哪怕是抬一下眼皮来承认我的存在都没有。绝望中，我做了其他情人也会做的事，即从熟人那里了解情况。在营地的另一处，我找到了索拉。

“德佳·托丽丝到底怎么了？”我脱口而出，“她为什么拒绝和我说话？”

索拉自己也如在雾中，她根本就不能理解我们之间这种奇怪的行为。是啊，可怜的女人，她怎么能呢？

“她只肯说你把她惹烦了。她说，她是一个首领的女儿，一个国王的孙女，却连给她祖母的芳拉克磨牙都不会的家伙污辱了。”

我略为沉思后问道：

“苏拉克是什么玩意儿，索拉？”

“与我手掌一般大小的动物，红女人的玩物。”索拉解释说。

没资格给她祖母的猫磨牙！我在德佳·托丽丝的眼中是这样的卑微。然而，对这种奇怪的比喻我却又忍不住哈哈大笑。它是如此朴实无华，如此和地球上的比喻相像。听上去这就像“没资格给她擦鞋”。我不由自主地怀念起我的家来。

不知家里人都在干些什么？我已多年没有和他们见面了。在弗吉尼亚有一个姓卡特的人家，他们和我有着密切的关系。在那里，我被称为杰克舅舅。在卡特家里，有我热爱的两个孩子。他们认为，世界上没有人可以和杰克舅舅相提并论。我站在巴尔苏姆的月光下，脑海里清晰地浮现出他们的身影。我从未像现在这样渴望和他们在一起。我生性是个流浪汉，从不知道家这个字所包含的真正含义，但是，卡特家的大厅，对我来讲，代表了这个字的所有含意。现在，我的心从这群冷漠无情的生灵中飞向了家。连德佳·托丽丝都鄙视我！我是如此低贱，连给她祖母的猫磨牙的资格都不具备！是我的幽默感救了我，使我恢复了理智。我笑着钻进丝绸和皮毛卧具内，在月光通明的地上，像任何疲劳而又健康的武士那样沉沉睡去。

第二天天一亮我们就开拔了，在天黑之前只休息过一次。途中，两件事情打断过这冗长的行进。将近中午时分，我们在队伍的右前方发现了一个显然是孵化的房子。洛夸斯·普托梅尔命令塔斯·塔卡斯前去察看。塔斯·塔卡斯带了连我在内一共十来个武士，冲过天鹅绒般的地衣，来到那小小的建筑物。

不错，这确是一个孵卵房，但与我刚到火星上所看到的卵相比，这里面的就显然要小得多。

塔斯·塔卡斯下了坐骑，仔细地察看了建筑物，然后宣布，这个孵卵房属于绿星人中的沃胡恩部落，墙上的水泥还未干透。

“他们离开这里最多只有一天。”他高叫着。即将到来的战斗使他凶狠的脸上熠灯生辉。

在孵卵房的时间非常短。武士们砸破了门，然后，二、三个武士爬了进去，很快就用短柄刺刀把这些蛋捣了个稀巴烂。我们重新跨上坐骑，冲回了队伍。路上，我找了个机会询问塔斯·塔卡斯，沃朗恩部落的人是否比撒克人矮小。

“我注意到，他们的卵比你们孵卵房的蛋小多了。”我说。

他向我解释说，这些卵是刚刚放进去的。和所有绿火星人的卵一样，它们将在为期五年的孵卵期逐渐长大，直到我刚到火星上看到的那些卵一样大小为止。这真是一个十分有趣的信息。我原来一直以为，绿火星女人尽管很高大，但是要产下能从里面孵出四英尺高的婴儿，太令人不可思议了。实际上，刚产的卵和普通鹅蛋相差无几。而且，由于它们要到阳光底下才开始生长，因此，首领们一次从贮藏室拿几百个蛋到孵化建筑物，也是轻而易举的事。

在沃胡恩卵事件发生后不久，我们停止了前进，以便让牲口得到休息。也正是在这次歇息中发生了第二天第二件有趣的插曲。当时，我正忙于调战马背上的负荷，扎特走了过来。然后，他一言不发，用它的长剑猛地给了我的战马一家伙。

我根本不需要绿人礼仪册来教我该作出如何反应。实际上，我狂怒不已，差一点拔出手枪击毙这个杂种。可是，他却只是拿着剑等在那里。我唯一能做的是按照他的选择，拔出我的长剑，或是拿比长剑短小的武器与他进行公正的决斗。

挑选后者总是允许的。我可以使用短剑、匕首、斧头，甚至赤手空拳，如果我愿意的话，因为这些都属于我的权利范围。但是我不能使用火器和长矛来对付他的长剑。

我挑选了和他一样的武器。他曾吹嘘很善于使用这种武器，因此，我要是能赢的话，就希望用长剑将他击败。接下来是一场较长时间的搏斗。使行军拖延了一小时。整个部落的人围着我们。他们让出一块直径约为一百英尺的空地，看我们格斗。

扎特开始时试图以公牛对付狼狼的方法将我撞倒，但我非常敏捷。每次我都和他一擦而过，避开他的冲击，却在他手臂上、背上留下了一道道的剑伤。很快，他身上约五、六处小伤口鲜血直流。不过，我也没有得到一次机会给予有力的回击。这时，他改变了战术，小心翼翼并非常敏捷地和我格斗，显然是想用技巧来获得蛮力得不到的效果。必须承认，他是一位出色的剑客。如果不是因火星较弱的引力赐予我非凡的耐久力和敏捷，我也许无法在这场搏斗中取胜。

我们绕着圈子，互不出击。像针一样的长剑在阳光下闪闪发亮。四周一片寂静，只有两剑撞击在一起时，才发出声响。最后，扎特意识到他比我消耗了更多的体力，就想逼近我，作最后一搏，结束战斗，取得胜利。就在他向我冲刺过来时，一阵令人炫目的亮光直射我的双眼。我无法看清他的来路，只好盲目地跳向一边试图躲过我身体要害部位似乎已经能感觉到的那致命的剑锋。我左肩上剧烈的疼痛说明我只是部份地成功了。当我为了看清对手的位置而向四周扫视时，看到了令人吃惊的一幕。它使我顿感欣慰，刚才由于暂时睁不开眼而受的伤算不了什么。显然是为了不被站在前面的撒克人挡住视线，在德佳·托丽丝的车上站着三个人。她们是德佳·托丽丝、索拉和萨科贾。当我的视线扫过她们时，我看到了至死难忘的场面。

我看到，德佳·托丽丝像母虎一样地扑向萨科贾，去击落她手中正举着的一件什么东西。只见那东西滚落在地，在太阳光下闪闪发亮。顿时，我明白了正是它，在格斗的关键时刻使我睁不开眼睛。萨科贾想用此法借刀杀人。接下来看到的另一幕险些使我立即丧生。德佳·托丽丝把萨科贾的镜子

打落后，萨科贾由于愤怒和狂暴而脸色发青。只见她拔出匕首，狠狠地朝德佳·托丽丝刺了过去。就在这时，我们亲爱忠实的索拉一步跳到了地们的中间。

我最后看到的是，那把巨大的匕首刺到了她那挺起的胸膛。

这时，我的敌人已从猛冲中回过神来，又不断向我施加压力。我不得不把注意力回到这场格斗上。然而，我的心神却已不在这场格斗上了。

我们一次又一次地向对方冲击着。突然，他锐利的剑锋触到了我的胸膛，我已来不及挡开或回避掉了。即使死，也要拉个垫背的。我举着剑用全身的重量向他压了过去。钢剑刺进了我的胸膛，只觉两眼抹黑，双膝一软，我一头栽倒在地。

第十五章 索拉的故事

后来我知道，我当时只倒下了一会儿。当我恢复知觉后，我迅速跳了起来去寻找我的剑。在扎特绿色的胸膛上我找到了它。它深深地插在他的胸口，只留下剑柄在外。扎特躺在古老海底的黄色地衣上，已僵硬了。当我神志完全清醒后，我发现他的剑穿过了我的左胸。

左胸膛进去，左肩下方出来，但只伤着了肌肉。在我冲向他时，我曾转身。因此，他的剑只伤着了我的肌肉。很疼，但没有生命危险。

我从身上拔出了剑，又取回了属于自己的剑，然后，离开了这具丑恶的尸体。我浑身酸疼，恶心不已，慢慢走向自己的车子。那里有我的随从和财产。火星人群发出一阵低低的欢呼声，我并不在意。

我全身流血，浑身无力来到了自己女人们的面前。她们对这种事情都已司空见惯。她们替我包扎好伤口，敷上能使致命伤即刻痊愈的神药。只要有机会，她们可以让死神靠边。很快，她们就包扎完毕。这样，除了因流血而引起的虚弱和伤口的隐隐作痛外，并没太大的痛苦。毫无疑问，要是在地球上我非躺下好几天不可。

包扎一完毕，我赶到了德佳·托丽丝的车旁。我可怜的索拉，她的胸部扎满了宽大的绷带。不过，与萨科贾的交手并没有给她带来很大的伤害，因为匕首恰好刺在索拉的金属胸饰上，匕首弯曲了，所以，只给她造成一点皮肉之苦。

当我走近时，德佳·托丽丝娇小的身体正卧在丝绸皮毛上，抽噎得浑身缩成一团。尽管索位和她的车子近在咫尺，她却并没有注意到我的到来，也没有听到我和索拉的谈话。

“她受伤了吗？”我头向德佳·托丽丝一偏，问索拉道。

“没有，”她回答说。“她以为你死了。”

“那么就没人给她祖母的猫磨牙了。”我笑着说。

“我想你错怪了她，约翰·卡特。”索拉说，“我并不理解你们。但我敢肯定，一个国王的孙女决不会为一个她认为低贱的人感到如此伤心。只有她强烈爱着的人才会引起她如此大的悲哀。他们是一个骄傲的种族，同时，又和其他所有的巴尔苏姆人一样公正。你一定是伤透了她的心，才使她不想看

到活着的你。但是如果你死了，她却悲哀无比。”

“在巴尔苏姆上眼泪是很少见的。”她又接着说，“因此，要我讲出它们的含意非常困难。除了德佳·托丽丝，我一生中只看到过两个人流泪。一个流的是悲伤的泪，另一个流的是愤怒的泪。前面讲的是我多年前被杀死的母亲，后者是从我身边被拖走的萨科贾。”“你的母亲！”我惊叫起来，“可是，索拉，我的孩子，你不可能认识你的母亲。”

“但是我确实认识她，还有我的父亲，”她又说，“/如果你想听一听这个奇怪的非巴尔苏姆式的故事，今天晚上请到我的车里来，约翰·卡特。我会把毕生从未告诉过任何人的故事讲给你听。好了，继续前进的信号发出了，你必须走了。”

“今天晚上我会来的。”我答应道，“请一定告诉德佳·托丽丝，我还活着，并且很好。我不会把我的意志强加在她的身上。务必不能让她知道我看到了她的眼泪。如果她愿意和我说话，我只等她的招呼。”

索拉钻进了正摇摇摆摆进入队伍的车子，我也赶回到了等着我的坐骑。然后，排到了给队伍压阵的塔斯·塔卡斯的边上。

我们的车队横穿着那片黄色的地衣，形成了一个令人生畏的壮观场面。在前面开道的是由约二百个排成五人纵队、相距一百码的武士和首领组成的骑兵部队，紧跟着的是二百五十辆装饰华丽、五彩缤纷的战车。差不多和前卫同样数目、相等队形的部队殿后。在两翼护卫的分别为二十多人组成的侧卫部队。五十头被称为西铁特的载重动物及余下的五六百匹战马，则松散地行走在由武士组成的方阵内。

男人女人们所佩带的金银珠宝，战马和西铁特所戴的华丽装饰品，闪光的丝绸、皮毛和羽毛，交相辉映、耀眼夺目。这一切赋予整个车队一种粗野的光彩。如果东印度的君主看到了也会妒嫉得发狂的。

由于车子的轮胎很宽大，牲畜的肉垫又很厚，因此，当我们行进在海底时，除了被驱赶着的西铁特发出不愉快的咆哮和战马打架时发出的尖叫外，四周一片寂静无声，倒像是一个巨大的幽灵。绿火星入话语很少，即使要说，通常也是既低沉又简短，很像远处传来的隆隆雷声。

我们穿过了一片根本无路可寻的荒芜地衣。它们被阔宽的轮胎和厚实的脚垫压倒，可是在队伍过后又顽强地直了起来，丝毫未留下我们的足迹。从我们一路上发出的声响和留下的痕迹来看，我们也许真是正在毁灭的星球的死海里行走的幽灵。这么大的一支人马行军，竟然没有尘土飞扬，没有任何，痕迹留下，我还是第一次看到。在火星上，除了冬季的种植区外，是没有尘埃的。就是在那些地方，由于没有大风，灰尘也是微不足道的。

那天晚上，我们在花了两天时间才到达的山脚下扎了营。这座山意味着我们已到了海的南岸。我们的牲畜已两天没饮水了。事实上，在离开撒克后不久的两个月中，它们滴水未进。不过，按照塔斯·塔卡斯的解释，它们的需水量极小，几乎可以一直以覆盖着巴尔苏姆的地衣为生。他告诉我，这些地衣的茎里所含的水份足够满足牲畜们的需求。

用完了由类似奶酪和植物液体组成的晚餐，我到了索拉。她正在火把光照耀之下做着塔斯·塔卡斯的服饰。她抬头看到了我，脸上立刻露出了由衷的高兴表情，欢迎我的到来。

“很高兴你能来，”她说，“德佳·托丽丝在睡觉。我感到非常孤独。我的人并不关心我，约翰·卡特。我和他们太不相像了。我的命运太惨了，得

在他们当中度过我的一生。我常常希望我是一个真正的绿肤色女人，没有爱，没有希望。

可我却知道什么是爱。因此，我完了。

“我答应过你把我的故事，或更确切地说，我父母的故事说给你听。以我对你的了解，对你人民的了解，我相信我的故事不会让你感到吃惊。但是对绿火星人来说，即使是最年长的撒克人也从未听说过这一类的故事。我们的传说中也没有这一类事情。

“由于我的母亲身材矮小，她被剥夺了做母亲的权利。首领们只想培植高大的身材。她不像大多数绿火星那样冷酷无情。由于和他们格格不入，她常常独自一人在撒克部落的小路上徘徊，或是坐在附近山坡上的野花丛中，让思想自由驰骋。我相信，在今天的撒克女人中，只有我才能理解她的想法、她的愿望，因为我是她的女儿。

“就在山坡上，她遇见了一位年轻的武士。他的职责是看管吃牧草的西铁特和战马，不让它们跑出山外。开始，他们只谈及一些有关撒克部落的事。但是，随着见面次数的增多，而且显然不再是出于巧遇，他们开始谈论自己，谈论自己的爱好、期待和向往。她信任他，告诉他她对本部落的残酷无情、对他们必须过的那种可怕的、无爱的生活感到深恶痛绝。她等着他从冰冷、刚毅的嘴唇里爆发出暴风骤雨般的指责。然而，他却一把抱住了她，热烈地亲吻着。

“他们的爱秘密地进行了六年。我母亲是国王塔尔·哈贾斯的随从，她的情人则是一个普通的武士，还只穿戴着自己的一个盔甲。一旦他们对撒克部落传统的叛逆被发现，他们就会在塔尔·哈贾斯面前，在众目睽睽之下，受罚于竞技场上。

“我的卵被置在一个玻璃器皿里。它被放到了撒克部落一个古老破旧的楼塔里最高的一层。在长长的五年孵化期间，我母亲每年都来看望一次。她不敢来得更多。在她深深的负罪感中，她害怕她的一举一动都会受到监视。在这期间，作为武士的父亲取得了辉煌的战果。

也从好几位武士手中夺取了盔甲。他对母亲的爱日益加深，一生的愿望就是升到能向塔尔·哈贾斯格斗的地位，然后将他杀死。

这样，作为撒克人的统治者，他就可以获得对她的拥有权，并且以他巨大的权力来保护孩子。否则的话，一旦真相披露，孩子立刻会被杀死。

“要在短短的五年间夺取塔尔·哈贾斯的盔甲是一个大胆的梦想，但是他的进展却很神速，很快在撒克首领中占据高位。但是有一天，他却永远地失去了及时保护他所爱着的人的机会。那一天，他被指派去冰雪覆盖的南极远征，和那里的土著人作战，并掠夺他们的兽皮。这就是绿火星人的习惯。他们不劳而获，从战争中夺取这些东西。

“他一去就是四年。当他回来时，所有的一切都已在三年前结束了。在他出走的一年后，卵在另一个远征队去部落孵卵房归来前夕破裂，于是我出壳了。此后，母亲一直把我藏在那个古塔中，晚上便来照看我，爱抚我。这种爱在部落生活中早已被剥夺殆尽。她希望等到去孵卵房的远征队归来时，把我混入那些被分配给塔尔·哈贾斯住处的幼仔中去。这样就可以躲避一旦被发现有违反绿人的古老传统而带来的可怕命运。

“她很快将我们种族的语言和习俗教会了我。一天晚上，她把整个故事告诉了我，要我绝对保密。她说，和其他小撒克人在一起时，要千万当心，

绝不能让人猜疑我比别人受过更好的教育，也不能流露出我对她的爱，更不能泄露我知道谁是父母。她把我拉到身边，在我耳边轻轻地把我父亲的名字告诉了我。

“突然，一道闪电照亮了黑暗的楼塔。萨科贾站在那里，邪恶的眼光闪闪发亮，厌恶而又鄙视地瞪着我的母亲。刹那间，暴风雨般的谩骂铺天盖地，向我母亲袭来。我幼小的心灵由于恐惧而一阵阵发紧。她显然是听到了整个故事。一定是母亲每晚长时间的外出引起了她的怀疑。就在那个灾难性的晚上，她跟到了这个楼塔。

“但是，有一件事她没有听到，也不可能知道。那就是我父亲的名字。这可以从她再三逼我母亲，坦白另一罪人的名字中看出来。然而，谩骂、威胁都无济于事。为了使我免受不必要的折磨，母亲对萨科贾撒谎说，这事只有她一人知道，连自己的孩子都不愿告诉。

“萨科贾大发雷霆。然后，急匆匆赶到了塔尔·哈贾斯那里去汇报她的新发现。

在她离去后，母亲把我紧紧地裹在她晚上用于遮体的丝绸皮毛里，下了楼塔，来到街上，拚命地朝郊外跑去。那条道路通向南方，通向我的父亲。虽然她不能寻求他的保护，但她要在临死之前看上他最后一眼。

“当我们接近城南时，从地衣覆盖的平地那边，从唯一穿过小山通往城门的小路上，传来了声音。这条小道是进入城市的必经之路。我们听到了战马的尖叫声，西铁特的低吼声，以及兵器的撞击声。这一切都预示着一队武士们的到来。母亲头脑中的第一个念头就是，我父亲远征归来了。然而，撒克人特有的狡黠使她没有鲁莽地一头冲过去迎接他。

“她躲在一家门洞的阴影里，等待着车队的到来。不久，车队来到了林荫道，解散了队伍。顿时，通道显得拥挤起来。当队伍的前面部分经过我们时，较小的月亮正好从屋顶后面爬了出来，用她奇妙的光照亮了整个通道。母亲又向阴影缩了一下。从她隐藏的位置可以看到，他们并不是我父亲的人马，而是载着小撒克人归来的车子。顿时，她脑子里形成了一个计划。

当一辆大车摇晃着靠近我们时，她从拖在地上的后车板上溜了上去，然后蹲在高车板的影子里，狂热地把我紧紧搂在胸口。

“她很清楚，自此以后她再也不可能这样把我抱在怀里了，甚至连相互见面的机会也没有了。当时，我对这一切并不太理解。趁着一片混乱，她把我混到了孩子们的中间。这些孩子正由一路上的看管者移交给别人。我们被带进了一间很大的屋子里，再由一些并没参加旅行的妇人喂食。第二天，我们就被分给首领们当随从。

“自那晚起，我再也没有见过我的母亲。她被塔尔·哈贾斯关押了起来。为了从她嘴里掏出我父亲的名字，他们用尽了毒刑。但是她一直意志坚强，无限忠诚于我的父亲。最后，她在一次酷刑中，在塔尔·哈贾斯和他的首领们的笑声中死去。

“以后我才知道，她告诉他们，为了让我免遭同样的命运，她已把我杀死，并把我的尸体扔给了白猿。只有萨科贾一人不相信这些话，而且至今都在怀疑我。

但不管怎样，目前她还不敢揭发我，因为我相信她也已猜出谁是我的父亲。

“当他征战归来，塔尔·哈贾斯把母亲的遭遇告诉他时，我也在场。当

塔尔·哈贾斯得意忘形地向他描述母亲临死前的挣扎时，他没有像其他人一样发笑。

他脸上肌肉都不动一下，丝毫不暴露自己的感情。从那时起，他变成了最冷酷无情的人。他一定会达到自己的目的，把塔尔·哈贾斯的尸体踩到脚下。我在等待这一天的到来。

我相信他只是在等待报复的机会。他胸中的爱与他四十年前第一次遇到我母亲时一样强烈。

对这一点，我坚信不疑，约翰·卡特。”

“索拉，你的父亲现在和我们一起吗？”我问道。

“是的，”她回答说，“但他并不知道我是谁。他也不知道是谁向塔尔·哈贾斯告了密。只有我一人知道我父亲的名字。也只有我、塔尔·哈贾斯和萨科贾清楚，是萨科贾告的密，才使他热爱着的人受尽折磨，直至死亡。”

我们静静地坐在那里。索拉深深地沉浸在可怕往事的痛苦回忆之中。我则无限同情这些可怜的生灵。由于他们种族愚昧无情的习俗，他们的生活充满了敌意的残酷。不久，她又开了口：

“约翰·卡特，如果这无情的巴尔苏姆上曾有过真正的男子汉，那个人就是你。

我知道我可以信任你，因此，我要把我父亲的名字无条件地告诉你。也许有一天，这会对你，或者对他、对德佳·托丽丝、甚至是我自己，有所帮助。如果真有这么一天的话，只要你觉得合适，你可以把真相说出来。我信任你，因为你并没有一定要讲真话这个习俗。我知道，为了避免使人痛苦和受折磨，你可以和弗言尼亚人一详说假话。我父亲的名字叫塔斯·塔卡斯。”

第十六章 我们计划逃跑

余下的路程比较平静。我们行程 20 天，跨过了两个海底，穿越或经过许多座城市废墟，经过了两条著名的河道，即被我们地球上的天文学家称为运河的东西。当我们来到运河边时，便有一位武士被派到离队伍很远的前方，用双筒望远镜进行侦察，看是否有大队的火星红人。如果看不到他们的身影，我们就紧靠在一起前进，以免被发现。然后，我们就停止前进等待黑夜的到来。夜幕一降临，我们就慢慢地接近河岸种植地带。在众多的、间隔有序地穿过运河的宽阔公路中，我们找到其中的一条，悄无声息地爬到对岸干枯的土地上。其中有一次我们整整花了五个小时，另一次我们花了一整夜才通过。当我们离开这高墙围住的领地时，太阳已照在了我们的身上。

由于我们是在黑暗中行进的，因此我能看到的東西极少。只有当月亮偶尔照亮小片土地时，我才得以看到围墙圈着的田地和低矮凌乱的建筑物，恰似，一幅地球上农场的画面。我还看到了许多排列整齐的树木，其中有的是参天大树。圈地里饲养着各种动物。当它们嗅到陌生的野兽味和生人味时，就发出受了惊吓的尖叫声和喷鼻声。

只有一次我们遇上了一个人。那是在一个十字路口，路口有一条纵穿整个种植区的白色宽阔大道。这家伙一定是在路边睡着了。当我走到他跟前时，他用一支胳膊支起了身体，看了一眼正在走近的车队，突然一声尖叫，

跳了起来，好像吓破了胆的猫，灵活地翻过了边上的一堵墙，发疯似地沿着公路逃跑了。撒克人毫不留意。他们这次并不是出来打仗的。只有从车队加快的速度中才能看出，他们都己看到了这个人。我们急速来到了沙漠边境，进入了塔尔·哈贾斯的领地。

我和德佳·托丽丝没有说过一次话。她从未传话过来说欢迎我到她车里去，而我的骄傲也制止我作任何的努力。我坚信，一个男人和女人的交往正好和他的勇敢成反比。一个懦弱的蠢货经常能轻易地迷住女人，而一位可以毫无惧色地面对成千上万个真正敌人的勇士却只能像受了惊吓的孩子一样躲在暗处。

在我到达巴尔苏姆的第 30 天，我们进入了撒克这个古老的城市。这群绿人的名字正是从撒克城那些早已被遗忘的人民那里剽窃来的。整个撒克国约有 3 万人，被分为 25 个部落。每个部落都有自己的大小首领，但他们都由撒克国王塔尔·哈贾斯统治。有五个部落的总部就设在撒克城，其余的分散驻扎在其它归塔尔·哈贾斯拥有的荒废的城市里。

中午刚过，我们就来到了宽阔的中央广场。这支远征队伍的归来并没有受到热烈友好的迎接。恰好碰上的几位，只和自己有着直接联系的人，按照他们正式问候的礼节，叫上一声名字。但是，当他们发现这支队伍还带了两个俘虏时，顿时兴趣倍增。德佳·托丽丝和我成为询问的中心。

我们马上被分配到了新的住所。在余下的时间里，我们忙于在新的环境中安顿下来。我的住所位于一条由南通往广场的要道上，即广场的尽头。我独自一人占据着整幢大楼。在这里，可以看到与我上次住过的那座城市有相同特征的豪华建筑，而且有的规模更大，更如富丽堂皇。我的住处适合于地球上最伟大的皇帝。

可是，对这些古怪的生灵来说，除了房子的规模之外，再也没有什么可以吸引他们的了。正因为如此，塔尔·哈贾斯占据着一幢奇大无比的公共建筑。这是城里最大的建筑，却根本不适合居住。第二大建筑归洛夸斯·普托梅尔所有。其次为地位较低的首领们居住。建筑物就这样按首领们的名次排列分了下来。随从中的武士和他们的首领住在同一座建筑物里。每个部落都在被指定的区域驻扎。如果愿意的话，他们可以在自己的领地里空余的几千幢建筑物中任意挑选。首领们都住在面对广场的大厦里。

当我整理完毕后，或者要确切地说，是看着下属们整理完毕后，已是日暮时分。

我赶紧离开了住所，去寻找索拉她们。我已决定要和德佳·托丽丝谈谈，要让她意识到，在我找到帮她逃离的办法之前，我们之间必须停止这种局面。我四处寻找，直到那又红又大的太阳最后消失在地平线上时，我才发现伍拉那丑陋的脑袋正从两层楼的一个窗口向外探望。这幢楼就在我住的大楼对面，但离广场更近。

我再也等不及邀请，三步并成两步，沿着通向二楼的弯曲过道冲了上去，跑进了一个很大的房间。伍拉激动地迎了上来。它那巨大的身躯朝我扑了过来，差点把我撞翻在地。可怜的老伙计，高兴得恨不能把我一口吞下肚去。它咧开大嘴，露出了三排獠牙，展示着他那可怕的笑容。

我抚摸了它一会，让它渐渐地安静了下来。透过迎面而来的黑暗，我焦急地寻找着德佳·托丽丝的踪迹，呼喊着她的名字。房间尽头的一个角落里传来了一声低沉的回答。我急忙向前跨上几步，来到了她的身边。只见她

身裹着皮毛丝绸，蜷缩在一张古老的雕刻木椅上。见我等着，她便站了起来，两眼紧盯着我，说：“撒克部落的道特·沙加特，准备怎么处置他的俘虏？”

“德佳·托丽丝，我不知道我怎么激怒了你。但我的本意决不是要伤害你。

我一直希望能保护你，使你快乐。如果你不想见到我，随你的便。但你必须帮助我实现你的逃离计划。这不是请求，这是命令。一旦你安全返回你父亲的宫庭，你可以随意对待我。但是现在，我是你的主人，你必须服从我、帮助我。”

她认真地看了我很长时间。我能感到，她的态度正变得温和起来。

“我理解你的意思，道特·沙加特，”她回答道：“但我却无法理解你。你是孩子和男子汉的一个混合体，粗暴而又高贵。我只希望我能理解你的心。”

“看看你的脚下吧，德佳·托丽丝。自从那一夜起，我的心就留在那里了。

它将永远留在那里跳动，直到我死去。”

她向我跨近一小步，美丽的双手奇怪地伸出来，好似要抚摸什么。

“你在说什么，约翰·卡特？”她喃喃道，“你在和我说些什么？”

“我曾发誓，在你目前身为绿色火星人的俘虏时，我不在你面前说这番话，由于 20 天来你对我的态度，我以为再也不会向你坦露心迹了。我的意思是，德佳·托丽丝，我的一切，肉体 and 灵魂，都是属于你的。我要为你服务，为你而战，为你而死。我只求你一件事，请求你在回到自己人的身边之前，不要对我的话作出任何反应，不管是指责还是赞扬。无论你对我怀有什么样的感情，请不要因为感激而受到任何影响和改变。不论我为你做什么，都是出于自私的目的，因为这样做给我带来莫大的愉快。”

“约翰·卡特，我将尊重你的愿望，因为我理解你的动机。我将非常乐意接受你的服务，听从你的命令。从今以后，你的话就是我的法律。我已错怪了你两次了。我再一次请求你的谅解。”

索拉的到来使我们不能作更深入的谈话。她显得非常焦虑不安，一反镇静自持的常态。

“可恨的萨科贾去过塔尔·哈贾斯那里了，”她叫道，“我从广场上听说，你们俩都没有希望了。”

“他们怎么说？”德佳·托丽丝问道。

“他们说，只等每年举行的大赛上所有的人都集中在竞技场后，你们就被扔给野卡洛（狗）。”

“索拉，”我说，“虽然你是撒克人，但和我们一样憎恨这里的习俗。你愿意和我们一起尽最大的努力逃跑吗，我相信，德佳·托丽丝一定会让你在她的人民中得到庇护，得到温暖。你的命运不会比这里坏。”

“对，”德佳·托丽丝说。“索拉，和我们一起走吧。在赫里安的红人中，你的命运肯定会比这里强。我答应你，你不但会和我们共有一个家，而且还会有你所向往的爱。你自己的种族是不容许这种爱存在的。索拉，一起走吧。我们可以离你而去，但如果他们认为你曾帮助我们逃跑，那么你的命运将不堪设想。我们知道你是不会阻拦我们逃跑的，但是我们要你和我们在一起。我们要把你带到一个充满阳光和欢乐的地方，到懂得什么是爱，什么是同情，什么是感激的人民中去。

答应吧！说你愿意吧！”

“南面通往赫里安的运河宽五十英里，”，索拉像是喃喃自语，又像是说给我们听。

“一匹快马可以在三小时内通过。从那到赫里安还有五百英里。一路上上大部分地区人烟稀少。他们一旦发现就要追赶我们，我们暂时可以在大树里藏身，但逃脱的可能性却非常小，因为他们会一直追杀到赫里安门口，每一步都不会饶过我们。你们对他们还不够了解。”

“没有其它去赫里安的路了吗？”我问，“德佳·托丽丝你能否画一张我们必须经过的草图？”

“好的。”她说道，然后，从头发上取下一个很大的钻石，在大理石地板上画了张我还是第一次看见的巴尔苏姆图。地图上满是纵横交叉的长长的直线，有的平行，有的汇拢后又通往大的圆圈。她说，线条代表运河，圆圈代表城市。在远离我们的西南部有一个城市就是赫里安。在我们附近还有许多其它城市，但她说其中有许多不敢涉足，因为并不是每个城市都是赫里安的好友。

月光泻进来，照亮了整个房间。仔细察看后，我在地图上找到了一条远方北部的运河，它似乎也通往赫里安。

“难道这条运河不穿过你父亲的领地？”我问。

“是穿过的，”她回答说，“但它距我们有两百英里。来撒克城的途中，我们曾经路过这条运河。”

“他们绝猜不到我们会选择这条运河。我认为我们应该从这条道上逃出去。”

索拉同意我的观点。我们决定当晚就走。实际上，只要一找到我的战马，备上鞍，我们就可以出发了。索拉骑乘一匹，我和德佳·托丽丝合骑另一匹。因为战马不可能在两天内走完整个路程，我们每人都必须带上足够的食物和饮料。

我让索拉带着德佳·托丽丝沿着一条行人稀少的小道在城南等我，我将带着我的马尽快赶上她们。当她们还在收集必需的食物，皮毛丝绸物品时，我悄悄走下楼，来到了后院。牲畜们正和往常一样，在睡下之前不安地来回走动。

一大群马和西铁特在建筑物的阴影里，在火星的月光下蠕动着。西铁特不时发出沉闷的吼声，战马也偶尔发出尖厉的叫声。牲畜们就是在这种无休止的愤怒中度过它们的一生的。

由于无人在场，它们渐渐地安静了下来。但当它们一嗅到我的气味，又变得烦躁不安起来，可怕的噪声更响了。晚上独自进入马厩是非常危险的。首先，越来越大的声响会使附近的武士们警觉起来；其次，一些大公马会为了极小的理由，或是毫无理由地冲撞我。

在这一切都依赖秘密和快速行动的夜晚，我不想诱发它们的火爆脾气。我紧靠建筑物的阴影，时刻准备跳向附近的门洞或是窗口。这样，我蹑手蹑脚挪到了通往大街的后院大门。

我开始轻轻地呼唤我的两头牲畜。哦，仁慈的上帝，我多么感激你。是你让我具有赢得这些又聋又哑的野兽的爱和信任的远见。立即，我看见从院子的尽头，有两个庞然大物挤出起伏不平的肉山，向我走来。

它们走近了我，在我身上摩蹭着鼻子，嗅着我总是带在身边随时准备

奖励它们的食物。

我打开大门，让这两头巨大的牲畜出去。然后我自己溜了出来，关上了大门。

我并没有备鞍上马，而是踏着建筑物的阴影，来到一条极少有人光顾的小道，直奔事先约好与德佳·托丽丝和索拉会合的地点。我们好似游荡的幽灵，悄无声息地偷偷行走在路上。直到能看见城外的平原，我才松了一口气。我相信索拉和德佳·托丽丝会轻易躲开监视来到会合地点的，而我因带着两头巨大的战马就没有那么容易了。武士们天黑后一般是不离城市的。除非骑着马走很长时间，近郊也实在无处可去。

我安全地到达了会合地点。德佳·托丽丝和索拉并不在那里。我担马引到了一幢大楼的门洞处。我猜想也许是同住一个屋子的妇女过来与索拉讲话，推迟了她们的出发时间，因此，对于她们的姗姗来迟并不觉得有什么不妥。然而，一小时过去了，又有半小时过去了，我开始变得焦虑不安起来。突然，寂静的夜空被一伙人的喧闹打破。我知道他们不可能是为了自由而逃出来的人。不久，这伙人就走近了我。我从门洞的阴影里向外张望，看到了十几个骑兵边说话边冲了过去。

我听到的片言只语使我浑身的鲜血直往头上冲。

“可能他约她们在城外碰头，因此——。”他们一冲而过。我只听到这几个字，但这已足够了。我们的计划被发现了。从现在起，我们逃脱的机会更小了。

我现在唯一的希望就是能避过耳目，重新回到德佳·托丽丝的住所，了解真相。

但是现在整个城市都已知道我逃跑的消息，要我带着这两头硕大的马潜回去又谈何容易。

突然，我有了主意。凭着我对古代火星城市建筑物的了解，我知道，每一个院子的中间还有一个下陷的内院。我一边在黑暗的房间摸索着前进，一边招呼着这两个庞然大物跟上。对于它们来说，要挤过所有的门实在有点困难。好在建筑物的主要通道规模很大，因此，它们能挤过去而不至于被卡住。就这样，我们来到了内院。不出所料，里面覆盖着一层地衣般的植物。在我把它们送回自己的住处之前，这些植物将可以权充它们的食物和饮料。

我相信，在这里它们将会和在任何其它地方一样安静、满足。再说，它们被发现的可能性也很小，因为绿色火星人并不太愿意进入这一城市边缘的建筑。我相信，唯一经常光顾这些建筑物的是那些使绿人感到极大恐惧的大白猿。

我卸了鞍，将它们藏在刚才我们进入这个院子的后门，松开牲畜的缰绳，然后就飞快地穿过院子到了院子另一边的建筑物后部，再穿过建筑物来到另一条大道。

我躲在这个建筑物的门洞里等着，直到我确信没有人朝这边过来时，我便赶紧穿过大道，进入第一道门，来到另一个院子。就这样，除了在通过大道时进行的必要侦察，我穿过了一个又一个院子，最后安全地来到了德佳·托丽丝住处的后院。

我当然会在这里看到那些牲畜。它们的主人都居住在边上的建筑物里。如果我进去的话，肯定会和这些武士相遇。幸运得很，我有另一种方法可以

安全到达德佳·托丽丝的住所。由于我以前从未在这个角度观察过这些建筑物，我先得确定她最有可能住在哪幢楼里。

然后，我利用我的力量和敏捷，向上一跃，抓住了二楼的一个窗台。我想这是她的后房。爬进屋子后，我悄悄地走向前房。快走到门口时，我听到了声音，知道里面有人。

我没有轻率地闯进去，而是先在门口听了一下，里面说话的是否是德佳·托丽丝，走进去是否安全。很幸运，我采取了这项谨慎的措施，因为我听到了里面男人用低沉喉音交谈的声音。最后我听懂了它们的意思。这些对我来说无疑是一个最及时的警告。说话者是一个首领。他正在给他的四个武士下达命令。

“当他发现她没有在城南与他会合时，他肯定会回来的。”他说着，“当他走进这个房间时，你们四人要趁其不备向他扑去，解除他的武装。如果他们从柯洛德带回的消息正确的话，你们几个要齐心协力才行。将他捆紧后，把他带到国王那里，用镣铐将他牢牢地铐住。

这样，当塔尔·哈贾斯要提审他时，他就不至于逃跑了。不许他和任何人交谈。在他回来之前，不许任何人进入这个房间。那女孩不会有回来的危险，因为眼下她正在塔尔·哈贾斯的怀抱里。让她所有的祖先可怜她吧，塔尔·哈贾斯才不会可怜她呢。伟大的萨科贾今晚干了一件了不起的事。

我走了如果你们不能将他捉住，小心我命令将你们的尸首扔进冰冷的伊斯河。”

第十七章 又入虎口

那个说话者住了口，转身要离开房间。我正站在他要经过的门边。我无需再等下去了，我已听得够多了。我怀着恐惧，悄悄从原路回到了院子里。我立即决定采取行动。我穿过院子和大道，很快来到了塔尔·哈贾斯的后院。

底层那些灯火通明的房间告诉我应该先在何处寻找。我走到窗前向里张望，立刻发现里面并不是我所希望的那样容易进去，因为与院子相邻的后房住满了武士和女人。我抬头向上望去，发现三楼没有灯火，就决定从那里进入大楼。对我来说，要爬到上面的窗户只是一眨眼工夫的事情。很快，我便躲进了三楼的阴影里。

很幸运，我选中的房间无人居住，便蹑手蹑脚地走到走廊里，发现前房亮着灯光。

当我接近一个圆洞时，我才知道这是一个巨大内室的入口。这个内室从底层一直通到那高高的圆屋顶，里面拥挤着众多的首领、武士和女人。在大厅的一端有一个凸起的巨大平台，上面蹲坐着迄今为止我所见到过的最凶残的家伙。他集绿色火星人的冷漠、无情和残暴于一身。由于多年沉溺于兽欲，这些特征在他身上更明显、更使他显得无耻。在他野兽般的脸上看不到丝毫的高贵和尊严。肥大的身躯蹲伏在平台上，像一个庞大的章鱼。六个肢体，更是相像得令人可怕和吃惊。

德佳·托丽丝和索拉正站在他的面前。而他正用那双巨大突出的眼睛，贪婪邪恶地斜视着德佳·托丽丝美丽的身材。看到这情景，我浑身的鲜血凝

住了。只见她正说着什么，可我却无法听清她的话，也不知他在回答时咕哝些什么。她笔直站在他的跟前，头颅高高地昂着。尽管我离他们很远，却能看清她正用傲慢的目光盯着他，毫无惧色，脸上充满了厌恶和嘲笑的神色。她全身上下，无一处不说明，她不愧是一个国王值得骄傲的女儿。在周围这些铁塔般的武士中，她显得多么娇小、脆弱。

然而她的尊严却使他们相形见绌，微不足道。在这群人里，她的形象最为高大。我相信，他们也一定感到了这一点。

这时，塔尔·哈贾斯示意，除了囚徒留在他跟前外，其余的人都离开大厅。渐渐地，首领、武士以及女人们都消失在周围房间的阴影里。在这个撒克人的国王面前，只剩下德佳·托丽丝和索拉，只有一位首领迟疑了一下。我看到，他躲在一个巨大的石柱阴影里，手指紧张地拨弄着硕大的刺刀柄，冷酷的眼光无比仇恨地盯着塔尔·哈贾斯。他正是塔斯·塔卡斯。他脸上毫不掩饰的仇恨就像本摊开的书，把他的思想暴露无遗。他正在想象 40 年前站在这头野兽跟前的另一个女人。

只要我当时能在他耳边说上一个字，那么，塔尔·哈贾斯的统治就算结束了。但是最后，他也离开了大厅。他根本不知道自己把亲生女儿留在了他最大的仇敌手中。

塔尔·哈贾斯站了起来。我立即恐惧地预感到了他的意图，急忙沿着曲折的梯子来到了下面。并没有任何人来阻拦我。我隐蔽地来到主要的楼面上，躲进了塔斯·塔卡斯刚刚离开的石柱阴影里。塔尔·哈贾斯正在说话。

“赫里安的公主，如果我把你毫无伤害地还给你的人，我可以得到一大笔赎金。但是，我情愿，百倍地情愿，欣赏你美丽的脸蛋因痛苦的折磨而变形。告诉你吧，这种折磨将是长久的。十天的欢乐不足以显示我对你们种族的热爱。我要让对你死亡的恐惧世代代缠绕你们红人的睡梦，当父辈们在漆黑的夜晚把绿人的可怕报复告诉他们，把塔尔·哈贾斯的力量、仇恨和残忍告诉他们时，他们将吓得瑟瑟发抖。不过，在折磨你之前的短短一个小时内，你将属于我。这个消息也会传到赫里安国王、你的祖父塔多斯·莫斯的耳中。他将会痛苦得在地上打滚。

明天再开始折磨你。今晚你可是我塔尔·哈贾斯的。来吧！”

他从平台上跳了下来，粗暴地抓住了她的一条胳膊。但是，他刚碰到她，我就跳到了他们的中间，右手拿着那把锋利锃亮的短剑。我本可以在他看清之前把它捅进他那罪恶的胸膛，然而，当我举起胳膊准备刺杀时，我想起了塔斯·塔卡斯。虽然我有满腹怨仇，我不能把这个痛快的时刻从他那里夺走。这么多年来，他就是为了这个时刻而活着、希望着。因此，我只是抡起强而有力的右拳，朝着他的下巴击了过去。他没发出一声就瘫软在地板上，死了一般。

在同样死一般的寂静中，我一把抓住了德佳·托丽丝的手，同时示意索拉紧紧跟上。我们悄然无声地快速跑出了大厅，来到上面的楼面。没有人注意到我们的行踪。在后窗，我用身上的武装带和皮带先把索拉放到了地面上，然后又放德佳·托丽丝。最后我自己轻轻地跃到了地面上。我迅速将她们拉进院边建筑物的阴影里。就这样，我们沿着我不久才走过的那条路到了遥远的城市边缘。

最后，我们回到了我的战马待着的院子。我们备上鞍，急速地出了建筑物，来到外面的小道上。索拉骑在一匹马上，德佳·托丽丝则坐在我的身

后。我们离开了撒克城，越过山坡，向南方行进。

我们一言不发，把城市远远地抛在了身后。但是，当德佳·托丽丝抓住我的腰，把可爱的头靠在我的肩上时，我听到了她轻轻的抽泣声。

“我的首领，如果我们成功了，赫里安欠你的债将是巨大的，永远无法偿还。

即使我们失败了。”她接着说，“虽然赫里安永远不会知道，但是欠你的债丝毫不减。

是你把我们种族最年轻的人从比死还要坏的恶运中救了出来。”

我不作任何回答，只是伸手紧紧压了一下她作为支撑而抓住我腰的小小的手指头。我们在寂静的月光下急驰，每个人都沉浸在自己的思想中。我的心开始膨胀，因为德佳·托丽丝温暖的身体就紧紧地靠在我的背上，由于没有遇上什么危险，我的心开始欢呼，就好像已来到了赫里安城门。

整个晚上和第二天一整天，我们都赶着路程，中间只作了几次小憩。到了第二天晚上，我们和牲口都已疲惫不堪。于是就躺在地衣上睡了约五六个小时。黎明前我们又继续向前走。又走了一整天。到了傍晚时分，当我们极目四望，仍然看不到任何巴尔苏姆上的大运河的标记——树林时，我突然意识到，我们迷路了。

很显然，我们一直在兜圈子，而且，连怎么个兜法都不清楚。白天靠太阳，晚上靠月亮和星星这个办法似乎行不通。反正是，我们找不到运河，且整个队伍随时都有可能由于饥渴、疲劳而倒下。在我们的右前方，可以模糊地看到低矮群山的轮廓。我们决定先到这些山上。从这些山峰上我们希望看到消失了的运河。

在到达目的地之前，夜幕降临了。疲劳和虚弱几乎使我们晕过去。因此我们躺了下来，倒头便睡。

清晨，我被一个庞然大物弄醒了。它正竭力朝我身边挤。我大吃一惊，马上睁开双眼。

只见我的老伙计，神圣的伍位，正紧紧地依偎在我的身旁。忠实的伍拉，它穿过了无路可寻的荒地跟上了我们，来分担我们前途难卜的命运。我搂住了它的脖子，把脸紧紧地贴在它的脸上，跟泪尽情地流了下来。我不为我这种行为感到丢脸。这时德佳·托丽丝和索拉也醒了。为了登上这座山丘，我们决定立刻启程。

尽管从昨天下午起我就没有强迫我们的坐骑奔跑，但现在，我们刚走了一英里，我就感觉到我的坐骑步子开始蹒跚摇晃起来，一副痛苦不堪的样子。突然，它失去了控制倒向一边，重重地摔倒在地，我和德佳·托丽丝几乎没有声息地被远远地抛在了松软的地衣上。可怜的马，尽管身上已减少了我们两人的重量，可是甚至连站也站不起来。要不是索拉说休息和夜晚的凉爽会使它恢复，我就会把它杀了，因为我觉得，如果我们扔下它不管，它会饥渴而死去，这样做是残忍的。

我给它松了鞍，把它扔在它的身边。我们离开了这个可怜的牲畜，只能让它听天由命了。我们带着另一匹马，竭尽全力继续赶路。尽管德佳·托丽丝不愿意，我们还是让她骑上了马。我和索拉步行。就这样，我们接近了力图要到达的山丘。

离山丘一英里时，骑在马上德佳·托丽丝突然大叫起来。她说她看到在几英里外有一群骑兵正沿着山丘的通道鱼贯而下。我和索拉顺着她指的

方向看去，只见有几百个骑兵，正朝西南方向前进。这样他们是不会遇到我们的。

毫无疑问，这支队伍是被派来追捕我们的撒克武士。看到他们朝着相反方向而去，我们都松了一口气。我迅速把德佳·托丽丝抱下马，命令这个动物卧下。

我们三人也卧倒在地，尽可能地缩小目标，以免将武士们的注意力吸引过来。

我们看着他们涌出通道，消失在一座山脊后。对我们来说，这座山脊真是上帝的安排。

如果他们在视线内多停留一会儿，必将发现我们。当最后一个武士走出通道，出现在我们的视野里时，他停了下来。使人吃惊的是，他拿起望远镜，向海底四外扫描。显然，他是个首领。在绿人的行军编队中，一个首领会在队伍的最后停下来。当他的望远镜朝着我们这个方向转过来时，我们的心都要停止跳动了。我感到身上的每一个毛孔里都渗出了冷汗。

望远镜对准了我们，停止了转动。我们的神经紧张得快要崩溃了。当他用望远镜看我们那会儿，我怀疑是否我们中间有人在呼吸。然后，我们看到他放下了望远镜，向已消失在山脊后的武士大声地下达着命令。他没等这些武士的到来就单独发疯似地朝我们的方向冲了过来。

只有一个小小的机会了，我们必须抓住不放。我举起我那古怪的火星步枪，瞄准，扣动扳机。子弹射中目标时传来了响亮的爆炸声。冲锋着的首领从飞驰的坐骑上摔了下来。

我跳了起来，并命令马也站起来。我指示索拉带着德佳·托丽丝骑上马，在绿武士们未到之前奋力到达山上。我知道，在深谷和溪沟中他们会找到暂时的庇身处。

在那里，即使死于饥渴也胜于再次落入撒克人手中。我举着两支手枪对着她们，既作为保护她们的弱小武器，又作为万不得已时摆脱再次被捕而将遭受的可怕命运的最后一着。索拉早已按我的命令上了马。我抱起德佳·托丽丝，把她放在了索拉的身后。

“再见了，我的公主。”我轻轻地说，“我们也许还会在赫里安见面。我曾从比这更糟的困境中逃脱出来呢。”我一边说着谎话，一边试图微笑。

“什么？”她叫了起来，“你不和我们一起‘再见了，我的公主。’”我轻轻地说，“我们也许还会在赫里安见面。我曾从比这更糟的困境中逃脱出来呢。”我一边说着谎话，一边试图微笑。

“什么？”她叫了起来，“你不和我们一起走？”

“我怎么能呢，德佳·托丽丝？总得有人把这些家伙拖住。而且，我一人逃跑比三人一起走要容易得多。”

她一下从马上跳了下来，用可爱的胳膊抱住我的脖子，转身庄严地对索拉说，“索拉，快跑。德佳·托丽丝情愿留下来和她相爱的人死在一起。”

这些话深深地印在了我的脑海中。啊，这些话只要能再听一次，死上一千次又算得了什么？然而此时此刻，我却无暇享受她那甜蜜的拥抱。我第一次把嘴唇紧紧地压在了她的上面。尔后，我把她整个身体抱了起来，再一次把她扔在了索拉的身后。我以不可抗拒的口吻命令索拉用力抓住德佳·托丽丝。然后我在马腹上猛击了一掌。只见马驮着她俩离去了。德佳·托丽丝一直挣孔着想从索拉的手中挣脱出来。

一回头，只见武士们已登上了山峰正寻找他们的首领。一会儿，他们发现了他，也看见了我。我还没等他们完全看清我，就卧在地衣上，开枪射击了。在我的弹盒里有着整整一百发子弹，子弹带里也有一百发。因此，我不停地射击，直到第一批从山后回来的武士死的死，逃的逃。

然而，我的休息只是短暂的一会儿。马上，又有上千人的队伍冲进了我的视线，向我疯狂扑来。我开着火，直到子弹打完。他们已几乎冲到了我的跟前。我朝德佳·托丽丝和索拉的方向看了一眼。她们已消失在群山中了。我扔掉了不再有用的枪，站了起来，朝索拉和德佳·托丽丝相反的方向跑去。

如果说火星人有过什么跳高表演，那么多年前的那一天，这些惊讶的武士们算是大饱了眼福。不过，虽然我的跳高表演把他们的注意力从德佳·托丽丝处引开了，但是他们并没有忘记要抓住我。

他们疯狂地追赶着。突然，我的脚踩在了一块突出的石英。我倒了下来，趴在了地衣上。我抬头一看，他们已追上我了。尽管我抽出长剑想再拚上几个，但是马上就完了。拳头雨点般地落在我身上。我在地上打着滚，头晕目眩，最后，在他们脚下昏死过去。

第十八章 在沃胡恩的监狱里

我一定是晕过去了好长时间。我仍记得，当我意识到自己还活着时，是多么惊讶。

我躺在一间小屋的一角，身上盖满了用于睡觉的丝绸和皮毛。屋子里有许多武士。一位年长丑陋的女人正弯腰看着我。

“哦，首领，他会活下去的。”

“很好，”一个声音回答说。他站了起来，走近我的床。“他将给我们的大赛带来难得的娱乐。”

直到我的视线落到他的身上时，我才意识到他不是撒克人。他身上的装饰品和盔甲与撒克人不一样。他身躯庞大，脸上、胸膛上布满了伤疤，断了一只獠牙，丢失了一只耳朵。胸部两侧用皮带束着人的头盖骨，头盖骨下吊满了干枯了的手臂。

关于大赛，我已在撒克人中听到过许多次了。他的这些话使我意识到，我只是逃出狼穴又入虎口罢了。

首领又和那女人继续交谈了一会儿。那女人告诉他我现在已完全恢复，可以上路了。因此，他就命令我们骑上牲畜，去追赶大部队。

我被安全地捆在一匹马上。我还从未见过如此野性十足难以驾御的马。我的两边各有一个骑着牲口的武士，以防我的马脱缰。我们奔驰着追赶大队。我的伤口并没有给我带来什么痛苦。那女人给我敷的药和注射的针剂已神奇而迅速地产生了疗效，伤口不是上了石膏，就是已被熟练地包扎好了。

就在天黑以前，我们赶上了大队人马。他们也是刚刚安下营来。我当即被带到了沃胡恩国王的跟前。

和押我过去的首领一样，他的全身也是伤疤累累，胸前也挂着头盖骨和干枯的人身。这些饰物似乎是沃胡恩伟大武士的象征，却充分显示了比撒

克人有过之而无不及的可怕的残酷性格。

名叫巴尔·考马斯的国王比较年轻。他是抓住我的副手达克·科伐疯狂妒嫉和仇恨的对象。我注意到了后者见他上司时那种几乎是故意装出来的傲慢样子。

当我们走到国王跟前时，他完全免去了通常的见面礼节。他把我粗暴地推到了统治者的面前，用威胁的口气大声说：

“我带来了一个佩带撒克部落盔甲的怪物。我将很高兴地让他在大赛时和一头野马格斗。”“如果需要他死的话，那也得按照你的国王巴尔·考马斯的方式。”

年轻的统治者庄严地强调说。

“如果需要？”达克·科伐吼了起来，“他一定得死，巴尔·考马斯。你的软弱救不了他。哦，但愿沃胡恩是一个真正的国王来统治，而不是由你这个连我达克·科伐这样老的人都能赤手空拳夺过盔甲的混蛋来统治。”

巴尔·考马斯用傲慢、无畏和厌恶的目光看了看这个肆意挑衅、难以驾驭的首领。

然后，他赤手空拳，一言不发，猛然扑向了他的诽谤者。

我还是第一次看两个绿人武士的肉搏战。残忍的场面非常恐怖。他们用手抓着对方的眼睛、耳朵，用明晃晃的獠牙猛砍猛刺，直到双方遍体鳞伤。

由于巴尔·考马斯年轻、敏捷聪慧，因此一直占着上风。格斗似乎只等巴尔·考马斯的最后一击就可结束了。突热，巴尔·考马斯在两人扭成的一团中挣脱出来时，脚下一滑。对达克·科伐来说，这点小小的失误已经足够了。他扑向了对手，强大有力的獠牙插进了巴尔·考马斯的腹股沟。然后，向上用力一挑，獠牙已插进了巴尔·考马斯的下巴骨。年轻的国王被开了膛。胜利者和战败者同时栽倒在地衣上，毫无生气，只变成了一堆撕成碎片的血肉模糊的东西。

巴尔·考马斯死了，达克·科伐的女人们尽了最大的努力才使他免遭同样的命运。三天以后，他在没人帮助的情况下来到了巴尔·考马斯的尸首旁。按照习俗，巴尔·考马斯的尸体一直没有移动过。他脚踩在昔日统治者的脖子上，接受了国王的头衔。

死去的国王的手和头被割下来加入他的征服者的装饰物品中。他的女人将其剩余的尸首在一阵令人毛骨悚然的笑声中焚毁。

本来他们为了报孵卵房被捣毁这一箭之仇而准备袭击撒克部落的一个小社区。但是由于达克·科伐的伤大大拖延了队伍的行动，他们决定把这次征战推迟到大赛以后。这样，整支人马又开回了沃胡恩总部。

对于，这些凶残无比、嗜血成性的家伙来说，我看到的这一幕只是我以后和他们在一起的日子里天天看到的凶杀场面的序曲。他们比撒克国规模小，但却更凶残。

在沃胡恩的各个社区里，每一天都要有好几次这种决死的格斗。我曾一天之内看到8次你死我活的搏斗。

经过约三天的路程，我们来到了沃胡恩城。我立刻就被投进了地牢，被牢牢地钉铐在地板上和墙上。食物是定期给我送来的。我关在那里，究竟过了几天、几星期甚至几个月我都没法知道，因为地牢里漆黑一片。这是我一生中最可怕的经历。

在这伸手不见五指的地牢中居然没有神经错乱，是我一生中最大的奇

迹。这里到处是蠕动的爬虫。我躺在地上，它们冰冷柔软的躯体就在我身上爬上爬下。在黑暗中，我有时还偶尔瞥见那些火红发亮的眼睛正令我毛骨悚然地盯着我。我听不到任何来自上面那个世界的声音。当狱吏给我送食物时，尽管我劈头盖脸地向他提问，却得不到片言只语的答复。

最后，我即将崩溃的理智把我对这些将我扔进地牢的、可怕生灵的极度仇恨和厌恶，统统集中在这个狱吏身上。对我来说，他就是整个沃胡恩国的代表。

我注意到，他总是带着一个昏暗的火把过来，把食物放在我伸手可及的地方。

当他俯身将食物放到地上时，他的头部就和我的胸部一样高。出于地球人的狡黠，当我第二次听到他过来要把我手上有些松功的那个巨大的锁链铐紧时，我退到了牢房的一个角落，像搏食的野兽一样蹲着，等待着他的到来，当他弯腰把我的食物放在地上时，我把镣铐举过了头顶，用我全身的力气将铁链砸向他的脑袋。无声无息地，他滑倒在地板上，死了。

我立即像白痴似的哈哈大笑，嘴里唠叨不休，并扑在他躺着的身躯上，手指摸索着他已断了气的脖子。一会儿，我碰到了一个小链条，在它的末端挂着一串钥匙。手指和这些钢匙的接触使我猛醒了过来，恢复了理智。我不再是一个满口胡话的白痴了，而是一个掌握着逃跑手段的男人，一个神志清醒，具有理智的男人。

就在我摸索着想取下死者脖子上的锁链时，我突然看到了在黑暗中闪闪发亮的眼睛。它们紧盯着我，一眨也不眨。慢慢地，他们朝我逼了过来。我心里直发怵，缩回到了我自己的角落，蹲下来，伸出双手想挡住他们。这些恐怖的眼睛悄悄地移到我脚边的尸体旁，尔后，又开始往后退，同时，还发出一种磨牙声。最后，它们消失在地牢的黑暗深处。

第十九章 竞技场上的格斗

渐渐地，我恢复了镇静。我再一次试图从看守身上取下钥匙。但是，当我伸手在黑暗中寻找尸体时，我惊恐地发现尸体不在那儿了。顿时，我明白了这一切。

这些眼睛熠熠发亮的东西抢走了我的战利品，正躲在附近的窝里享用。他们已经等了好几天，好几个星期，好几个月了，一直在我这漫长的监禁期等着，就等着把我的尸体拖去吞吃。

以后的两天一直没有食物送来。第三天又来了一位新的看守。这样，我的生活又回到了老样子，不过，我再也没有因为对自己处境的恐怖而失去理智。

就在这件事发生后不久，又有一位囚徒被带了进来，就锁在我的边上。透过昏暗的火把光线，我看见他是一个红火星。我几乎等不到押解他的人离去就想接近他。当他们的脚步声消失在远处后，我轻轻地用火星人的招呼语说：“考尔。”

“谁在黑暗中说话？”他回答。

“是约翰·卡特，赫里安红人的一位朋友。”

“我是赫里安人，”他说，“但我记不起你的名字。”

我把整个故事说给了他听，却只字未提我对德崔·托丽丝的爱情。赫里安公主的消息使他异常激动。他几乎肯定公主和索拉可以轻而易举地从我们分手的地方到达一个安全的地点。他说他非常熟悉那里的地形。沃胡恩的武士在发现我时通过的那条山谷是他们唯一到南方的通道。

“德佳·托丽丝和索拉进入的山离一条大运河不到五英里，很可能她们现在已经很安全了。”他向我保证说。

和我关押在一起的囚犯叫坎托斯·坎。他是赫里安的一位海军上尉。他是遭到撒克人攻击的那个远征队的成员之一。德佳·托丽丝就是在这次不幸的遭遇中被俘的。他向我简单地叙述了飞船被击败后所发生的一些事情。

千孔百疮的飞船由剩下的人员操纵着，慢慢地飞向赫里安。但是，当他们飞近红人的头号仇敌居住的佐丹卡城市时，他们遭到了一群庞大舰队的攻击。除坎托斯·坎所在的船只外，其他的不是毁灭，就是被俘。他的飞船遭到二艘佐丹卡飞船的数日追击。最后，终于在一个黑夜摆脱了他们。

德佳·托丽丝被捕后的第30天，也就是我们到达撒克城的那段时间，他的飞船载着10位幸存者回到了赫里安。而原来这只船拥有七百个官兵。立即，七大飞船队被派出去寻找德佳·托丽丝。每一个飞船大队拥有一百艘强大的飞船。这些飞船各自又派出两千只小飞船，日夜不停地寻找失踪的公主。但是，一切都是徒劳的。

复仇的船队使火星绿人的两个小部落在已尔苏姆上永远消失了。然而，德佳·托丽丝一直无影无踪。他们一直在北方部落寻找，只是在最近几天才开始转向南方。

坎托斯·坎被命令驾驶只能容纳一人的飞船出来寻找。不幸的是在沃胡恩寻找时被捕了。他的勇敢无畏精神深深地赢得了我的钦敬。他把飞船停在城外，单枪匹马闯入了广场四周的建筑物。两天两夜，他在他们的住处和监狱中寻找着亲爱的公主。最终，当他确信公主不在这里而思离开时，却落入了一伙沃胡恩人的魔爪之中。

在监禁期间，坎托斯·坎和我熟悉起来，并结成了患难之交。但是只过了几天我们就双双被拖到了大赛场地。一天清晨，我们被带到了—一个圆形的竞技场。

它建在地下。很难说原来的竞技场到底有多大，因为它的一部分填满了碎石。就现在这个样子，它也可容纳所有的二万沃胡恩人。

竞技场巨大空旷，却又崎岖不平。四周堆满了沃胡恩人从城市的废墟中搬来的石块，以防动物和俘虏逃到观众席上。两头还建造了笼子。在囚犯们出场迎接可怕的死神之前，他们就被关押在这里。

坎托斯·坎和我被关押在一起。关押在其它笼子里的还有野狗、野马，有疯西铁特、绿人武士，有其他部落的一些女人，还有许多我从未在巴尔苏姆上见过的凶猛野兽。混合在一起的吼声、咆哮声和尖叫声震耳欲聋。其中的任何一副面目都狰狞得足以使最勇敢的人头皮发麻。

坎托斯·坎向我解释说，这一天结束时，只有一个囚犯将获得自由，其余的都将死在竞技场上。一天中所有角斗中的得胜者将再一次相互厮杀，直至最后的一个。

最后一轮的得胜者，无论是动物还是人，都会被释放。第二天早晨，

又有新的一批牺牲者将被关进这些笼子。大赛中的 10 天中将天天如此。

我们被关进笼子后不久，圆形竞技场开始热闹起来。不到一小时，每一个座位就都被占据了。达克·科伐带着他的一班大小首领坐在竞技场中心的一个看台上。

随着达克·科伐发出的一个信号，两只笼子的门被打开了。12 位火星绿女人被驱赶到了场地中央，每人发了一把匕首，然后，在竞技场的另一头，出现了 12 只野狗。

当狂怒的野狗咆哮着冲向这些几乎是手无寸铁的女人时，我把头转向了别处，以免看见这个恐怖的场面。这些绿女人的喊叫声和哭声证明，这一场格斗非常激烈。当我的目光再一次回到竞技场时，坎托斯·坎告诉我，战斗已经结束了。我看到三条得胜的野狗正在它们的牺牲者边上狂吠不已。这些女人已尽了最大的努力。

接下来便是一头疯西铁特被放进了场子，与剩下的三只野狗格斗。漫长、炎热和可怕的一天就是这样过去的。

在这一天里，我开始和男人搏杀，然后是和野兽。由于我佩戴着长剑，加上我的敏捷和远远超过对手的力量，这些决斗对我来说简直是小孩的游戏。我一次又一次地赢得了这群嗜血成性的人的喝采。在竞技快结束时，场子里有不断的喊声，要把我领出竞技场，使我成为沃胡恩的人员。

最后只剩下三个人了：某个北方游牧部落的一个巨大绿人武士、坎托斯·坎和我。

他们两人先打，然后我再和其中的得胜者为获得最后的自由而决一雌雄。

坎托斯·坎一天下来已打过好几个回合。尽管他和我一样总是获得胜利，但有时也赢得非常不易。当他和绿人武士搏斗时，我看他要击败这个庞大的对手，希望很小。这个家伙一天来扫倒了所有的对手。他身高 16 英尺，而坎托斯·坎还不到 6 英尺。当他们相互逼近时，我第一次看到了火星剑术的一个绝招。它将坎托斯·坎获胜和保全生命的希望都集中在这孤注一掷上。当距这个家伙还有 20 英尺时，他将持剑的手臂奋力朝身后伸去，然后狠狠一掷，将剑头扎向这个绿人武士。长剑似箭一般在空中疾飞。顷刻间穿透了这个可怜绿人的胸膛。这个魔鬼立即倒地毙命。

坎托斯·坎就要和我交战了，当我们走近开始决斗时，我低声对他说要设法将战斗拖延到天黑。这样我们或许有希望找到逃跑的办法。沃胡恩人似乎猜到 we 不愿意对杀，便愤怒地吼叫起来，因为我们从未给对方致命的一击。当我注意到已突然暗下来的天色时，我低声告诉坎托斯·坎，把他的剑刺向我的左臂和身体之间。当他就这样用剑向我刺来时，我用手臂紧紧夹住了剑，身体向后摇晃了几步，然后倒在了地上。他的剑看上去就像扎在了我胸膛里一样。坎托斯·坎明白了我的用意，快步上前，一脚踏在我的脖子上，从我的身上拔出那把剑，然后，照准我的脖颈就是致命的最后一剑。看上去这一剑是要割断我的颈动脉，但是，在最后一刹那，冰冷的剑刃却滑向场地的沙土里，对我毫无伤害，在这黑暗笼罩的竞技场上，没有人看清发生了什么，只知道他已确实干掉我了。我低声让他离开，去要求属于他的那份自由，然后到城东的山丘上去找我。他就这样走了。

当圆形竞技场的人走完后，我悄悄地爬到了顶部，由于这个巨大的地下洞穴远离市中心处于无人居住的地带，我没有遇上什么麻烦就来到了后面

的山丘上。

第二十章 在空气制造厂

我在那里等了坎托斯·坎足足有两天，但他始终没有来。我便朝西北方向步行出发了。

他曾告诉我，沿北方向走下去，可以到达最近的一条运河，我唯一的食物来自植物的液体。

这些植物是如此慷慨地向我提供了这种无价的液体。

我漂泊了漫长的两个星期。在繁星的指引下，我在茫茫的夜色中蹒跚而行。

白天，我藏匿在突出的岩石背后或穿越在山丘之中。有好多次，我受到了猛兽的进攻。在夜晚，这些古怪残暴的怪物不时向我扑来，所以，我必须时刻手握长剑，随时准备对付它们的进攻。在一般情况下，我最近才获得的那种不可思议的心灵感应能力总会在充足的时间内预告它们的到来。然而有一次，我甚至还没来得及感到吃惊就已被撞翻在地。一张多毛的脸紧靠我的眼睛，它的利齿抵着我的脖子。

不知道它究竟是怎样接近我的，但是我能感觉到它是一个巨大沉重而且多腿的家伙。在它将牙深深地插入我的脖子之前，我的手已触到了它的喉部。我用力慢慢地将这张多毛的脸推开，手指像钳子一样，紧紧地掐住了它的喉部。

无声无息，我们僵持着。那野兽尽了所有的力气把它的牙齿压向我，而我在抵挡这些利齿的同时，竭尽全力扣紧我的手指，要把这东西掐死。渐渐地，我的双臂失去了力量。敌人燃烧着的眼睛和闪闪发亮的獠牙一寸寸地向我逼近。当那张毛脸又一次碰到我时，我意识到一切都完了。突然，从一旁的黑暗中蹦出了一团黑乎乎的东西。它一下子将全身压在了将我按在地上的家伙身上。只见它俩在地上又滚又吼，可怕地互相撕咬着。不久，这场战斗结束了。我的保护者低着头，站在欲置我于死地的死者的喉咙旁。

月亮突然钻出了地平线，照亮了巴尔苏姆上的景物。我终于看见了我的保护者是伍拉。

至于它从哪里来，又是怎样找到了我，却一无所知。有它的陪伴我自然很高兴，但同时又焦虑万分。它为什么会离开德佳·托丽丝呢？我敢肯定，只有她的死亡才能是它离开的原因。

我知道，它对我的命令是绝对服从的。

在两个月亮的照耀下，我看得出它已瘦得不成样子了，在接受我的抚爱后，它即转身开始贪婪地吞吃尸首，我意识到，它快饿死了，我自己也已饿得不行了，但怎么也咽不下生肉。再说，我也没办法点火，在伍拉饱餐一顿后，我又开始了疲惫不堪而渺茫的跋涉，寻找着难以捉摸的运河。

第15天的黎明，我欣喜若狂地发现了象征着我寻找目标的高大的树林，中午时分，我拖着疲倦的身子来到了一幢高大建筑物的门口，这幢建筑物占地约有四平方英里，有二百英尺高，除了我所处的的那扇小门外，整幢建筑

物似乎没有其它的出入口，也没有任何生命迹象。

我找不到门铃，也想不出其它什么办法来通知里面的人我已到来。我怀疑门旁一个大小如铅笔直径的墙洞就是派这个用场的。我想也许这是一个传话筒。我凑上嘴，正想说话时，管子里传来了一个声音，询问我是谁，从哪里来，此行的目的又是什么。

我解释说我从沃胡恩逃出来，现在是饥饿交困。

“你佩戴着绿人武士的盔甲，带着一条狗，可是你的模样却是一个红人。你皮肤非红非绿。你究竟是什么人？”

“我是巴尔苏姆上红人的朋友，我饿极了，请仁慈地为我们开门吧，”我回答说。

马上，门开始朝后退了。退了约五十英寸后停下，然后朝左边轻轻滑动，露出了一条短窄的水泥通道，通道的尽头又是一道门，和刚才的一模一样。看不见任何人，可当我们一跨进第一道门时，它就轻轻滑回我们的身后，然后快速退到建筑物前门原来的位置。当门滑向一边时，我曾注意过它的厚度，足有二十英尺厚，当它回到原来的位置在我们身后关上时，一个巨大的钢筒从天花板上掉了下来。

钢筒的下部正好搁在地板上的洞眼里。

我又过了两道完全相同的门，最后来到一间很宽敞的大厅。在一张很大的石桌上放着食物和饮料。一声音命令我饮食，一声音命令我喂我的狗。我一边吃着，一边受到了隐身主人一连串严厉而彻底的审问。

“你说的一切非常令人惊讶，”那个声音在结束审问时说，“不过很显然你说的都是真话，同样，你也不是巴尔苏姆人。这点，我可以从你大脑的构造，内脏器官奇怪的布局和心脏的样子、大小上看出来。”

“你能透视我？”我大声说。

“是的。除了你的思维，其他的我都能透视。如果你是巴尔苏姆人，我连你的思维也能知道。”

房间尽头的一扇门开了，一位形容枯槁的矮小的木乃伊人向我走了过来。他只穿一件衣服，或者说是装饰品，即一只小小的金项圈，从金项圈挂到胸口的是一只餐盘大小的装饰品，上面镶满了巨大的钻石。正中央是一块直径为一英寸的奇石，同时放射出九种不同色彩的耀眼光芒。有七种是为我们所熟悉的，而其它两种美丽的光线对我来说却是陌生的，不知怎样描述它们。我无法形容它们，正如你不知如何向一位盲人描述红色为何物一样。我只知道，它们是绝对美丽的。

老人坐了下来，与我交谈了好几个小时。谈话中最奇怪的是，我能看到他的每一个想法，而他却除了我说的话外一点都不知道我在想些什么。

我没有把这种情况告诉他，因此，我了解了许多后来证明对我极其有用的事情。如果他怀疑我具有这种非凡能力的话，我就无法了解到这些事情了。火星人完全可以控制他们的思想机器，绝对精确地指挥他们的思维。

我所在的这幢建筑物里有一架制造空气的机器。正是这些人造空气使得火星上的生命得以延续。我注意到，整个制造过程的秘密就在老人装饰物上那颗大钻石所放射出的第九束美丽的光线上。

这道光线是由放置在这幢大楼顶上的精密仪器从太阳的光线中分离出来的。大楼的四分之三是用来贮藏这道光线的。然后，这道光线再经过电处理，或确切地说，它与一定比例的纯净电振荡相混合，然后再输往这个星球

上的五个主要空气中心，在那里被释放出来，和太阳接触后便被转化为大气。

在这巨大的建筑物里，总是藏有足够的第九种光线，它可以将目前火星大气维持 10 年。据我新结交的朋友讲，他们唯一担心的是输送泵装置会遭到什么不测之灾。

他将我带进了一个内厅。在那里我看到了二十个镭泵，每个泵都足以所有的火星生物提供大气。他告诉我，他在这里已看护了八百年了。这些泵每天轮流运转，每个连续工作约相当于 24 个半地球小时多一点的时间。有个助手和他轮流看护这些机器。在半个火星年中，他们中的一个要在这巨大、与世隔绝的厂房里孤独地度过相当于 844 个地球日的时间。

每个火星红人在他们的幼儿时代就要学习制造大气的原理。但在一定时期内，只有两人知道如何进入这个巨大建筑物的秘密。这个庞然大物坚不可摧。它的墙有一百二十英尺厚，顶部覆盖着五英尺厚的玻璃，以防御飞船的袭击。

他们唯一担心的是，工厂可能会受到绿色火星人或一些发狂的红火星人的攻击。所有巴尔苏姆人都知道，火星上所有的生命能得以生存，都依赖于这个工厂不中断的运转。

我在观察他的思维时，有了一个奇妙的发现。我发现，墙上的几道门是由心灵感应术操纵的。门上的锁非常精密，由一系列思维波的组合开启，为了证实这个新的发现，我决定出其不意，让他泄露这个组合。因此，我假装漫不经心地问他如何从内厅为我开启这些大门。

九个火星音符像闪电般地出现在他的脑海里。

就在他回答这是秘密不能泄露时，它们也很快地消失了。

从此，他对待我的态度改变了，似乎很害怕已将秘密暴露给我。尽管他仍然彬彬有礼，我还是从他的表情和思维中看出了这种疑虑和恐惧。

在我就寝之前，他保证让我给附近的一个农业官带个信。这个人会为我去佐丹加指路。

他说这是最邻近的火星城市。

“但你千万不要让他们知道你要去赫里安，因为他们正在和这个国家交战。”

我和我的助手不属于任何国家。我们属于所有的巴尔苏姆人。我戴着这个护身符使我们在任何地方都受到保护。甚至在火星绿人那里——尽管我们并不想和他们打交道，如果能避免的话。”他又说道。

“好了，晚安，我的朋友。”他继续说，“祝你睡个安静的长觉。是的，一个长觉。”

尽管他的脸上展现出一片愉快的笑容，但从他的思维里，我却看到，他希望自己从未让我进来过，然后，我在他的思维中看到了这样一个画面：在黑夜里，他站在我的身边，用一把长匕首猛地刺向我，同时，在脑子里出现一些不成句子的字眼：“对不起，这是为了巴尔苏姆的利益。”

当他将卧室的门关上离去时，他的思维随着他的身影一起消失了。我对这一切感到奇怪，因为我对思维的传递知道得很少。

怎么办？我如何才能逃出去？既然我已清楚了她的打算，我可以轻易将他杀掉。但是，他一旦死去，我就再也不能逃出去了。而且随着这个巨大工厂机器的停转，我也将和这个星球上的一切生灵一起死亡，这里面还包括德佳·托丽丝，如果她还活着的话。就其他人而言，我丝毫不在乎。但一想

到德佳·托丽丝，我就打消了要杀掉这个误解了我的人的念头。

我小心翼翼地打开房门，伍拉紧跟在我的身后，我已有了一个疯狂的计划。

我要去寻找那些大门，用从主人脑中所看到的九个思维波去开启这些巨大的锁。

我悄悄地走过一个接着一个的走廊，沿着到处弯弯曲曲的过道，最后来到那个大厅。那天上午我就是在这里吃上了几十天来的第一顿饭。我没有看到我的主人，也不知道他在何处过夜。

就在我壮起胆子要走进大厅时，身后传来了一个轻微声响。我立即退回到走廊隐微处的阴影里，将伍拉拉到我的身后。我压低身子，躲在黑暗中。

这时，老人紧挨着我走了过去。当他走进那间我差点要穿过的昏暗的房间时，我看到他握着一把长而锋利的匕首，正在一块石头上磨着。在他的头脑里，我看到他已决定先花三十分钟去检查镗泵，然后再回到我的房间将我干掉。

他走过大厅，然后消失在通往输送泵房的过道里。我蹑手蹑脚地从藏身之地来到了大门前。这是三扇将我与世界隔绝的大门中最里面的一扇。

面对巨锁，我全神贯注。猛然间，我向它发出那九个思维波。在令人喘不过气的期望中，我等待着。大门最后终于向我移动，然后滑向一边。就这样，其它的大门也在我的命令下——开启。伍拉和我一头扎进了自由的黑暗中。但目前的情况比进去前也好不了多少，只是我们俩都吃饱了。

我匆匆离开了那可怕建筑物的阴影，朝着第一个十字路口走去。我想尽快到达中央大道。清晨，我来到了中央大道。我走进第一个遇见的围场，四处察看着这里是否有人居住。

这里杂乱无章地散布着低矮的水泥建筑物，大门沉重而坚固。无论你敲得多么重，喊得多么响，里面都毫无反应。由于没有睡觉，我感到非常疲劳，便命令伍拉在我边上放哨，自己倒头便睡。

过了一段时间，我被伍拉可怕的咆哮声惊醒。睁开眼，只看见三个火星红人站在不远的地方用来福枪对着我。

“我没带武器，不是你们的敌人。”我赶紧解释，“我曾是火星绿人的囚徒。

我要去佐丹加。我希望我和我的狗能得到食物和休息，以及去我目的地的正确方向。”

他们放低了来福枪，愉快地走了过来，并按他们传统的方式把他们的左手放在了我的左肩上。在询问了许多有关我自己以及我流浪的问题后，他们把我带到了附近的一间房子里。这间房子属于他们其中的一个。

就在早晨我还敲过这个建筑的门。里面只有杂物和农具。它正好位于一片大森林的中央。和所有红火星人的房子一样，它也建筑在一个巨大的金属柱体上。

这个柱体可以在埋入地下的套洞里上下升降。在夜晚，它由一个装置在门厅里的微小的镗引擎控制，被提升到离地面四十到五十英尺的高度。红火星人不喜欢在他们的住处装上门栓和栅栏。夜晚，他们只是简单地将房子提升起来，以确保安全。如果他们想外出，他们也有秘密办法在房子的外面将房子升起来或降下去。

这些兄弟和自己的老婆孩子居住在这个农场中三个类似的房子里。由于他们是政府官员，他们都不用干活。这里的体力活都是由罪犯、战俘、拖欠债务人以及因太穷交不起红火星政府征赋的独身税的终生单身汉来完成。

他们非常热诚好客。我和他们一起度过了好几天，因而得到了充分的休息，体力得到了恢复。

当他们得知我的经历后——我省略了所有和德佳·托丽丝以及那个大气工厂老人有关的事情，——他们建议我全身染色，这样我看上去和他们属同一种族，然后再到佐丹加，设法在陆军或海军中谋到一个职位。

“你必须证实自己是值得信赖的，并且还要在宫庭贵族中赢得朋友。否则，要他们相信你的故事是很难的。要做到这一点，对你来说最容易的是在军队服役。

要知道，我们是巴尔苏姆一个好战的民族。”其中的一位解释道，“战士总是得到最多的宠爱。”

我准备启程了。他们给了我一头家养的小公马。红火星人都用这种牲畜作为坐骑。这头动物大小和马相似，性情温和，但是它的颜色和模样简直是它巨大凶猛的野马的翻版，他们兄弟几个还给了我一些红色的油脂。我用它涂遍了全身。其中一位把我长得很长的头发剪成当时流行的式样，后面平齐，前俩蓄刘海。这样，我就可以像一个成年的红火星一样走遍巴尔苏姆各地。我的盔甲和装饰也换成了佐丹加绅士的式样，上面是我恩人家的姓：普托。

他们在我身边的小袋里装满了佐丹加货币。除了他们的硬币是椭圆形的之外，火星上的交换媒介和地球上并没有太大的差别。如果需要，个人也可以签发纸币，但每年要赎回纸币两次。如果他没有能力赎回他签发的纸币，那么政府将替他彻底偿还债务。而这个负债者则必须在属于政府的农场或矿山里劳动，以之抵债。这种方法除了负债人外，大家都感到满意。在火星上这些巨大而又与世隔绝的农场里，要找到足够的自愿工人相当困难，这些像一条条狭长带子一样的土地从南极一直延伸到北极，里面住着野兽和蛮人。

当我表示无力回报他们时，他们安慰我说，如果我要在巴尔苏姆生活下去，以后有的是机会。然后他们与我道别，并且送着我消失在宽阔的白色大道上。

第二十一章 飞往佐丹加的侦察机

在往佐丹加去的路上，我看到了很多奇怪有趣的事。在我停留的几所农舍里，我又了解到巴尔苏姆人在生活方式和习惯方面的一些有趣的事。

火星上农场的供水是这样解决的：冰峰融化后，将水聚集到两极巨大的地下水库里，然后通过漫长的水道将水抽往各居民中心。沿水道两旁是成片的农田，一直向前延伸，它们分成大小基本相同的田块，每块农田由一位或几位政府工作人员管理。火星上的庄稼总是长得一模一样，因为那儿没有

干旱，没有雨水，没有风暴，没有昆虫，也没有损坏庄稼的鸟儿。

在这次旅行中，自离开地球以来，我第一次尝到了肉的滋味——农场里饲养得很好的家畜身上割下的多汁的大排骨。我也享受了香甜可口的水果和蔬菜，但没有一样食物和地球上的相似。每种植物和动物，经过长期精心、科学的种植和饲养而如此完美，以至相比之下地球上类似的东西显得黯然失色、毫无滋味。

在我又一次停下脚来时，我遇见了贵族阶层一些极有教养的人，而且在交谈时碰巧谈到了赫里安。一位上了年纪的人几年前曾随外交使团去过那儿，也不无遗憾地谈到了看来注定使两国永远处于交战状态的因素。

“赫里安，”他说道，“有幸拥有巴尔苏姆最美丽的妇人，而其所有珍宝中，莫斯·卡杰克优雅非凡的女儿，德佳·托丽丝，是美艳绝伦的花朵。”

“啊，”他又说道，“人们真是连她走过的土地都崇拜，而自从她踏上那不祥的远征，一去不回，整个赫里安都笼罩在一片悲哀之中。

“我们的首领在已失去战斗力的飞船队回赫里安时，没有予以攻击，这是他所犯下的又一严重过错，我恐怕这将迫使佐丹加推举一个更明智的人来取代他。

“即使是现在，虽然我们的军队正乘胜包围赫里安，但佐丹加人正表示他们的不满，因为这不是一场普通的战争，它不是以权力或公道为基础的。我们的军队利用了赫里安主力飞船队去寻找公主而不在城内的时机，所以我们能轻而易举地使这城市陷于困境。据说它将在远离我们的月亮几次经过后陷落。”

“你看德佳·托丽丝公主将会遭到哪种命运呢？”我尽可能显得随便地问道。

“她死了，”他说，“这件事是从我们军队最近在南面捉到的一个绿武士那儿了解到的。她和另一世界的一个奇怪生物一起逃脱了撒克人的捕捉，却又落入了沃胡恩人的手中。

人们发现他们的坐骑在海底走动，附近有血战的痕迹。”

虽然这消息决不能使人宽下心来，但也根本不能作为德佳·托丽丝已死去的最后证据，因此我决定尽一切努力尽快赶到赫里安去，并且把我所了解的有关她孙女下落的消息带给塔多斯·莫斯。

离开普托三兄弟后 10 天，我到了佐丹加。自从我和火星上的红色居民开始接触以来，我就注意到伍拉使我遭受了很多冷眼，因为这巨兽属于红色人从未驯化的动物。如果有哪个人脚后跟着一头纽密迪亚的狮子在百老汇散步，那就会跟我带着伍拉进入佐丹加所造成的后果差不多。

想到要和忠实的伴侣分手，我非常遗憾和悲伤。我把这事一直推迟到我们到达城门之前，但那时，我们终于非分手不可了。如果不是比我本人的安全或快乐更重要的东西处于危急之中，没有人能说服我忍心将这始终对我表现出感情和忠诚的动物抛弃在巴尔苏姆，但是因为我愿意将自己的生命奉献给公主，准备面对这（对我来说）神秘城市的潜在危险去搜寻她，我甚至不能允许由于伍拉而导致我这次冒险的失败，更不用说它一时的快乐了，因为我相信它将很快把我忘掉。

所以我依依不舍地向它道别，答应它，如果我能完成这次冒险，平安地回来，我有办法找到它。

它看来完全理解我，当我回头指着撒克的方向时，它伤心地转过脸去，

我也不忍心看着它离开，但我拿定主意，脸朝着佐丹如，心情沉重地向着那险峻的城墙走去。

我身上带着他们写的信，使我能立刻进入那广阔宏大、高墙环绕的城市。那还是清晨时分，街道上几乎空无一人。那些住宅，高高地座落在金属支柱上，就像鸦巢一般，而那些支柱本身看上去就像是钢铁的树干。商店照例没有脱离地面，门也没有锁上或关上，因为在巴尔苏姆，人们几乎不知有偷盗这桩事。谋杀是所有巴尔苏姆人一直害怕的事，仅仅是由于这个原因，在夜里或在危急时刻，他们的住宅升到高出地面很高的位置上。

普托兄弟已明确而且详细地告诉我该怎样到达城里那个能找到住处并靠近政府机构办公室的地方，他们已经把致那些机构的信交给了我，我要去的地方一直通向中心广场或中央广场，那是火星上所有城市的特点。

佐丹加中央广场占地一平方英里，和国王、大首领以及佐丹加王公贵族的其他成员的宫殿相邻，也和主要公共建筑、咖啡馆和商店相接。

正当我穿过大广场，深深惊奇和赞叹那巍峨的建筑和宽阔的草坪上红地毯一般鲜艳美丽的植物时，我看到有个火星人从一条街上快步向我走来。他一点也没注意到我，可是当他走到我跟前时，我认出了他。我转过身来，拍了一下他的肩膀，叫道：“考尔·坎托斯·坎！”

他闪电一般转过身，不等我放下手，他那把长剑的剑尖已顶在我胸口上。

“你是谁？”他吼道，而当我朝后一跳就离开他那把剑 50 英尺时，他剑尖朝地放下了剑，笑着嚷道，“不需要更好的回答了，在巴尔苏姆只有一个人能像橡皮球似的跳来跳去。

那远去的月亮的母亲作证，约翰·卡特，你怎么到这儿来了，你已变成了达森，所以能任意改变颜色了不成？”

“你真把我吓了一跳，朋友，”我简略谈了自从在沃胡恩和他分手以后的冒险经历。他又接着说道，“要是佐丹加人知道我的名字和城市，他们就会让我和我崇敬万分的那些死去的祖先们在消失了的科鲁斯海的岸边一起坐上一会儿。我是为了赫里安的国王塔多斯·莫斯上这儿来寻找我们公主德佳·托丽丝下落的。

佐丹加的王子萨布·塞恩把她藏在城里，还疯狂地爱上了她。他父亲，佐丹加的国王塞恩·科西斯已经把她自愿嫁给他儿子作为两国间讲和的代价，但塔多斯·莫斯不会接受这个要求，他已经答复说，他和他的人民宁愿看到公主死去也不愿看见她嫁给她不爱的人，而他本人宁愿葬身在失陷后烧成灰烬的赫里安，也不愿让自己家族和塞恩·科西斯家族联姻。这样回答是对塞恩·科西斯和佐丹加人最危险的冒犯，但人民因此更敬爱他，今天他在赫里安比任何时候都更强大有力。”

“我来这儿有三天了，”坎托斯·坎接着说道，“但我还不知德佳·托丽丝到底关在哪儿。今天我成了佐丹加海军的侦察飞行员，我希望能用这种方法赢得王子萨布·塞恩（海军中这支部队是由他指挥的）的信任，从而弄清德佳·托丽丝的下落。我很高兴你也来了，约翰·卡特，我知道你对公主一片忠诚，我们两人一起干，会把事情办好的。”

这时广场上出现了为日常工作而来往奔走的人流。店家开始营业，咖啡馆里也挤满了一大早就赶来的顾客们。坎托斯·坎领我进了其中一家完全由机器伺候我们的漂亮餐馆。从生的食物进来，直到它热气腾腾、美味可口

地端到顾客面前的桌上，没有用手碰过，只须按一下小小的电钮，来表明他们的口味。

我们吃过饭后，坎托斯·坎带着我进入了飞行侦察部队指挥部，把我介绍给他的上司，要我也加入这支部队。按惯例必须进行考试，但坎托斯·坎要我别为考试结果犯愁，因为他会设法安排。结果他拿着我的报考证到考官那儿去了，就用约翰·卡特的名字应考。

“这把戏以后会被人戳穿的，”他笑着说道，“只要他们检杏一下我的体重、身材以及身体其他方面的情况，但那是几个月以后的事，那时我们的使命也早已完成或失败了。”

在以后的几天里，坎托斯·坎教了我复杂的飞行技巧以及如何修理火星飞行时使用的各种小玩意。单人飞机的机身约十六英尺长，二英尺宽，二英寸厚，两头呈尖形。飞机最高处，飞行员所坐的座椅下是推动飞机的小巧无噪声的镗发功机。推力在机身薄薄的金属舱壁内传递，它是由第八种巴尔苏姆光，或根据其性能可称为推力光的东西所产生的。就像第九种光线一样，这种光线在地球上还没有人知道，可是火星已经了解到，是太阳的第八种光线将太阳光送到各个行星上，又是各个行星的第八种光线将这样得到的光“反射”或再次送到空中。太阳的第八种光线将被巴尔苏姆的表层所吸收，但巴尔苏姆的第八种光线（它从火星把光送入空间）从这颗行星源源不断地涌出，形成的力量足以克服重力，一旦将其封闭起来，就能够从地面提起份量极重的物体。

正是这种射线使他们有如此完美的飞行能力，以致份量超过地球上已知任何物体的军用飞船，在巴尔苏姆上空的稀薄空气中，就像玩具气球，在地球上的浓密大气中能轻快优雅地飘行一样。

在最初探索这种射线的年代，在火星学会计算和控制他们所发现的这种奇妙力量之前，发生过许多奇怪的事儿。在大约九百年前，第一艘以第八种射线作为能源的军用飞船，由于储备了过量的射线，它载着五百名官兵从赫里安飘入天空，再也没有回来，成了远离火星一万英里的遥远太空中的一颗永远绕着巴尔苏姆运转的小小卫星。

到达佐丹加后的第四天，我进行了首次飞行，结果我得到提升，并在塞恩·科西斯宫殿获得了住所。

我飞到城市上空后，绕了几圈，就像我看见坎托斯·坎所做的那样，然后把引擎推到最高速度，顺着从那个方向进入佐丹加的一条大水道，往南全速飞去。

在约一小时里，我大概飞行了二百英里，那时我看见下面远处有三个绿武士正飞快地冲向一个看上去想进入围着围墙的田野的一个小个子。

我一按机头迅速向他们飞去，绕到了三个武士的背后，不久我看清了他们追赶的是一个穿着我所属的飞行侦察部队盔甲的红色火星。不远处停着他的小飞机，从飞机下的工具看，他被绿武士发现时正在修理受伤飞机。

他们几乎就要追上他了，武士们向右俯下身子，手握粗大的金属包头的矛，以飞快的速度向那相对显得弱小的人扑上去，要不是我及时赶到，他眨眼间就要倒霉了。

我驾着飞机高速赶去，一下子就赶上了那些绿武士。我毫不减速，用我那架小飞机的机头向跑得最近的那个武士的两肩之间撞去。那一撞足以穿透几英寸厚的钢铁，将那家伙掉了脑袋的身子撞得抛向空中，然后又四脚朝

天掉在苔藓地里。

另两匹马受了惊，掉转头逃命去了。

我降低速度，绕了几圈，来到那惊魂未定的佐丹加人跟前。他真诚感谢我及时搭救，并保证我这天的工作将得到应有的奖赏，因为我搭救的正是佐丹加国王的一个堂弟。

我们没多说一句话，因为我们知道另两个武士控制住惊马以后就会立即赶来的。

我快步赶到他损坏的飞沉前，竭尽全力帮助他修理。眼看就修完了，我们看见那两个绿大个儿从对面疾驰而来。当进入一百码的距离内时，他们又无法控制住那两匹马了，它们死也不肯向把它们吓坏了的飞机再走近一步。

那两个武士终于下了马，栓住牲口的脚，拔出长剑徒步向我们逼来。我走上去迎战那个身高体壮的家伙，叫那佐丹加人全力对付另一个。我不费气力就结果了我的对手，这种格斗我已习以为常了。

我忙赶回到我发现已陷于绝境的那位新相识那儿。他受了伤，摔倒在地，对手一只大脚掌正踩住他的喉头，一手举着长剑正要最后一剑了结他的性命。我纵身一跳，越过了相隔五十英尺的距离。用早已伸出的剑一下刺穿了绿武士的身体。

他的剑掉到地上，瘫倒在被他制服的佐丹加人的身上。

我粗略检查了一下后者，没发现有致命伤。他稍稍休息了一下以后，坚持说他可以试着飞回去了。他不得不驾驶自己的飞帆，因为这些轻型飞机无法用来搭运哪怕是一名乘客。

很快修好飞机后，我们一起飞上平静清澈的火星天空，以极快的速度回到佐丹如，没有再遇到麻烦。

当我们接近城市时，看到城市前的平原上聚集了平民和军队组成的浩大队伍。

海军的飞机、私人以及公用的游乐飞机，飘荡着长长的灰丝带和奇异多姿、色彩缤纷的各种旗帜，把天空都遮住了。

我的伙伴示意我降低速度。他驾着飞机紧靠我边上飞着，建议我们到近处去看看这典礼，据他说这是为了对军官和士兵个人的英勇行为和其他方面的出色工作表示嘉奖。随后他拿出一面表明他的飞机属于佐丹加皇室的小旗帜，于是我们一同穿过那些低空飞行的密集飞机，直到我们直接停在佐丹加国王和他的参谋们的头顶上方。所有的人都骑在红色火星人驯化的矮小的公马身上，他们的服饰和装束上有那么多色彩美丽的羽毛，我不禁强烈感觉到这集会和地球上红色印地安人的一支歌舞队伍惊人地相似。

一个参谋向塞恩·科西斯示意，我的伙伴在他们头顶上方，那位统治者便移动了位子，使他能降落。在他们等着队伍移动到面对国王的位子时，两人急切地交谈着，国王和他的参谋们不时看我一眼。我听不清他们谈些什么，他们随即停止了交谈，全都下到地上，因为队伍里所有的人都乘着车进入国君面前的位置。

一位参谋向队伍走去，喊着一个士兵的名字，命令他前进。那个军官随后具体宣布了那受到国王表彰的英勇行为，国王走上前去，将一枚金属勋章佩戴在那个幸运的士兵的左臂上。

10名官兵在参谋叫到名字时，以同祥的方式被授以勋章。

“约翰·卡特，飞行侦察员。”

这一生我还从来没有这样大吃一惊过，但是服从军纪的习惯已根深蒂固，我将小飞机轻轻降落到地上，照我看到的其他人做的那样，走上前去。我在那军官面前停住脚步。他喊我名字的声音，聚集在那儿的所有官兵和旁观的人都能听得见。

“为了表彰，”他说道，“你约翰·卡特保护国王塞恩·科西斯的堂弟以及一个人消灭二个绿武士时所表现出的非凡勇气和本领，我们的国王很乐意将这象征他的敬意的东西授给你。”

然后塞恩·科西斯向我走来，给我戴上勋章，说道：

“我堂弟已向我详细谈了你是怎样出色地完成任务的，这简直像奇迹，而且如果你能这样好地保卫国王的一个堂弟，你将能灵加出色得多地去保卫国王本人。

因此你被任命为我的卫队的卫士，今后将安排在我的宫殿里。”

我向他道了谢，按他的指令，走到他的参谋们中间。典礼结束后，我把飞机送还到飞行侦察中队营房屋顶上的机位上。皇宫派来一个传令兵领着我向皇宫总管报了到。

第二十二章 我找到了德佳

皇宫总管已接到指令，将我安排在靠近国王本人的地方。国王在战时一直处于遭人暗杀的极大危险中，因为战争中人人平等的准则，似乎成了火星上冲突的全部道德规范。

因此他直接陪我到了塞恩·科西斯当时正在里面的那间套间。国王正和儿子萨布·塞恩和几个皇室近臣谈话，没注意到我进去。

房间墙上挂满了把可能暴露的门窗都遮蔽起来的华丽挂毯。房间的照明很奇特，是由天花板和下面几英寸看来是玻璃的假天花板之间的太阳光线提供的。

给我引路的人向旁边拉开了一幅挂毯，显露出一条在挂毯和房间墙壁之间环绕屋子的通道。他说只要塞恩·科西斯在这房间里，我就得一直呆在这通道里。国王离开时，我就得跟随着他。我唯一的职责就是保护国王，而且尽可能不被人发现。

四小时以后会有人接替我。说完这些，皇宫总管就走了。

挂毯的奇特织法使得它从一面看上去是厚实坚固的东西，但是从我所藏身的地方我能随时看清房间里发生的一切事情，就好像没有隔着挂毯一样。

我刚开始履行职责，房间对面一头的挂毯就拉开了，四名警卫队士兵簇拥着一位妇人进来了。他们走近塞恩·科西斯时，卫兵们退向两旁。在国王面前，离我不到十英尺的地方，站着德佳·托丽丝，她满面笑容，神采焕发。

佐丹加的王子，萨布·塞恩走上去迎接她，他们手拉着手走到国王跟前。塞恩·科西斯吃惊地抬起头看着她，站起身子，向她敬了个礼。

“是什么使赫里安的公主到我这儿来的呢？公主两天前不考虑我的尊严，明确对我说，她要嫁给绿撒克国王塔尔·哈贾斯而不嫁给我的儿子。”

德佳·托丽丝笑得更厉害了，嘴角带着调皮的笑纹，她回答说：

“在巴尔芳姆，有史以来女人的特性就是随心所欲地改变主意，并在关系到感情的事情上隐瞒真相。你会像原谅你儿子那样原谅我的，塞恩·科西斯。两天前，我不能确信他对我的爱，但现在我确信不疑，我来请求你忘掉我说的鲁莽话，接受赫里安公主的保证，时间一到，她将同佐丹加的王子萨布·塞恩举行婚礼。”

“我很高兴你作出了这样的决定，”塞恩·科西斯答道，“继续对赫里安人进行战争决不是我的愿望，你的承诺将记录在案。我将向人民发表公告。”

“塞恩·科西斯，”德佳·托丽丝打断他说，“最好在战争结束后再发表公告。如果在交战时期，赫里安的公主委身于国家的敌人，这对我的人民和你的人民都会是件怪事。”

“不能马上就结束战争吗？”萨布·塞恩说。

“只需要塞恩·科西斯说句话就能带来和平。说这话吧，父亲，说出这能使我的幸福快些来临的话，结束这不受欢迎的纠纷。”

“我们要看一看，”塞恩·科西斯答道，“赫里安人怎样选择和平，我至少会给他们这个机会。”

德佳·托丽丝说了几句话后，转身离开了房间，她的卫兵仍然跟在她后面。

我简单而幸福的梦想就这样在现实中被撞碎破灭了。我不惜为之献出生命，而且不久前还听到她表露对我的爱的女人，就这样轻易忘却了我的存在，面带微笑委身于她人民最憎恨的敌人的儿子。

虽然我亲耳听说了这些话，可我还是难以相信。我必须找到她住的房间，迫使她单独把这残酷的事实再对我重复一遍，然后我才会相信。所以我离开了岗位，匆匆穿过挂毯后的过道，向着她离开房间时所走的那扇门跑去。我悄悄穿过那扇门时，发现了一个布满分叉转弯的曲折通道的迷宫。

我迅速跑进其中第一个通道，然后又跑进另一个，不一会儿就完全迷了路，我正靠着边墙站着，一个劲喘气时，听到近处有人说话。这声音显然来自我靠着的墙的另一边，而且我马上就听出是德佳·托丽丝的说话声。我听不懂所说的话，但我肯定没听错声音。

向前移动了几步后，我发现了又一条在尽头有扇门的通道。我毫不害怕地向前走去，推门进屋，发现我进的只是一间里面呆着刚才跟着她的四个士兵的小前厅。

其中一人立刻站起身盘问我来干什么。

“塞恩·科西斯派我来的，”我答道，“我想和赫里安的公主德佳·托丽丝单独谈谈。”

“你的口令呢？”这家伙问道。

我不懂他的意思，但我回答说我是个卫兵，不等他答话，我就大步向前厅中对面的门走去，我能听见门后有德佳·托丽丝的谈话声。

但我要进去并不这么容易。卫兵走到我前面，说道：

“塞恩·科西斯派来的人都有口令或通行用语。你要通过就必须说出一个口令。”

“我进入我想去的任何地方所需要的唯一口令，我的朋友，就挂在我身

旁。”我拍着长剑回答道。

“你准备客客气气让我进去呢，还是不？”

他抽出自己的剑作为回答，叫其他士兵一起动手，于是四个人拔出武器站着，挡住我的去路。

“你不是奉塞恩·科西斯的命令来的，”最初问我话的人大声说道，“你非但不能进入赫里安公主的房间，而且还得让人送你回到塞恩·科西斯那儿去解释你为什么无故闯到这儿来。扔掉你的剑，你别想胜过我们四个人。”他冷笑着又说道。

我的回答是迅速地刺一剑，这使我只有三个对手了，我向你担保这三个人足够我用剑去对付的了。他们立即逼我回身靠到墙上，全力来结果我性命。我慢慢移动到房间一角，这样使他们一次只能有一个人和我相拼，我们就这样打了有二十多分钟；剑来剑去的碰撞声使这小屋一时间热闹非凡。

这拼杀声使德佳·托丽斯来到房间门口，在这场格斗中她就这样始终站着，和她一起的索拉从她肩上仔细望着。她脸上反应呆板，无动于衷，我知道她没认出我，索拉也没有。

终于我幸运地刺倒了第二个卫兵，因而只有两个对手了，我便改变战术，用使我许多次获胜的那种拼杀方式，迅速进攻，使得他们招架不住。第三个在第二个之后不到十秒钟也给刺倒了，最后一个不一会儿也躺倒在满是鲜血的地上死去了。他们都是高贵的战士和勇士，我迫不得已杀了他们，使我非常难过，但如果只有这样才能来到我的德佳·托丽丝身边的话，我会把巴尔苏姆的人都杀光的。

把沾满鲜血的剑插入剑鞘后，我朝我的火星公主走去，她依然默默地站在那儿望着我，一点也看不出她认出了我。

“你是谁，佐丹加人？”她低声问道，“又一个敌人在我不幸的时候来伤害我吗？”

“我是朋友，”我回答道，“一个曾经是你很珍贵的朋友。”

“赫里安公主的朋友没有一个穿这种金属服装，”她答道，“但是这声音！我以前听说过这声音，这不是——这不可能——不是，因为他已经死了。”

“但是，我的公主，这正是约翰·卡特本人。”我说道，“难道你认不出你主人的心吗？即使透过油漆和奇怪的金属。”

当我走近她时，她伸开双手，身子向我倒过来，可是当我要抱住她时，她颤抖着，痛苦地呻吟了一声，缩回了身子。

“晚了，太晚了，”她哀声叹道，“啊，那是我的主人，我以为你死了，如果你早一小时回来的话——但现在太晚了，太晚了。”

“你在说什么，德佳·托丽丝？”我喊道，你是说如果知道我还活着，你不会答应嫁给佐丹加的王子吗？”

“你想想，约翰·卡特，难道我会昨天一心爱着你，今天却爱上另一个男人吗？在我心里，我的爱已经随你的骨灰，一起埋葬在沃胡恩的墓地中了，所以今天我把自己的身子许给了另一个人，为的是把我的人民从佐丹加军队的劫难中解救出来。”

“可我没死，我的公主。我来是要求得到你，全部的佐丹如人也阻止不了我。”

“太晚了，约翰·卡特。我已作出了承诺，在巴尔苏姆，这种事是不可改变的。以后举行的婚礼不过是无意义的形式。婚礼对于结婚来说无非像某

位国王的送葬队伍再次表明他的死亡。我就像结了婚一样，约翰·卡特。你不能再把我称为你的公主，你也不再是我的主人了。”

“我不太了解你们巴尔苏姆的习俗，德佳·托丽丝，但我知道我爱你，如果当沃胡恩人成群结队向我们进攻那天，你对我说的最后那番话是真心话，没有人能要求你成为他的新娘。你那时说的是真心话，我的公主，你现在还没有改变想法，说那是真的。”

“我那时说的是真心话，约翰·卡特，”她低声说道。“现在我不能再说那些话了，因为我已答应嫁给另一个人了。啊，要是你早知道我们的习俗，我的朋友，”她一半是对她自己继续说道，“好几个月之前我就答应嫁给你了，你可以在所有其他人之前要求得到我。这也许意味着赫里安的陷落，但我会为了我的撒克主人放弃我的王国。”

然后她大声说道：“你还记得那天夜里你伤害我感情的事吗？你称我为你的公主，却不向我求婚，然后你又夸口为我而战。你不知道，而我本不该受到伤害，现在我明白了。但是没有人让你知道我无法告诉你的事，在巴尔苏姆，在红种人的城市里有两类妇女。一类妇女，男人们为之而战，以便能向她们求婚，另外一类他们也为之而战，但从来不向她们求婚。当男人赢得了一个女人时，他可能称她为他的公主，或在几种表示为他所有的称呼中任选一种。你曾为我而战，但从未向我求婚，所以当你把我称为你的公主时，你瞧，”她声音颤抖了，“我受到了伤害，但即使在那时，在你还没有在交战中赢得我，对我加以嘲弄，从而使这事不可收拾前，我并没有像应该做的那样拒绝你。”

“我用不着请求你的原谅，德佳·托丽丝，”我嚷道，“你该知道，我的错误就在于对你们巴尔苏姆人的习俗不了解。由于确信我的请求将显得高傲自大、不受欢迎因而没有做的事，现在我做了，德佳·托丽丝，我请你做我的妻子，而且以我静脉中所流动的全部弗吉尼亚人的好斗的血液起誓，你将成为我的妻子。”

“不，约翰·卡特，这没用，”她绝望地大声说道，“萨布·塞恩活着，我决不可能成为你的妻子。”

“你决定了他将死去，我的公主—萨布·塞恩将死去。”

“也不是那个意思，”她赶忙分辩，“我不会嫁给即使是在自卫时杀死我丈夫的人。这是习俗。在巴尔苏姆，人们受习俗的支配。这无济于事，我的朋友。

你只能和我一起悲伤痛苦。至少我们有这样东西可以共享。这样东西以及对在撒克度过的短暂日子的记忆。现在你必须离开了，也不要再来看我。再见，那是我的主人。”

我怀着沮丧和悲伤的心情，从房间里退了出来，但我还没有完全绝望，我也不会在婚礼实际举行之前就承认失去了德佳·托丽丝。

当我沿着走廊走时，如同发现德佳·托丽丝的房间前那样，我在弯曲的过道的迷宫里完全迷了路。

我知道唯一的希望就是逃离佐丹加这城市，因为死了四个卫兵的事必然要追查，而且因为没有人领路我无法回到原来的岗位，有人发现我在皇宫漫无目标地穿行时，必然马上就怀疑到我。

我马上进入一条通向楼下的螺旋状走道，顺着这条走道往下走了几层楼，直到我走到了一间有几个卫兵在里面的大房间门口，房间墙上挂着能让

我藏在后面而不被发现的壁毯。

卫兵所谈的都是平常事，直到一名军官过来，命令其中四个人去替换正守护赫里安公主的那组卫兵时”才引起我的注意。现在我明白，我将要遇到麻烦了，这确实来得太快了。因为这四人似乎才离开卫兵室，其中一人就上气不接下气地冲了进来，叫喊说他们发现四个伙伴在前厅被杀了。

整个皇宫的人一下子忙开了。卫兵、军官、大巨、仆人以及奴隶们手忙脚乱地在过道和房间里跑来跑去，传送着消息和命令，搜索暗杀者的蛛丝马迹。这是我的一个机会，虽然看来希望不大，我还是抓住了，因为当一些士兵匆匆跑来经过我藏身的地方时，我跟着跑在后面，随着他们穿过皇宫的迷魂阵，直到在穿过一个大厅时，我看见令人欣喜的日光从一排大窗户照了进来。

在这儿我离开了那些给我引路的士兵，悄悄走到最近的窗户，设法逃出去。窗户离地面约三十英尺，离这所建筑大约相同距离的地方有一座足有二十英尺高，用大约一英尺厚的抛光玻璃建造的围墙。对红色火星人来说，从这条路逃出去看来是不可能的，但对于我，由于有地球人的力量和敏捷，这事不在话下。我唯一担心的是黑夜到来之前被人发现，因为我不能在大白天，当下面的院子以及前面的路上满是佐丹加人时跳出去。因此我寻找着藏身的地方，终于碰巧在离大厅地板约十英尺的天花板上悬垂着的巨大挂饰里找到了这么个地方。我轻松地一跳，跳入了宽敞的碗状花瓶里，我身子才落进去就听到有几个人走进了大厅。这些人在我躲藏的地方下面停住了，我能清晰地听到他们所说的每一个字。

“这是赫里安人干的。”其中一个男人说道。“对，国王，可是他们是怎么进入皇宫的呢？我可以相信，即使你的卫兵们勤于职守，会有个把敌人进入内室，但是我无法理解一组六到八个军人怎么能够进来而又不被察觉。但我们不久就会明白的，因为皇家心理学家过来了。”

现在又有一个男人走到这些人之中，对其统治者作了礼仪性的问候以后，他说道：

“啊，至高无上的国王，我在你忠实的卫兵们死去的心灵里所了解到的是一个奇怪的故事，他们不是被一些军人而是被一个敌人单独杀死在地上的。”

他停下来，以便让这些话对那些人充分发挥作用，而塞恩·科西斯随口而出的表示怀疑和不耐烦的喊声说明大家都不相信。

“你带来的是什么荒诞离奇的故事呵，诺坦？”他嚷道。

“这是真的，我的国王。”心理学家回答说，“事实上四个卫兵中每个人的大脑中都很深地留下了这些印记。他们的对手是个很高的男人，穿戴着你的卫兵的盔甲，他拼打的本领非同一般，因为他公平地和四个人拼斗，而且用高超的技巧以及超人的力量和耐力击败了他们。虽然也穿着佐丹加的盔甲，我的国王，在巴尔苏姆这个国家或任何其他国家，以前从未有人见过这样一个家伙。

“我加以检查并提问的赫里安公主的大脑对我是一片空白，她有很完美的控制力，我无法了解到任何东西。她说她看到了这场格杀的一部分情况，当她去看的时候，只有一个人和卫兵们拼杀，这个男人以前她从未见过。”

“以前救我命的那个人在哪儿？”这伙人中另一个人说，我听出是塞恩·科西斯堂弟的声音，我从绿武士手中救了他的命。“以我第一位祖先的盔甲发誓，”他接着又说道，“描述的事完全和他相符，尤其是关于他拼杀的本领。”

“这人在哪儿？”塞恩·科西斯大声问道，“立即把他带到我这儿来。你知道他的事吗，堂弟？我很奇怪我怎么现在才想到在佐丹加竟然有一个军人，甚至今天之前我们还不知道他的姓名，约翰·卡特，在巴尔苏姆谁听说过这样的姓名！”

很快有人传来话说找不到我这个人，不管是在皇宫还是在我以前的航空侦察兵大队营房的住处，他们找到并查问了坎托斯·坎，但他根本不知我从何而来，关于我以往的事，他告诉他们，他同样一无所知，因为他只是最近在我们被关在沃胡恩人中时才遇上我的。

“密切注意这另一个家伙，”塞恩·科西斯命令道，“他也是个陌生人，可能两人都是从赫里安来的。在其中一人出现的地方，我们迟早会找到另一个人。”

将空中巡逻增加到原来的四倍，密切注意每一个从空中或陆路离开这座城市的人。”

又一个送信的进来，说我仍在皇宫的院墙内。

“今天进出皇宫院子的每个人的相貌都仔细检查过了，”这人下了结论，“除了他进来时对他所作的记录外，没有一个人的相貌和这个新来的卫兵相像。”

“那样的话，我们很快就会逮着他，”塞恩·科西斯满意地说道，“同时我们要去赫里安公主的房间，让她谈谈这件事。她也许还知道一些她不愿向你透露的事，诺坦，来吧。”

他们离开了大厅，由于室外已经暗下来，我从藏身的地方轻手轻脚走了出来，赶快奔到阳台上。看不到什么人，我选了一个看来附近没有人的时刻，迅速跳到玻璃墙顶上，又从那儿越过皇宫的院子，跳到大路上。

第二十三章 在空中迷了路

我也顾不得躲躲藏藏，一路赶到了住所附近，我感到准能在那儿找到坎托斯·坎。当靠近那幢楼房时，我变得比较当心了，因为我判断，而且很准确，那地方会有人守着。几个穿金属便服的人在正门附近转悠，其他几个在后门转悠着。

我唯一不被发现而到达楼上我们房间的办法是穿过相邻的那幢楼，花了不少功夫后，我到了相隔几扇门的一家商店的屋顶上。

从这个屋顶跳到那个屋顶，我马上到了我希望能找到赫里安人的这幢楼的一扇窗户前，紧接着我就到了屋内，站在他面前了。他独自一人，对我的到来一点也不显得吃惊，说他以为我早就该来了，因为我这次工作旅游本该早些结束。

我看出他对这天在皇宫发生的事一无所知，当我将这事告诉他时，他激动得不得了，德佳·托丽丝已将自己许给萨布·塞恩的消息使他很沮丧。

“不会有这种事，”他喊道，“不可能！啊，在整个赫里安，每个人宁可死也不愿把我们所爱的公主出卖给佐丹加皇室。她准疯了，竟然答应了这样无耻的交易。你不了解我们赫里安人多么爱戴我们的皇室成员，无法知道对

这样荒唐的联姻我们感到多么震惊。”

“我们该做些什么呢，约翰·卡特？”他接着说，“你是个有办法的人。你就想不出办法使赫里安免受这样的耻辱吗？”

“如果我能用剑刺死萨布·塞恩的话，”我答道，“我就能解决和赫里安有关的所有难题，但是由于个人原因，我宁愿另外有个人刺出使德佳·托丽丝得救的一剑。”

坎托斯·坎眯起眼睛打量着我，然后才开腔。

“你爱她！”他说，“她知道这事吗？”

“她知道，坎托斯·坎，只是因为她已经答应嫁给萨布·塞恩，所以才拒绝了我。”

这英姿勃发的家伙跳了起来，抓住我肩膀，高举荐剑，激昂地说：

“如果让我选择的话，我找不到和巴尔苏姆的第一公主更相称的伴侣了。我把手放在你肩膀上，约翰·卡特，我发誓为了我对赫里安，对德佳·托丽丝和对你的爱，萨布·塞恩将死在我剑下。就在今天夜里我想法到他皇宫的住处去。”

“你怎么去呢？”我问，“有重兵防备着你，四倍的兵力在空中巡逻。”

他低头想了一会儿，然后又自信地抬起头来。

“我只需要绕过这些卫兵就行了，而且我有办法，”他最后说道，“我知道一个通过那座最高的塔楼的塔尖到皇宫去的秘密入口。一天我执勤巡逻从皇宫上经过时，碰巧摔倒在那儿。我们执行巡逻任务时，按规定应弄清所看到的任何反常情况，而一个从高塔塔尖观察皇宫的位置对我来说是非同寻常的。因此我走到近处去，发现那观察点的主人正是萨布·塞恩。他对自己的秘密被人发现有些不快，命令我不要把这事告诉其他人，解释说那通道从塔楼直接通向他的房间，这事只有他自己知道。要是我能到营房顶上，弄到我的飞机，我能在五分钟内到达萨布·塞恩的住处，但是怎样逃出这座你所说的已被人看守起来的大楼呢？”

“飞机库的守卫情况怎样？”我问。

“夜里通常屋顶上只有一人站岗。”

“到这幢大楼的屋顶上去吧，坎托斯·坎，我在那儿等着你。”

来不及停下来解释我的计划，我按原路回到街上，赶到营房。我不敢到满是飞行侦察大队的人的楼里面去，这些人和所有的佐丹加人一样，正在等着抓我呢。

这是一座巨大的楼房，高高的楼顶耸入天空足有一千英尺。在佐丹加很少有什么建筑比这些营房更高，然而仍有些楼房比这幢楼还高几百英尺，作战部队大飞船的船台离地面大约有一千五百英尺高，而商业团体的货运和客运站也差不多一样高。

我得顺着楼面爬很长一段距离，充满危险，但没有其他办法，所以我试着去爬了。巴尔苏姆的建筑太过于装饰，使得这事干起来比我预料的要简单得多，因为我发现的那些隆起的用来装饰的条状物简直可以作为我一路爬到楼房屋檐去的完美绝妙的梯子。在这儿我遇上了第一个真正的障碍。屋檐比我抓着的墙高出二十英尺，尽管我绕着楼房爬了一圈，还是找不到可以通过屋檐的口子。

顶楼亮着灯，满屋子士兵正在进行着他们所爱的那种消遣，所以我无法从楼里走到楼顶去。

绝望中还有一个希望不大的机会，我决定必须试一下——这是为了德佳·托丽丝，所有活着的男人都愿为她这样的女人去死一千次。

用两只脚和一只手搭在墙上，我松开了我佩戴的一根皮带。这根皮带末端有个大钩子，可用来把飞行员挂在飞机两舷和底部进行各种修理，或者用来把登陆者从飞船放到陆地上去。

我小心地把这钩子甩到楼顶上去，试了几次，终于勾住了屋檐，我轻轻拉动钩子，使它勾得更牢些，但我不知它能不能承受得住我的体重。它也许只勾住屋檐的外缘，所以当我的身体在皮带末端向外荡去时，钩子可能滑落，让我摔到一千英尺之下的路面上。

我犹豫了一下，而后，放开那些支撑着我的装饰物，我挂在皮带末端向外荡到空中。在我下面远远地展现着灯火辉煌的街道，坚硬的路面，还有死亡。我挂在上面的屋檐顶部微微颤动着，物体滑动发出可怕的刺耳声使我浑身冰凉，后来钩子勾住了，我脱险了。

我迅速向上爬去，抓住了屋檐的边缘，手一拉，爬上了屋顶。当我站起身时，面前有一个站岗的，枪口正对着我的眼睛。

“你是谁，从哪儿来？”他叫道。

“我是飞行侦察员，朋友，而且几乎死去，因为我差点掉到下面的路上。”我回答道。

“但是你怎么到屋顶上来的？过去的几小时里没有一个人在这儿降落或从楼里上来。”

快，告诉我你是什么人，否则我要喊卫兵了。”

“你瞧这儿，哨兵，你会明白我是怎么来的，以及怎么会差点就上不来了。”

我回答道，转向屋顶边上，那儿，二十英尺下面，在我皮带的末端挂着我全部的武器。

这家伙出于一时好奇，走到我旁边，自找倒霉，因为当他探着身子向屋檐下张望时，我掐住他喉咙，抓住他拿手抢的那只胳膊，用力把他摔倒在楼顶上。他的枪掉落了，我的手指掐得他无法叫喊求救。我堵住他的嘴，将他捆上，然后将他吊在屋顶边上，就像几分钟前我自己吊在那儿一样。我知道早晨之前他不会给人发现，我得尽可能争取时间。

挂上佩饰和武器后，我赶到飞机库，马上弄出了我和坎托斯·坎的飞机。把他的飞机固定在我的后面，我开动了引擎，驾驶着飞机擦着屋顶边儿俯冲到城市街道的上空，飞行高度远远低于飞行巡逻的通常飞域。不到一分钟我安全降落到我们住处的屋顶上，坎托斯·坎在旁边大吃一惊。

我来不及解释事情经过，便直接和他讨论下一步的打算。决定由我设法赶到赫里安去，而坎托斯·坎到皇宫去干掉萨布·塞恩。如果他干成了，他将随我之后去赫里安。他为我调好罗盘，这是一只将始终牢牢对准巴尔苏姆地面上任何指定地点的很灵巧的小设备。互相道别后，我们一同起飞，向着我飞往赫里安必定要经过的皇宫方向加速飞去。

当我们飞近高塔时，一架巡逻帆从上向下飞来，飞行员用刺眼的探照灯光完全照在我的飞机上，高声命令我停下，当我不予理会时，他就开火了。坎托斯·坎一按机头迅速消失在黑暗中，而我则一直上升，以极高的速度穿过火星的天空，而后紧跟着十二架加入到追捕中的侦察机，以后又跟上来一架巡逻机，载着一百人和一组速射炮。我开着那架小飞机，不停地绕圈和转

弯，时而上升，时而下降，大部分时间里躲开了它们的探照灯光，但我也因为采取这种战术而处于下风，所以我拿定主意不顾一切进行飞行，让命运和我飞机的速度来决定结局。

坎托斯·坎教给我一个驾驶绝招，这只有赫里安海军才知道，它能大大提高飞机的速度。所以我确信如果我能有片刻时间躲过他们的射击，我就能把追赶我的那些家伙远远抛在后面。

当我在空中迅速飞行时，四周枪弹的呼啸声使我明白了，只有出现奇迹我才能逃生。但我已经豁出去了，我径直朝赫里安安全速飞去。我渐渐地后面那些追赶的飞机越抛越远，我刚庆幸自己得以逃脱，巡航机的一发瞄得很准的炮弹就在我那架小飞机的机头上爆炸了。这几乎使飞机翻了个身，它无力地晃动了一下，在夜空中飞快地坠落下去。

我也不知坠落了多长的距离才又控制住了飞机，但当我又开始上升时，肯定离地面已经非常近了，因为我清晰地听见了下面有牲畜的尖叫声。飞机又上升起来时，我在空中搜寻着那些追捕的飞机，终于辨认出它们远远落在我后面的灯光，看见他们着陆，显然在搜索我。

直到看不见它们的灯光了，我才敢打开罗盘上的小灯。那时我吃惊地发现我唯一用来指路的东西还有计时器被一块弹片完全给毁坏了。我当然能根据星光向赫里安飞去，但由于我无法知道这城市的确切位置以及我飞行的速度，我找到它的可能性很小。

赫里安在佐丹加西南一千英里，除非发生事故，如果罗盘完好无损，我将在四到五小时之内完成飞行。但结果是连续六小时高速飞行后，上午时我发现自己是在一大片干涸的海底上空高速飞行着。一个大城市即刻在我下面出现了，但那不是赫里安，因为在巴尔苏姆的所有大都市中只有它是由相隔约七十五英里的两个城墙环绕的巨大城市组成的，在我飞行的高度，很容易分辨出来。

确信我飞到了太偏西北的地方，我朝东南方向往回飞，中午前我飞经其他几个大城市，但没有一个是和坎托斯·坎向我描述的赫里安相似的。在赫里安由两个城市组成这一特征之外，另一个明显的特征是它有两座巨大的塔楼。鲜红色的塔楼由一座城市中心耸入天空约一英里，另一个呈鲜黄色，高度相同，成为其姐妹城的标记。

第二十四章 塔斯·塔卡斯找到了朋友

大约中午时分，我低空飞越了火星远古时代一个一片死寂的大城市，当我接着掠过前面的平原时，面前出现了几千名陷于激战中的绿武士。我才看见他们，一排炮弹就向我射来，由于瞄准得几乎是万无一失，我那架小飞机一下子就给击毁了，东倒西歪地向地面掉落下去。

我几乎直接掉在那场血战的中心，落在了那些置身于生死之战而没有注意我的到来的武士们中间。那些人正徒步用长剑拼杀，而战场外狙击手偶而一枪就会撂倒一个从那搅成一团的人群离开片刻的人。

因为我的飞机掉在他们中间，我明白不是战就是死，既然出生入死，

我就拔出长剑敲打着地面，准备全力保护自己。

我掉在一个正与三个对手搏斗的大怪物旁边，当我打量着那张杀气腾腾的狰狞面孔时，我认出他是撒克的塔斯·塔卡斯。他没看见我，因为我是在他后面，正在那时三个和他交手的人（我认出他们是沃胡恩人）同时出剑。那高大的家伙迅速干掉其中一人，但在他后退一步准备再刺时，被身后一具尸体绊倒了，在对手面前他一时间一筹莫展。他们闪电般向他扑去，如果不是我跳到他瘫倒的身子面前去对付那两个家伙的话，他转眼间就得去见祖宗了。

我干掉了其中一个，高大的撒克人重又站了起来，立即结果了另一个。

他看了我一眼，一丝微笑出现在他严厉的嘴唇上，他抚摸着我的肩膀说道，“我几乎认不出你了，约翰·卡特，但是在巴尔苏姆没有第二个人会去做你为我做的事。我想我懂得了友谊的价值，我的朋友。”

他不再多说，也没有机会说了，因为沃胡恩人正从四周向我们逼进，在那整个漫长炎热的下午，我俩肩并着肩，共同作战，直到战局大转，凶猛的沃胡恩大军的那些残兵败将骑上马，逃入愈来愈浓的夜色中。

一万人参加了那场大厮杀，战场上躺着三千具尸体，双方都既不求饶也不给予宽恕。他们也不想抓俘虏。

在打完仗回城的时候，我们直接去塔斯·塔卡斯的住所，当塔斯·塔卡斯去参加按惯例战后立即举行的会议时，我独自一人留下来。

当我坐着等绿武士塔斯·塔卡斯回来时，我听见有东西在相邻的房间移动，当我朝上看时，一只可怕的巨大怪物扑到我身上，它背着我向回走到我先前一直躺着的丝绸和皮毛堆上。这是伍拉——忠实、仗义的伍拉。它自己找到了回撒克的路，塔斯·塔卡斯后来告诉我，它直接去了我先前的住所，伤心而失望地望着我回来的路。

“塔尔·哈贾斯知道你来了，约翰·卡特。”塔斯·塔卡斯从国王住所回来时，说道，“我们回来时，萨科贾看到而且认出了你。塔尔·哈贾斯要我今晚把你带到他面前。我有十匹坐骑，约翰·卡特，你可在其中挑一匹，我可以领你去通往赫里安的最近的水道。塔斯·塔卡斯也许是个残忍的绿武士，但他也可以成为朋友。来吧，我们该出发了。”

“当你回来时，会发生什么事，塔斯·塔卡斯？”我问道。

“可能是一顿臭骂，甚至更糟糕，”他答道，“除非我得到我等待已久的机会，与塔尔·哈贾斯大干一场。”

“我们将留下来，塔斯·塔卡斯，而且今晚去拜访塔尔·哈贾斯。你不该牺牲自己，也许今晚你会得到你所期待的机会。”

他极力反对，说塔尔·哈贾斯一想到我打他的事，常常暴跳如雷，如果他抓到我，会对我施以酷刑。

在吃饭的时候，我又把去撒克的那天夜晚索拉在海底告诉我的事向塔斯·塔卡斯说了一遍。

他几乎没说什么话，但回想起悲惨、残酷而可怕的一生中，在他唯一钟情的东西上所受的种种惊吓，他脸上大块的肌肉由于激动和痛苦而抽搐起来。

当我建议我们走在塔尔·哈贾斯之前，只说他想先和萨科贾谈话时，塔斯·塔卡斯不再反对了。应他的请求，我跟着他去了她的住所，她对我极度憎恨的目光几乎足以补偿这次偶尔回到撒克在今后可能给我带来的不幸。

“萨科贾，”塔斯·塔卡斯说道，“四十年前你使一个名叫戈扎瓦的女人受刑致死。我发现爱那个女人的武士已经了解到你在那桩事情中的角色。他也许不杀死你，萨科贾，这不合我们的习俗，可是不能阻止他将绳子一头套着你脖子，另一头套在一匹野马上，只是看看你是不是能活下来，并促使我们的种族千秋永存。听说他将在第二天干这事，我只想给你一个警告，因为我是讲公道的。去伊斯河只是一段短短的旅程，萨科贾。来吧，约翰·卡特。”

第二天上午萨科贾离开了，以后再也没人看见过她。

我们悄悄赶到皇宫，立即获准去见国王，实际上他等不及看见我就在台阶上站起来，怒视着我进来。

“把他绑在那根柱子上，”他尖声叫喊道，“让我们看看是谁竟敢冒犯塔尔·哈贾斯的尊严。把烙铁烧红，我要亲手从他头上烧掉他的双眼，使他不能用邪恶的目光来玷污我的人。”

“撒克的首领们，”我喊道，向举行会议的议员们请求帮助，而不理会塔尔·哈贾斯，“我是你们之中主要的成员，今天我已经和撒克的最了不起的武士并肩而战。你们至少应该听我解释。今天我要求这一权利。你们宣称是讲公正的民族——”“静下来，”塔尔·哈贾斯高声嚷道，“不准这家伙说话，照我说的将他捆起来。”

“要公正，塔尔·哈贾斯，”洛夸斯·普托梅尔喊道，“你是什么人，竟把撒克人长期以来的习俗置之不顾。”

“对，要公正！”十几个人跟着说道，所以当塔尔·哈贾斯唾沫四溅，大光其火时，我接着说了下去。

“你们是勇敢的民族，崇尚英雄气概，但今天作战时，你们高贵的国王到哪儿去了？在打得难解难分的时候，我没有看见他，他走开了。他在自己家里杀害毫无防护的妇女儿童，但你们有哪个人最近什么时候看见他和男人打仗？啊，即使是我，比他矮一大截的人，一拳就将他打翻在地。撒克人就这样塑造他们的国王吗？”

在我身旁现在站着——一个伟大的撒克人，一个强壮的武士和高贵的男子汉。首领们，塔斯·塔卡斯，撒克的国王，这听起来怎么样？”

这建议搏得低沉有力的欢呼声。

“这事要由这个议会来决定，塔尔·哈贾斯必须证明其统治能力。如果他是个勇士，他会邀请塔斯·塔卡斯进行搏斗，因为他不喜欢他，但塔尔·哈贾斯胆怯了，塔尔·哈贾斯，你们的国王，他是个懦夫。我赤手空拳就能干掉他，他知道这一点。”

我停了下来，一时间鸦雀无声，因为人们的目光都盯着塔尔·哈贾斯。他一言不发，一动不动，但他那张污渍斑斑的脸由绿色转为青黑色，嘴边的泡沫也结为冰霜。

“塔尔·哈贾斯，”洛夸斯·普托梅尔口气冰冷严峻地说道，“在我漫长的一生中，从来没有看见过撒克人的国王受到这样的羞辱。对于这种攻击只有一种回答。我们等着这种回答，”而塔尔·哈贾斯仍然站在那儿，好像是呆住了。

“首领们，”洛夸斯·普托梅尔接着说，“国王塔尔·哈贾斯将证明他有资格领导塔斯·塔卡斯吗？在讲坛周围有二十名首领，二十把剑一齐高地举起，闪闪发光。”

没有其他选择。这是最后判决，所以塔尔·哈贾斯拔出长剑，走上前去迎战塔斯·塔卡斯。

这场搏斗一下子就结束了，塔斯·塔卡斯（脚踩着那丧了命的怪物的脖子）

成了撒克人的国王。

他干的第一件事就是使我成为全羽首领，获得了在被他们俘虏的最初八星期里我在战斗中赢得的军衔。

看到武士们对塔斯·塔卡斯和我采取了最好的方式，我抓住时机使他们帮助我攻打佐丹加。我把自己的冒险经历告诉了塔斯·塔卡斯，用几句话向他解释我的想法。

“约翰·卡特有个建议，”他向议员们说道，“这得到了我的赞同。我向你们简单谈一下。赫里安的公主德佳·托丽丝，她曾是我们的俘虏，现在被佐丹加的国王抓去了，为了使被佐丹加军队占领的祖国免遭毁灭，她只能嫁给佐丹加国王的儿子。

“约翰·卡特希望我们去援救公主，并把她送回赫里安。在佐丹加一定能获得很多战利品，我常想，如果我们能和赫里安人结盟，我们就能得到充足的食物供应，增加我们孵化后代的规模和频度，从而使我们在所有巴尔苏姆绿色人中成为无可争议的最优越的民族。你们觉得怎么样？”

这是一个打仗的机会，也是劫掠财富的时机，为了撒克人的利益，他们热情高涨，不到半小时，二十个信使上了马，疾驰着穿过那死气沉沉的海底，将游散在各处的部落召集起来，参加这次远征。

三天后，我们便向佐丹加进军。有十万人马，因为塔斯·塔卡斯征召了三个较小的部落，答应让他们在佐丹加大肆劫掠。

我在队伍最前面，骑马行进在那个高大的撒克人身旁，我所爱的伍拉轻快地跑在我骑的的后面。

我们完全是在夜里行军，计算行进的速度，以便白天能在那些荒废的城市里安营扎寨，连野兽也看不到我们在白天走出营帐。在行军途中，塔斯·塔卡斯凭着他的非凡才能和政治家的才干，又从各部落征召了五万名战士。这样，出发十天后，我们这支十五万人的大军就半夜里在高墙环绕的佐丹加城外停下了脚步。

这个野蛮的绿色巨人部落的战斗力和作战效率十倍于相同数目的红色人。在巴尔苏姆历史上，塔斯·塔卡斯告诉我，从来也没有过这样一支绿武士的军队一同作战。在他们中间即使是保持外表上的和谐也是令人难以置信的事，我感到神奇的是，他竟然把他们借到了这座城市而没有使他们之间发生一场大战。

当我们靠近佐丹加时，他们之间的争吵便淹没在对红色人，尤其是对佐丹加人的更大的仇恨之中了。佐丹加人多年来对绿色人进行着一场残酷的灭绝性战争，专门毁坏绿色人的孵化器。

我们现在到了佐丹加。打开进入城市通道的任务落到了我身上。我让塔斯·塔卡斯把他两个师的部队驻扎在城市所能听到的范围以外的地方，每个师都面对一座大城门，我带着二十个下了马的武士走近城墙边一处时时打开的小门。城门边上没有固定的卫兵，但有哨兵看管，他们在城墙内围绕着城市的路上巡逻，就如同我们大都市中的警察在街上巡逻一样。

佐丹加的城墙七十五英尺高，五十英尺宽，它们由巨大的金钢石块建

成，要进入城市对跟着我的那队绿武士来说看来是不可能的。派来跟随我的那些人是从一个较小的部落来的，所以不认识我。

我让他们中三个人脸朝墙，抱着手臂，命令另外两人爬到他们肩膀上，又叫第六个人爬到上面两人的肩上。爬得最高的武士的头离地面有四十多英尺。就这样，我用十名武士组成了从地面到最高处武士肩膀的三级阶梯。然后我从他们后面不远处一级一级轻快地爬着，从最高处那人的宽阔肩膀上最后纵身一跳，抓住了高大城墙的顶部，轻松地一拉，身子就上了那宽广的城墙。我从后面六名武士那儿拉过六条皮带。我们事先把这些皮带扎到一块，我把皮带一头递给最高处的武士，又把另一头从墙的另一边小心地向着路面放下去。四周看不到一个人，所以我将剩余的三十英尺向着路面放下去，身子悬在皮带的末端。

我已经从坎托斯·坎那儿了解到了打开城门的秘密，我带来的十二个高大的武士随后就站到了在劫难逃的佐丹加城里。

我欣喜地发现，我到了巨大的皇宫广场外缘的底层。这皇宫在远处闪着灿烂的光芒。我马上决定，在大队人马攻打兵营时我带一队武士直接进入皇宫。

我派了一个人到塔斯·塔卡斯那儿去，把我的打算告诉他，要他派五十名撒克人来。我命令十名武士攻占并打开一座城门，我自己带着剩下的人控制了另一座城门。我们该悄悄地干，在我带着五十个人到达皇宫前不发一枪，也不全面出击。

我们的计划进展顺利。我们把碰到的两个哨兵打发到他们在科拉斯死海岸边的祖先那儿去了，两座城门边的卫兵们也一言不发地跟在后面去了。

第二十五章 佐丹加遭劫

我站在巨大的城门边。城门打开后，我的五十名撒克人由塔斯·塔卡斯带领着，骑在马上冲了进来。我领他们到了皇宫的墙边，我不用人帮助，轻而易举地爬了进去。但进入皇宫后，我在大门那儿遇到了些麻烦，但我终于把那大铰链打开了。不久我凶猛的随从们便在佐丹加国王的花园里疾驰而过。

当接近皇宫时，我能从一楼的大窗户看到塞恩·科西斯灯火辉煌的觐见厅。

那大厅里挤满了贵族和贵族夫人们，像是在进行看什么重大的活动。皇宫外看不到一个卫兵，我想，这是因为他们以为这城市和皇宫的高墙是无法攻破的，所以我走到近前，朝里面仔细打量着。在觐见厅的一头，镶着钻石的金碧辉煌的高大宝座上，坐着塞恩·科西斯和他的皇后，四周是国家的高官显贵们。在他们前面，是一条两边各站着一行士兵的宽阔的过道，当我朝那边看时，大厅远处的那一端有一列人向着宝座底部走去。领头的已走进了过道。走在头里的是举着一个巨大盘子的国王卫队的四名军官，盘子里鲜红的丝绸垫子上放着一只两端各有一只环和挂锁的金制大项圈。这些军官后面紧跟着另外四名军官，手捧一只相同的盘子，里面放着佐丹加王室一位王

子和一位公主的金光灿烂的装饰用品。

这两行人在宝座下分开后，停了下来，在过道两边相对而立。随后又过来了朝廷和军队的更多的显贵和军官们，最后两个人，头上用鲜红色丝绸全部遮盖了起来，以致人们无法辨别其容貌。这两人在王座下站住了，脸朝着塞恩·科西斯。

当行列中其余的人走过来，站到自己的位置上以后，塞恩·科西斯就让这一对新人站到自己面前。我无法听清他说的话，但是两名军官立刻走上前去，从其中一人身上揭下鲜红色长袍，我明白了坎托斯·坎没有完成他的使命，因为去掉了遮在身上的长袍，站在我前面的是萨布·塞恩，佐丹加的王子。

这时塞恩·科西斯从另一只盘子拿起一套装饰，把一只金项圈套在儿子的脖子上，把扣锁扣紧。又对萨布·塞恩说了几句话，而后他转向另一个人，这时军官正挪开遮在那人身上的丝绸。现在我看清这人是德佳·托丽丝，赫里安的公主。

举行仪式的目的我终于明白了，德佳·托丽丝马上就要永远和佐丹加的王子结为一体了。

我想这是一个令人难忘、美丽动人的仪式，但对我来说，这是我所看到过的最残酷的景象，当她把那些装饰品佩戴到体型优美的身上，塞恩·科西斯用手打开她的金项圈的时候，我把长剑举过头顶，用沉重的剑柄敲碎了大窗户上的玻璃，跳到那群大吃一惊的人中间。我纵身跳到塞恩·科西斯身旁的阶梯上，当他惊惶失措地站在那儿时，我挥起长剑向下刺在那只将要吧德佳·托丽丝和另一个人结合在一起的金项圈上。

事情一下子全乱了套；无数把长剑从四面八方向我刺来，萨布·塞恩从他的婚礼装饰品中拔出一把镶宝石的短剑跳到我面前。我原可以像弄死苍蝇一样轻易干掉他，但巴尔苏姆人古老的习俗使我住了手，当他的短剑向我心脏猛刺过来时，我抓住他手腕就像将他钳住一般，我用长剑指着大厅远处的尽头，“佐丹加完了，”我喊道，“瞧！”

人们的目光都转向我所指的方向，那儿塔斯·塔卡斯带着手下五十名武士骑在高大的战马上，从大门入口处冲了进来。

人群中发出一声震惊的叫喊，但是没有人显出害怕的样子，佐丹加的士兵和贵族们，立即迎着冲过来的撒克人猛扑了上去。

我将萨布·塞恩推下高台，把德佳·托丽丝拉到身边。王座后面有一扇小门，塞恩·科西斯拔出长剑，站在门里面对着我。我们马上对打了起来，我碰到了很强的对手。

当我们在宽阔的高台上转着圈子时，我看见萨布·塞恩冲上台阶来帮助他父亲，但是当他举起手来拼杀时，德佳·托丽丝跳到他面前，我的剑刺中了使萨布·塞恩成为佐丹加国王的部位。当他父亲一命呜呼滚到地上时，新国王从德佳·托丽丝那儿挣脱了出来，我们又面对面交手了。马上有四个军官上来帮他，我又背靠着金色王座为德佳·托丽丝而拼杀起来。

我被迫保护自己，又不能杀死萨布·塞恩，而赢得我所爱的女人的最后机会又在他那儿。我的剑闪电一般迅速抖动着，以挡开对手的刀劈剑砍。当两个人被我解除武装，一个人倒在地上时，又有几个人跑过来帮助他们的新国王，为死去的老国王报仇。

在他们冲过来时，有人喊着：“那个女人！那个女人！砍倒她，这是她

的阴谋，杀了她！杀了她！”

我喊着叫德佳·托丽丝到我身后去，我设法向王座后的小门移过去，但那些军官明白了我的意图，三个人跳到我身后，使我无法去对付一大群剑手以保护德佳·托丽丝。

撒克人正在大厅中央忙于应付，当我看见塔斯·塔卡斯奋力穿过蜂拥在他周围的成群的矮人时，我开始明白，除非出现奇迹，德佳·托丽丝和我才会化险为夷。

他巨大的长剑一挥，脚下就倒下一打尸体，他就这样在前面杀出一条血路，直到他不一会就在高台上站在我身边，左杀右砍，血肉横飞。

佐丹加人的英雄气概的确令人敬畏，没有一人企图逃生，只是由于除了德佳·托丽丝和我，大厅里活下来的只有撒克人，战斗结束了。

萨布·塞恩倒在他父亲身旁死去了，佐丹加贵族和骑士阶层的精英们的尸体堆满在血流成河的地板上。

血战结束后，我第一个想到的是坎托斯·坎，我把德佳·托丽丝留给塔斯·塔卡斯照料，自己领着十二名武士迅速赶到皇宫下面的地牢。看守们都去参加王座大厅的那场恶斗了，所以我们在那迷宫里搜索时没有遇到任何抵抗。

在新出现的过道和房间里我都高声喊着坎托斯·坎的名字，终于听见有人微弱地应答了一声。循着声音，我们不久在一间黑暗小屋子里发现他孤零零地呆着。

看见了我，知道了战斗的结果，他欣喜若狂，那场战斗微弱的回声传到了他的牢房里。

他告诉我，他还没有飞到皇宫高塔，巡逻机就把他抓住了，所以他连见都没见着萨布·塞恩。

我们发现根本无法打开他牢房的铁栅和镣铐，所以按他的吩咐，我回到上面的地板上，在那成堆的尸体中寻找打开牢房和镣铐的钥匙。

幸好我刚开始搜寻就找到了他牢房的看守，不久我们就和坎托斯·坎一块儿呆在觐见大厅里了。猛烈的炮火声夹杂着人们的喊叫声从城里街上传了过来。塔斯·塔卡斯赶去指挥外面的战斗。坎托斯·坎为他领路，和他一起去了。绿武士们开始在皇宫搜寻其他佐丹加人和战利品，德佳·托丽丝和我单独留了下来。

她坐在一只金色宝座里。当我向她转过身去时，她向我凄然一笑。

“竟然会有这种男人！”她感叹道，“据我所知，巴尔苏姆以前从来没有出现过像你这样的人。难道地球上的人都像你这样吗？单独一个外来人，遭受追捕、恐吓和种种迫害，你在短短几个月里完成了至今巴尔苏姆所有年代里没有一个人干过的事，将海底的野蛮部落聚在一块儿，率领着他们作为红色火星人的盟友，进行战斗。”

“答案很简单，德佳·托丽丝，”我微笑着答道，“干这些事的不是我，是爱，是对德佳·托丽丝的爱，这种力量能创造出比这次看到的更伟大的奇迹来。”

她脸上出现了美丽的红晕，回答道：

“你现在可以说那句话了，约翰·卡特，我也可以听你说了，因为我不受约束了。”

“在没有再一次为时太晚之前，我还得多说一点。”我答道，“一生中我

干了很多稀奇古怪的事，很多比我聪明的人不敢去干的事情，但在我所想象的最聪明的事情中，我做梦也没料到会使自己得到一个名叫德佳·托雨丝的人——因为我从来没有梦想到在整个宇宙中有赫里安公主这样一位妇人。你是位公主并没有使我羞愧不安，但你是你本人，这却使我请求你，我的公主嫁给我的时候，担心自己是否明智。”

“在提出请求之前就清楚地知道请求会被接受的人，用不着羞愧不安。”她答道，站起身，将可爱的手放在我肩上，我就把她抱在怀里，亲吻着她。

就这样，在进行着野蛮冲突、充满战争恐怖的城市中心，在死亡和毁灭在她周围肆虐的时候，德佳·托丽丝，赫里安的公主，战神火星的真正女儿，答应嫁给来自弗吉尼亚的一位绅士——约翰·卡特。

第二十六章 厮杀后的欢乐

不久，塔斯·塔卡斯和坎托斯·坎回来报告说，佐丹加已被彻底击溃了。它的军队不是被摧毁，就是被俘，已无力再作任何抵抗。尽管跑了几艘战舰，但上千只战舰和商船都已在撒克人的看押之中。

一些小的部落开始抢功和争吵。我们当即决定，把所有的武士集中起来，让佐丹加的战俘驾驶船只，尽快向赫里安开拔。

五小时后，我们在建筑物顶上起飞了。队伍包括载着近一千个绿人武士的二百五十只战舰，装着战马的货船紧跟在后。

遭了殃的城市落在了约四千个凶狠野蛮的小部落绿人武士手中。他们到处烧、杀、抢劫，自己人中间也不断争斗。他们用火把在上百个地方点了火。城市上空浓烟滚滚，似乎是要挡住上苍的眼睛，不让他看到下面这幅可怕的画面。

下午，我们看到了赫里安猩红的和黄色的塔楼。但不一会儿，大队的佐丹加飞船便从他们围攻城市的营地起飞，迎面向我们冲来。我们的舰头、舰尾插满了赫里安的旗帜。但佐丹加人不用看这些旗帜就知道遇到了敌人，因为他们一飞离地面，我们的绿人武士就向他们开火了。他们用不可思议的战术，向飞来的机群猛烈射击。

当赫里安的姐妹城的人们意识到我们是朋友后，马上派出了几百只战舰助战。

一场真正的空中大战开始了。

装载着绿人武士的飞船在敌对双方的上空兜着圈子。在撒克人手中，这些船上的炮群失去了意义。因为撒克人没有海军，也就不会操纵这些武器。不过，他们的小型武器却有相当大的威力。战斗的最后结局虽然不能说是由他们决定的，但完全可以说他们发挥了非常大的作用。

一开始，双方飞船在同一高度兜着圈子，同时不断地向对方的侧舷袭击。不久，一只庞大的佐丹加飞船的船身上出现了一个洞。突然，战船完全倾斜。只见整个船上个子显得矮小的队员们一个个向一千英尺的地面跳了下去，有的翻着跟头，有的扭着身子。最后，这只飞船以惊人的速度一头栽进了古老的海底的干涸而肥沃松软的土地里。

从赫里安船队里发出一阵狂热的欢呼声。他们以加倍的勇猛向佐丹加舰队进攻。有两艘赫里安战舰巧妙地上升到了对手的上方。从那里，他们向敌船猛烈地发起进攻。

渐渐地，赫里安船只都爬到了佐丹加舰队的上方。不久，原来围攻赫里安城的战舰变成了一堆堆残骸，向赫里安高高的猩红塔方向栽去。有几只飞船试图逃跑，但马上被成千上万只单人飞船围了起来，而且，上方还有一只赫里安的大飞船，随时准备向他们的甲板上投战士。

从骄傲的佐丹加舰队自围攻赫里安的营地上起飞向我们开战，到整个战斗结束，只用了一个多小时。剩下的佐丹加船只在看押下，向赫里安城飞去。

这些飞船的投降有着惊心动魄的一面。按古老的习俗，击败了战舰的舰长必须自动跳向大地，以此来表示他们的投降。勇敢的舰长们一个个高高地举着国旗，从舰腕首上跳了下去，去迎接可怕的死神。

直到整个舰队的总指挥也可怕地跳下了战舰以示投降，整个战斗才真正结束，勇敢的人们那种无畏的牺牲才得以停止。

我们向赫里安旗舰发出信号，示意它向我们靠拢。当它能听到我们的喊声时，我喊道，德佳·托丽丝公主在我们的船上。我们希望把她交给旗舰，马上把她带回城里。

当他们完全听懂了我的意思后，旗舰甲板上传来一阵欢呼声。一会儿，船上升起了上百面赫里安公主的旗帜。当其他的战舰理解了旗舰发出的信号后，也加入了欢呼的行列。打出的公主旗帜在金色的阳光下迎风招展。

旗舰飞过来后，优雅地一转身，舰侧就和我们的靠在了一起。十几位官员，跳上了我们的甲板。正从战舰隐蔽处出来的几百个绿人武士使他们大吃一惊，停住了脚步。但当他们的视线转而又落到上前迎接他们的坎托斯·坎的身上时，他们又举步上前了，并把他团团围住。

我和德佳·托丽丝也迎了上去。他们的眼中只有她一个。她优雅地接见了他们，一个个叫着他们的名字。她非常熟悉他们，因为这些人享有很高的军衔，直接在她的祖父手下工作。

“把你们的手放在约翰·卡特的肩上向他致意吧。”她对他们说，然后又转向我说道，“赫里安公主的归来与今天的胜利都归功于他。”

他们对我非常有礼，说了许多动听的赞美话。然而，最令他们惊讶的是，我竟然能得到凶狠的撒克人的帮助使德佳·托丽丝获得了自由，并给赫里安解了围。

“你们该感谢的并不是我，而是另一个人。”我对他们说，“他在这里。见见这位巴尔苏姆上最伟大的武士和政治家塔斯·塔卡斯，撒克的国王吧！”

如同刚才和我说话一样，他们又彬彬有礼地向伟大的撒克国王致意。使我吃惊的是，塔斯·塔卡斯优雅的举止、得体的礼仪、高贵的演说和他们不相上下。

撒克族是一个少言寡语的民族，然而他们极端的刻板却使他们非常适合于高贵庄严的举止。

德佳·托丽丝登上了旗舰。当她得知我并不和她一起去时非常生气。我向她解释说，战斗并未完全结束，我们还得对付佐丹加包围赫里安的地面部队。在夺得最后胜利之前，我是不会离开塔斯·塔卡斯的。

赫里安海军总指挥答应从城内配合我们的地面进攻。这样，战舰兵分

两路，德佳·托丽丝凯旋而归，回到了赫里安国王塔多斯·莫斯的宫殿。

远处是载着绿人战马的货船。在战斗进行时，他们一直没有过来。由于没有停靠场地，要把这批牲畜放到平原着陆是一件非常棘手的事。然而又没有更好的办法，我们只得在离城十英里的地方挑了一个地点，开始这项工作。

由于必须把这牲畜用带子一头一头地放到地面，这项工作直到后半夜才结束。

有两次，佐丹加的骑兵袭击了我们，但都没有造成太大的伤亡。天黑时，他们撤走了。

把马运下来后，塔斯·塔卡斯立即命令部队前进。我们分成三队人马，由东、南、北三个方向向佐丹加营地摸去。

离营地约有一英里的地方，我们遇到了佐丹加哨兵。按预约，我们把这次短兵相接看成是冲锋的信号。在一片狂野的冲杀声中，在战马的嘶鸣声中，我们向佐丹加营地压了过去。

我们并没能把他们在睡梦中捉住，相反，遇上了一条工事坚固的防线。我们一次又一次的进攻都被挡了回来。到了中午，我开始担心战斗的结局。

佐丹加人在南北两极之间，从他们遍布带状运河的土地上，招募了近百万的人马，而与他们对阵的绿人武士还不到十万。赫里安的军队迟迟不来，也得不到他们的任何消息。

就在此时，佐丹加人和赫里安城之间传来了激烈的枪炮声。我们知道，渴望已久的援兵部队终于来到了。

塔斯·塔卡斯又一次发布进攻命令。巨大的战马驮着那些可怕的骑手再次向敌人的阵地冲了过去。与此同时，赫里安人如同潮水般地压向敌人的防御工事。

顷刻间，佐丹加军队就在这两个磨石之间，被碾得粉碎。但是，他们在绝望中仍然奋力抵抗着，非常悲壮。

在最后的一位佐丹加人投降之前，城外的那片旷野成了真正的屠宰场。最后，厮杀终于停了下来。战俘们被押回赫里安城。我们这支得胜的队伍，也浩浩荡荡地开进了大城门。

宽阔的大道两旁站满了女人、儿童，以及在交战时因需要而留在城里的少数男人。我们淹没在经久不息的欢呼声中，金银首饰、贵重珠宝如雨点般地落在我们身上。整个城市充满了狂欢节的气氛。

凶暴的撒克人的出现引起了人群的极大骚动。在这以前，从未有过一支全副武装的绿人武士部队跨进赫里安城大门。而现在，他们作为盟友和友邦来到了这里，这就使得红人们欣喜若狂。

人群大声地呼唤着我的名字，并大把大把向我和我巨大的战马抛撒着装饰物。

显然，他们都已听说了我为德佳·托丽丝做的那些不足挂齿的小事。尽管面目恐怖的伍拉就在我身旁，人群还是不顾一切地朝我身边挤来。

一群官员迎了上来，热情地向我们致意，并请求塔斯·塔卡斯和他的首领们、他的游牧盟军的国王和首领们以及我下马，与他们一起去接受塔多斯·莫斯对我们所作的贡献表示的谢意。

在通往皇宫正大门的巨大台阶上面，站着一群王室人员。我们一走近台阶，其中的一位马上下了台阶来迎接我们。他简直是人类最完美的标本；

高大挺拔、英武健壮、举止高雅。

不用说，他就是赫里安国王塔多斯·莫斯。

他接见的第一位是塔斯·塔卡斯。他的开场白意味着两国人民将永远友好下去。

他认真地说，“能见到当今巴尔苏姆最伟大的武士是我塔多斯·莫斯莫大的荣幸，但是能向一位朋友加盟友致意则是我更大的快乐。”

“赫里安国王陛下，”塔斯·塔卡斯回答说，“是从另一个世界来的人教会了巴尔苏姆上的绿人战士什么是友谊，撒克人能理解你们，能欣赏并感谢你们真诚表达的情意，这一切都是他的功劳。”

接着，塔多斯·莫斯接见了每一位绿人国王和首领，向他们表达了感谢和友谊。

当他走到我跟前时，他把双手放在了我的肩上。

“欢迎你，我的儿子，”他说道，“为了表示我对你真诚的敬意，我将把整个赫里安国土上，不，是整个巴尔苏姆上，最珍贵的宝石毫无吝惜地授予你。”

我们又被引荐给赫里安的首领，德佳·托丽丝的父亲英斯·卡杰克。他紧跟在塔多斯·莫斯的身后，似乎比他的父亲更激动。有十几次他想表达对我的感激，却激动得一句话也说不出。我后来得知，即使是在好战的巴尔苏姆上，他也以勇猛无畏而闻名遐迩，和所有赫里安人一样，他崇拜自己的女儿，因此，每每想到女儿险遭的厄运，就激动不已。

第二十七章 欢乐后的死亡

十天来，撒克各部落和他们的监军受到了热情的款待。然后，他们满载着贵重的礼物，在由莫斯·卡杰克带领的一万士兵的护送下回到了自己的国土。赫里安姐妹城的首领带着一组贵族一直把他们送回了撒克，以进一步巩固和加强他们之间所结成的和平和友谊。

索拉也随塔斯·塔卡斯回去了。她的父亲已向所有的首领们宣布了他们的父女关系。

三个星期后，莫斯·卡杰克和他的官员又乘坐一只飞船从撒克接回了塔斯·塔卡斯和索拉，请他们参加德佳·托丽丝和约翰·卡特结为连理的庆典。

作为塔多斯·莫斯王室的驸马，我在赫里安的议会和军队中服务了9年。各种各样的荣誉不断加在我的身上。对于公主，我无与伦比的德佳·托丽丝，他们每天都以新的行动来表达对她的热爱。

在我们宫殿顶上的一个金子孵化器中，存放着一个雪白的蛋。近五年来，国王卫队的十名士兵无时无刻不在守卫着它。在那精美的外壳即将破裂的日子里，只要我在城里，每天我都要和德佳·托丽丝手拉着手站在我们这小小的神龛前，计划着将来。

在我的记忆里，最后那个晚上的情景仍然是那样的清晰。就在这天晚上，我们坐在那里，低声地谈论着把我们的生命紧紧连结在一起的那段不可

思议的罗曼史，谈论着即将给我们带来更大的快乐、使我们的梦想成为现实的那个奇迹。

远处，一艘飞船闪着耀眼的白光向我们这里飞来。对于这种事情，我们司空见惯，因此并不在意。它像一道闪电向赫里安城飞驰而来。异乎寻常的速度表明，它正担负着一项特殊的使命。

它一边急切地发出信号以示自己是国王的特快信使，一边不耐烦地兜着圈子，等待着姗姗来迟的巡逻艇为自己进入宫殿停泊地导航。

这只飞船到达皇宫十分钟后，我被召进了议院。我看到里面已坐满了议员。

放置王座的升起的乎台上，塔多斯·莫斯正来回地踱着步子，神情紧张。当所有的议员就座后，他便转过身来。

“今天早上，”他说，“巴尔苏姆的一些政府得到消息说，大气工厂的守卫已有两天没有发出无线电报告了。许多国家的首府向他发出了几乎是不间断的呼叫，但却没有收到任何答复。

“其它国家酶大使要求我们着手处理此事，尽快向工厂派遣助理守卫。一天来我们已派出近千架巡逻舰去寻找那个守卫。就在刚才，其中的一艘带着他的尸体回来了。在守卫屋子下面的地窖里，他们找到了被刺客残踏肢解了的尸体。

“我只需告诉你们这对巴尔苏姆意味着什么。要打穿那些厚实的墙壁要花几个月的时间。实际上，这项工作已开始了。本来，如果运输工厂的引擎像几百年来那样运转正常的话，是不用担忧的。但是，最坏的事情发生了。仪表显示，巴尔苏姆所有地区的气压都急剧下降了，引擎已停止了运转。”

“先生们，”他最后说道，“我们至多还能活三天。”

整个议会一片寂静。过了几分钟，一个年轻的贵族站立了起来，出鞘的剑高举在手，对塔多斯·莫斯说：

“赫里安人一直引以为自豪的是，他们已为巴尔苏姆显示了一个红民族应该怎样活着，现在机会来了，我们要让人们看看应该怎样去死。让我们继续履行我们的职责，就当我们还有一千年好活吧。”

欢呼声响彻整个大厅。为了减轻人们的恐惧感，我们在人们面前强作欢笑，把悲哀埋在心底。

我回到宫殿时发现，谣传早已传到了德佳·托丽丝的耳中。因此，我把所听到的都告诉了她。

“我们在一起非常愉快，约翰·卡特，”她说，“不管什么灾难降临到我们头上，我都感谢它，因为它使我们死在了一起。”

在接下来的两天里，大气供应并没有出现大的变化。但是，到了第三天的早晨，在屋顶这样的高度，呼吸变得困难起来。人们拥挤在赫里安的大道上和广场上。所有的商业都已停止营业。大多数人能勇敢地面对这个不可改变的命运，但是，到处可以看到一些男人和女人默默地悲哀着。

到了中午，许多体质较弱的人开始支持不住了。一小时内，便有成千的巴尔苏姆人倒下失去了知觉。他们很快便会窒息而死亡。

德佳·托丽丝和我以及其他王室成员聚集在皇宫内院一个下陷的花园里。在可怕的死神阴影笼罩下，我们都很少说话。即使要说，也是用低沉的声音交谈。伍拉紧挨在德佳·托丽丝和我的身旁，悲哀地呜咽着。就连它也感觉到了灾难的即将来临。

应德佳·托丽丝的请求，我们宫殿顶上那个小小的孵化器被取了下来。她坐在那里，充满渴望的双眼紧紧盯着这个未知的生命。现在，她再也无法知道了。

很明显，呼吸变得愈来愈困难。这时，塔多斯·莫斯站了起来，说道，“让我们相互告别吧。巴尔苏姆伟大的时代已经结束了。明天的太阳将会照在一个没有生命的世界上。这个永运在苍穹中运转的星球将是一个死亡的世界，就连记忆都不复存在，一切都结束了。”

他俯下身，和家族中的女人一一吻别，把强壮的手放在了男人的肩上。

当我痛苦地将目光从他身上移开时，看到了德佳·托丽丝。她的头耷拉在胸前。

从外表来看，她已死去。我大叫一声，便扑了过去，用双手把她抱起。

她睁开了双眼，看着我的眼睛。

“吻我，约翰·卡特，”她轻声说道。“我爱你！我爱你！我们刚开始过充满爱和欢乐的生活，却要被拆散，这是多么的残酷。”

我紧紧地将她可爱的双唇贴在我的上面。这时，不可征服的力量和权威这种古老的感情在我胸中蓦然升起。弗吉尼亚好战的热血在我的血管里沸腾了。

“不会的，我的公主，”我喊道，“会有，一定会有什么办法的。约翰·卡特为了你的爱，在一个陌生的世界里都拚杀过来了。我一定会找到办法的。”我正说着，那九个早已被遗忘的音符在我的记忆中出现了。像黑暗中的一道闪电，我突然意识到了它们的含义——它们正是开启大气工厂的三扇大门的钥匙！

我突然转向塔多斯·莫斯，双手仍然紧紧地把正在死去的爱人抱在怀里，大声说，“飞船，国王！快！把你最快的飞船调到皇宫顶部，我还能挽救巴尔苏姆。”

他没等向我提问，立刻派了一个卫兵奔向最近的机库。尽管屋顶的高度空气几乎稀薄得没有，他们还是设法发动了一架迄今为止巴尔苏姆技术所能制造的最快的单人侦察机。

我吻了德佳·托丽丝十几次，并且命令伍拉留下守护她，否则它会跟我而去。

然后，我用原来的敏捷和力量跳上了皇宫高高的围墙。不一会，我就驾机向所有巴尔苏姆的希望所在地飞去。

为了得到足够的呼吸，我不得不飞得很低。在穿越一个古老海底时，我只能将飞机提升在离地只有几英尺的高度，以便能取一条最短的路线。

我以可怕的速度高速飞行着，因为我的使命就是从死神手里夺回时间。德佳·托丽丝的容貌不时在我跟前浮现。在我离开皇宫花园时，我回头看了她最后的一眼“我看到她踉跄地倒在那个小小的孵化器边上。我清楚地知道，如果大气供应得不到补充的话，那么她就再也不会从这次昏迷中醒过来了。所以，除了飞机上的发动机和罗盘，我不顾一切将机上其它东西，包括我的饰物，都扔出了机舱。

我俯卧在甲板上，一手把握方向盘，另一手将速度操纵杆推到最后一档。飞船似一颗流星，劈开行将死亡的星上稀薄的空气，向前飞去。

天黑前一小时，大气工厂那些巨大的墙赫然耸立在我的眼前。我呼地一声跳到了那扇小门前的地面上。就是它，正威胁着整个星球上的生命之光。

在门边，有一大群人正艰难地破着墙，然而，他们连隧石般坚硬的表面都未能划破。大多数人都已倒下长眠了，就是空气也不能再使他们苏醒过来了。

看起来，这里的情况比赫里安更糟。我呼吸困难。还有几位神志尚清醒。我对其中的一位说话了。

“如果我能打开大门，这里是否有人能启动引擎？”我问道。

“我能，如果你很快将门打开的话，”他回答说。“我只能再坚持一小会儿。

但是这没有用，他们俩都已死了。巴尔苏姆没有人知道这些糟透了的锁的秘密。

三天来，恐惧得快要发疯的人们涌到这个门前，想解开这个秘密，却都是白费力气。”

我没有时间说话。我已非常虚弱，简直难以控制我的思维。在最后的努力中，我双膝疲软地跪倒在地，朝着面前这个可怕的门猛然发出那九个思维波。火星人匍匐在我的身边，两眼直直地盯着前面的门。在死一般的寂静中，我们等待着。

慢慢地，这扇巨大的房门在我们面前退缩了。我想站起来跟上前去，可是，我太虚弱了。

“跟着它，”我向周围的伙伴喊道，“如果你们到达输送泵厅，松开所有的输送泵。巴尔苏姆要生存到明天，这是唯一的机会！”

我跪在原地，打开了第二道、第三道门。当我看到巴尔苏姆希望所在的人脚并用，爬过最后一道门时，我失去了知觉，一头栽倒在地上。

第二十八章 在亚历桑那的山洞里

当我重新睁开眼睛时，天已经黑了。奇怪而又硬梆梆的服装裹着我的全身。

我从地上坐了起来。立即，这些衣服如粉末似地掉了下来。

我把自己浑身上下摸了一遍。不错，我从头到脚确实穿着衣服。然而，直到我晕倒在那小门边时，我都一直是一丝不挂的。我的前面有一个洞口，透过这个洞壁表面凹凸不平的口子，我看到了一小片有月光的夜空。

在我双手摸遍全身时，碰到了几个口袋。在其中的一个口袋里，我摸到了一盒油纸包着的火柴。我点燃了一根火柴。在昏暗的火光中，岩洞显得非常大。我发现，在洞的后部有一张小凳，上面蠕缩着一个奇怪、僵直的躯体。走近之后，我才发现是一具已变成木乃伊的尸体。这个矮小的老女人长着又长又黑的头发，倚靠在一个烧木炭的炉子上。炉子上架着一把圆形的铜吊，里面有少量的绿色的粉末。

在她的背后，有一长排横穿整个洞穴的骷髅，用牛皮绳悬挂在洞的顶部。有一条连结这垂骷髅的绳子，它的一头延伸到这个矮小的老女人手中。当我一摸到这条绳子，这些骷髅便左右摇晃了起来，发出一阵阵干枯树叶般的瑟瑟声。

看到这一恐惧而又荒诞无比的场面，我赶紧跑出洞口去呼吸新鲜空气。

逃出了这样一个令人恶心的地方，我的心情顿时舒畅起来。

我爬上了前面的一个小山脊。这时，周围的景色印入了我的眼帘，我感到惊愕无比。

我看到了一个崭新的天空，一片崭新的原野。远处那银色的山峦，天空中那几乎静止的月亮，脚下那布满仙人掌的峡谷，这一切分明告诉我，这里不是火星。我简直不能相信自己的眼睛。但是事实渐渐使我确信无疑——我正站在山脊上，眺望着亚历桑那。10年前我正是在这同一地方热切地凝视着火星。

在痛苦和悲哀中，我把头深深地埋在了臂弯中，转身沿着山间小径离开了洞穴。

我的头顶上方，火星带着她那令人敬畏的秘密，在遥远的四千八百万公里之外，闪烁着红色的眼睛。

那些火星人的是否已到了输送厅？维特生命的大气是否已充满整个遥远的星球，以及时拯救她的人民脱离灾难？我的德佳·托丽丝是否还活着，或者，在赫里安国王塔多斯·莫斯皇宫内院下陷的花园里，她那美丽但没有生命的冰凉的躯体正躺在那小小的金孵化器边上？

10年来，我一直等待着、祈祷着这些问题的答案。10年来，我为能回到我那失去了的爱的世界而等待着、祈祷着。我宁愿死在她的身边，而不愿活在远离她百万英里之外的地球上。

我发现金矿原封未动，它让我难以置信地富有。然而，我又怎么会在意财富呢。

今天晚上，我坐在俯瞰哈得逊河的小书房里。自从我第一次在火星上睁开眼睛，正好有20年过去了，透过我书桌旁那个小小的窗口，我能看到她在星空中闪耀着。今晚，她似乎重新在召唤着我。自从那个漫长的死亡之夜后，她一直没有召唤过我。

穿过那无底深渊般的可怕的空间，我想我看到了一个美丽的黑发女人，站在皇宫的花园里，在她的身旁，一个小男孩紧紧地搂着她。她的手正指着星空中的地球。在他们的脚边是一个巨大丑陋但有着金子一样心的生灵。

我相信他们在等待着我。我很快就会明白的。

——全书完。——

